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 荆轲刺秦王

 **eBOOK**  
网络资源 免费下载

## 序章 宝剑

浑浊的风将冬日的天空染成了模糊的土黄色，虽然天正午时，却已是黯然无光。

一个男子，顶着漫天飞舞的黄沙从斜坡上缓缓走下来。

蓬乱的头发以及裹得严严实实的头巾，使人根本无法看清他的面容。他小心翼翼地迈着步子，决不浪费一分体力。不远的前方就是养育了中原无数百姓的黄河。

雨季的黄河可谓泥沙之川，黄浊的漩涡甚至会把两岸的人家吞噬殆尽，而一进入干燥的冬季，尽管整个天地都被狂风飞沙胡乱地涂抹成一片昏黄，这条河却奇迹般地变成了一脉清流。

一到岸边，空气顿时澄净了许多，眼前是清澈的河水。

男子眯起眼睛，凝神四处张望。

放眼望去，倾斜的沙坡渐渐变成了坚硬牢固的土层。这种土是此地有名的建筑材料，细得好似磨过的粉，抓起一把，便会顺着指缝沙沙地落下，但一经溶水搅拌，就会凝固成像岩石一般坚硬的板块。用它筑成的祭坛坚逾砖石。

这一带的房屋大多也是用这种泥板筑成的，特别是仓库和作坊。

不远的前面，像是要阻挡住斜坡的继续下滑，耸起了一座小山丘。山丘下并排立着两三座这样的圆柱形泥屋，与黄沙一样的颜色。此刻，其中的一座泥屋顶上正冒起一小股黑烟。

男子收住脚步，凝望着黑烟腾起的泥屋。那屋子显然是这一带最大的建筑。因为依着山丘而建，恍若山脚下又隆起的一座小山包。

“就是那儿。”男子的嘴角浮出一丝冰冷的笑纹，伸手到腰间摸了摸剑柄，随后拉下头巾半遮住眼，稍许调整了一下呼吸，便向泥屋走去。

屋中传出不大的但是极为刺耳的声音。那是一种敲打金属的声音，尖锐得一直钻到人的牙根儿里。

男子咬紧牙关，加快了脚步。

走近前来，不禁为泥屋的高大而惊叹。屋子足有他的四五倍之高。屋顶上几茎稀疏的枯草正随风摇曳。

再看屋门口垂接着的厚厚的布帘，早已变成和这里的土地差不多的颜色。声音便是透过布帘传出来的。

掀开布帘，男子像个幽灵般悄没声地跨进屋内。迎面扑来一股热气，只见通红的金属条在黑暗中跳动。

男子紧锁住双眉。

屋内暗如洞穴，厚重的四壁密不透风，天花板低而平。用泥和柴草混合而成的板块将整个空间分割成两层。楼上似乎是个谷仓，远处立着攀上去的梯子，隐约可见楼板上凌乱堆放着的大麻袋。天花板下吊搭着一些木板，木板上是装谷物的竹筐。看来那是用来熏干谷物的地方。

因铸剑炉需要避风，所以屋子里架着布帐，炉火在帐中熊熊燃烧。

炉边横着铸打台。两个打着赤膊的男人挥舞着大锤。二人年龄相仿，面貌酷似，想必是两兄弟。他们被火光映照的脸上满是汗水。屋子的尽头，

一个老妇在推磨榨豆汁。

在她的身后，一对男女正在用蔑子编着筐。

打铁的声音遮盖了一切，屋子里的人们丝毫没有察觉到外人的到来。

男子的眼中溢出寒气，宝剑出鞘的铮响在空气中划过。

工匠们终于被那异响惊起，但一切为时已晚。只见剑光一闪，那年长些的男人刚转过身就已被当胸刺透。他倒吸了一口气，手中的锤子当啷落地，头也歪向一边。另一个匠人情急之下举起手中的夹子，连同半燃的红铁一齐砸向蒙面男子，但蒙面男子身形一晃，躲开铁块的同时长剑一抖，划开了对方的咽喉，鲜血狂喷中，那工匠的尸身也应声倒地。

老妇人被这突如其来的一幕吓呆了，直至此时才如梦方醒地发出一声惨叫。瞬间，屋内显得更加阴暗。

黑暗中，忽然从顶棚上跃下一位少年，手中剑凌空直刺蒙面男子。慌乱中带下了几柄陶壶，跌在地上摔得粉碎。男子不慌不忙地避剑还招，少年显然不是对手，勉力支撑了几招，腹背便连中数剑，扑通一声倒下，剑也脱手飞出，眼见也是性命不保。

骚动中，吊在天花板下的竹筐开始剧烈地晃动，里面盛满的谷粒纷纷滚落。男子收身止步，任凭暴雨般的谷粒洒在头上、身上，倾泻一空。

一切在瞬间结束，死一般的寂静笼罩着房间。

剩下的只有两个女人。男子收了剑，拉下蒙面的头巾。他冷冷地扫了一眼瑟瑟发抖的女人们，既而缓缓地半跪下身子，用手舀起老妇人刚榨的豆汁，尝了尝，然后猛地举起罐子，仰头大口吞咽起来，溅得衣衫、头发上都是星星点点的豆汁。突然间他像是想起了什么，缓一口气，冲着躲在筐后面的女人说道：“我已经三天没沾过吃食了，现在，总算有这东西……”一边说，一边用涂满豆汁的嘴朝女人们挤出一丝怪笑。

女人们吓得连大气也不敢出。

又喝了几口豆汁，男子缓缓站起，胡乱地用衣袖抹了抹嘴角，开始打量四周。散落在地上的铁条依旧吐着温亮的红光。他饶有兴味地望着铁条，问道：“这铁是哪里产的？赵国？”说着，用眼斜视着女人们。

两个女人缩成一团，只是惊恐地摇头。

刺客的眼里浮出嘲笑。“不知道？赵国之都邯郸有专门出铁石的地方，用这种铁石可以打出各种农具和兵器。靠这发财的人可是不少！现如今，青铜的家伙已经过时了，还是铁的够劲儿！”男子自言自语着在屋内四处翻找起来，但似乎翻了个遍也没有结果，便又问道：“宝剑在哪儿？”没有丝毫回音。

男子返身拔剑，森冷的剑锋指向碾豆的老妇，“说！宝剑呢？”“什么……什么宝剑？”老妇人的声音里带着哭腔。

“就是秦王订造的宝剑，用来护身的。听说是极锋利的铁剑。”刺客沉声说道，逼视着她的眼中又渗出丝丝寒气，显然他是有所备而来。

老妇战战兢兢地点了点头。

“那把剑……”“不，不是一把，是雌雄双剑，没错吧？”老妇露出绝望的神色，不再说什么，转过身，指向里面。

袋子的后面是一垛厚实的泥块墙，其间深深地凹下去一处，隐约可以看见一把黝黑的宝剑斜靠在里面。

刺客大喜，抬脚踢开面前的死尸，推开老妇，冲到墙边，一把抓过宝

剑。

这是一把长剑，青铜剑柄的分量一握即知，而剑身在昏暗中闪着厚钝的银光，与暗黄色的铜剑显然不同，冰冷、肃穆、蕴藏着一股杀机。

男子仔细地凝视着长剑。

“这就是秦王之剑！果然咄咄逼人。”男子赞叹着，用一根手指轻抚剑锋，自言自语道：“只知道铁制的农具不错，没想到铁铸的长剑更是如此犀利，真是好剑，好剑哪！”男子的目光又回到了剑柄上。这剑柄与众不同，厚重而奇特。剑柄中央精工镶嵌着一个纹饰，乍看上去似是一个复杂的图形，却显然具有特殊的含义。

刺客端详着这个纹饰，那似是一幅怪兽的头像，粗大的角和闪着异光的圆眼。说是头，又像是涡旋形的抽象图纹，让人难以辨别，但看上去就有一种奇特的感觉。可以肯定，这是一个部族的徽饰。

整个徽饰乃是用玉石雕刻而成，眼睛则是极精细地用象牙嵌进去的，竟有一种耀眼的珍珠色。刺客盯着纹饰，自语道：“莫非是饕餮？这倒与那秦王相称。”所谓饕餮，是自商周以来故老相传的一种怪兽图腾，据说，这种怪兽连接着人间与神界，具有以咒语召唤死神降临的魔力。在周朝，无论是祭天用的器具、青铜鼎，还是向神灵传音的乐器——铎。都刻有此种纹饰。

此外，饕餮还是驱邪避鬼的护身符。皇城的人口处以及达官贵人的宅第门口，均饰以此物。

“用这把剑定能驱邪斩魔，哼！不愧是秦王的佩剑！”刺客啧啧赞叹着，虚劈了几剑，又将目光瞥向两个女人。

“这是雄剑还是雌剑？”老妇人颤抖着应道：“是……是……是雄……雄的。”“那么，那把雌剑呢？”女人从干裂的嘴唇间挤出声音：“还……还没造……出来呢！”“什么！”刺客的眉间痉挛了一下，声音忽然提高了许多，眼中闪出凶光。

“你说什么，想要骗我么？”女人们吓得缩成一团，赶忙答道：“真的，是真的，雌剑比较短，工艺更复杂，还……还没完成呢。”“下手早了点儿，怎么就杀光了呢？”刺客有点怅然若失。

女人们的眼中射出仇恨的光芒，而刺客此时已无心察觉。

少顷，男子小心翼翼地将雄剑交到右手，伸左手拔出腰间原佩的宝剑，剑锋一挺，蛮横地说道：“不管怎么样，快点，快把雌剑交出来！”在剑锋的威逼下，年轻的女人开了口：“雌剑在……在另一间屋的剑……剑仓里。”男子转过头，向门口望了望。走出去一两步，又掉头对女人们说道：“你们已经看见了我的模样，我可不想被秦王的杀手们追来追去。所以，对不住了，你们俩也得死。”顿时一阵哀号，但是刺客无动于衷，迅捷地一剑刺中刚站起身来想要逃走的老妇的后心。接着，拔出剑，顺势刺向呆立一旁的年轻女子的胸口。

血如泉涌。年轻女子两眼凸瞪，大张着嘴，却没有发出声音来，双手紧紧握住刺在胸口的剑，刺客撒手松剑，尸身扑通一声向后倒下。

“如果你们没有看见我的脸的话，也许还可以活下去。现在嘛……可不要怪我哟！”男子喃喃自语着，正要把那柄雄剑插入腰间，忽然，一种异样的感觉流遍全身，刺客的直觉告诉他——门口有人。当下，男子屏住气息，平举宝剑，猛地转身，向着门口大声喝道：“谁在那里？”门口的帘子不知何时已被掀了起来，此刻的门边，正立着一个小小的人影。由于背着光，一

时无法看清面容。

男子捏着剑诀，缓步向门口移去。

站在门口的是一个少女，双手背在身后，逆光中看不见任何表情。男子紧紧盯住她，许久许久，少女竟丝毫没有反应。终于，男子看明白了，少女的双眸黯然无光……“原来是个瞎子！”刺客暗自松了口气，放下了持剑的手。

仔细看去，这是一个美丽绝伦的女孩子。失明的双目使得她的美艳中更透出一股动人心魄的凄凉。

少女站在那里纹丝不动，但在她那黑洞洞的双目下，刺客竟感觉自己像是手脚被缚，动弹不得，脊背后升起一股刺骨的寒气。

“都死了？”少女轻声开了口，声音中带着惊人的平静。

刺客盯着少女一言不发。

“……把我也杀了吧！”刺客愈发闭紧了嘴。

“把我杀了吧！”少女略略提高了声音恳求着。

刺客感到呼吸急促起来，这是绝无仅有的。

“你又没看见我的脸，我没有必要杀你。”刺客回答道。

少女摇了摇头，循着声音转向刺客的方向。“你不杀我，我也活不下去了。活着，只能是落人风尘，或是沿街乞讨。这样活着还有什么意思。”刺客使劲摇了下头，执勤地说：“我绝不杀你。”少女的眼角湿润起来，喃喃地道：“每天，太阳还没升起来，就可以听见母亲和嫂嫂磨豆汁的声音；太阳升起来了，是父亲和叔叔打铁的声音；太阳下山了，就可以听见哥哥拍着手，唱着歌，放牛回来，每次他还会给我采来很多好香好香的花儿。可是现在……现在什么也听不到了，你让我怎么活下去？你让我怎么活下去！还是把我杀了吧！”刺客动摇了，连自己也不能相信地动摇了。他终于发现在这个世界上，居然还有令他不忍下手的人。他只能一再地回答：“我说过了，我不能杀你，我不会杀你……”少女笑了，笑容那样灿烂，却又那样凄凉。刺客有生以来头一次感到了恐惧，不由自主地又举起了雄剑。少女慢慢地逼近前来，直到胸口抵上雄剑的剑锋。

“在我死前，请告诉我，你为什么要杀我全家？”冰冷的提问，残酷的挑战。

“……为了能活下去。北方还只有过时的青铜剑。丽这里的铁剑锋利无比，会让我扬名天……”“哼，只是为了这个？”少女凄然苦笑，打断了他的话，旋即面色变得冰冷，逼问道：“你，叫什么名字？”刺客只觉冷汗涔涔而下。

“杀手也该有个名字吧？难道有勇气杀人，就不敢留下大名？”少女的嗓音冰冷，毫无人气。刺客被震了一下，结巴着回答：“荆……荆……轲。”少女紧抿的嘴角缓和了下来，轻轻点了点头，脸上又恢复了刚才的温柔。荆轲一时楞住了，被那无邪的容颜所迷惑。

但，就在那一瞬，少女猛然挺胸扑进剑锋，荆轲早已惯于杀人的手也条件反射的向前一送，锐利的剑锋径直刺穿了少女的胸膛。与此同时，少女一直背在身后的右手猛地挥落下来，手中一柄短剑划出一道寒光直刺荆轲。

然而剑却被荆轲本能地侧身闪过，刺了个空。少女为这拼死一击，耗尽了所有的气力，当发觉落空之后，一下子便瘫倒下去。荆轲忙撒开剑，双手托住少女。

“是我算错。原来……原来你是左手。我原打算拼了这条命，杀你报仇……但你杀了我全家，那雌剑却也……休想……铸……成了……”少女虚弱地说着，微笑起来，像是睡着了一样，带着那微笑，永远阖上了眼睛，竟是那样的安详，看不出有丝毫的痛苦。

刺客忍不住地颤抖，抱着少女呆呆地立在那里。从未想到，杀死这样一个双目失明的少女竟会让自己如此痛苦。

许久，刺客终于定住了神，一狠心将剑从少女的尸身上抽出。顿时，殷红的鲜血喷了出来。但他似乎丝毫没有意识到要躲避，任由少女的鲜血喷溅在身上，只是颤抖着，慢慢跪下身躯，把少女平放在地上。少女持剑的右手软软地垂到地上，腕上套着的一挽血红的玛瑙镯，闪着如瞳孔般幽幽的光彩。

刺客缓缓伸出仍然不住颤抖的手，取下少女手中的短剑。这柄短剑也是由铁打造的，尚未开刃，也没有剑柄，但铁质极佳，定是把宝剑无疑。虽然没有雄剑那华贵的装饰，也没有饕餮纹饰，仅仅是个半成品，但刺客一望便知——这，便是那把雌剑。

虽然找到了雌剑，但此时的刺客却没有丝毫的喜悦，只是失魂落魄地出神。半晌，刺客伸手抹了把脸。“奇怪，手怎么是湿的……？”再擦一下，还是湿的。背上的筋猛地一抽，“难道是眼泪？……”眼泪！刺客终于觉察到，自己居然在流泪，随即脑子里一片空白，泪水滂沱而下。

许久，刺客拾起雄剑别在腰间，又将少女的短剑揣进怀里，就好像抱着婴儿一样。

随后伸手轻轻摘下少女腕上的玛瑙镯握在手中，缓缓地站起身，脚底下打了个趔趄，如喝醉般踉踉跄跄地走了出去。他不敢回头，不敢再看死去的少女，一刻也无法忍耐下去。

屋外，北风抽打着脸颊，黄沙溶进了泪水。

“好冷啊！”……不知是天气，还是那冰冻的心。

## 第一章 驰骋沙场

荒原茫茫，一望无际。一支军队在草丛中穿越前进，车辚辚、马萧萧，给秋季肃杀的荒原凭添了几分活力。五颜六色的旌旗遮天蔽日，几杆门旗上斗大的“秦”字透着威风八面，这正是一支令中原诸侯的军队闻风胆寒的秦军。一队队的士兵精神抖擞，一匹匹生龙活虎的战马更是膘肥体壮，经过精心装饰的战旗在秋风中猎猎飞扬。

过去，中原列国作战均以车战为主，用四匹马拉的战车是军队的主力，衡量一个国家的军事实力也以战车的多少为准。而居住在北方大草原上的游牧民族由于一生都生活在马背上，形成了人人能骑善射，来去如风的剽悍战风，屡屡南下侵扰。各国之中尤以赵国深受其害，一直到武灵王引进胡人骑射之技，赵军一举大败匈奴，威镇塞外，诸侯列国才开始纷纷效仿。

秦国自商鞅变法以来，一直以富国强兵为立国之本，外仗函谷关天险，内依关中千里沃野平原，历经多年的惨淡经营，一连串铁与血的征战，终于

从偏居一隅的弱小诸侯一跃而成为强国大邦。时下秦军拥有最好的弓箭手和骁勇善战的甲士，并将骑兵战术发扬光大，建立起列国中最强大的骑兵团。作战时，秦军往往将较弱的步兵排在最前线，引诱对方最强的骑兵和战车部队冲锋。然后隐蔽在阵中的弓箭手突然冲出，用遮天蔽日的箭矢予以狙击。同时秦军的骑兵从两翼包抄到敌后，从两侧掩杀，再以坚固的战车和重甲步兵团从正面发起强攻。就这样，失去了机动力和战斗意志的敌军陷入进退不得的凄惨境地，只能惨叫着被埋没在自己的血海当中。

兵将魏勇，战术灵活，秦军所向披靡，族旗所指，攻无不克，战无不胜，令各国寝食难安。为与强秦抗衡，中原诸国——韩、赵、楚、燕、齐、魏多次组织合纵军联手抗秦，但每每因为各怀私心，以至到了关键时刻互相拆台，始终无法抵挡强秦的攻势。这一次韩赵会盟攻秦，又在渭水河边被秦国大败，秦军乘胜追击三百余里，斩获敌首三万，韩国统兵大将谷厥业已失手被擒，韩赵两军元气大伤，赵王急令上将军李牧轻骑来援。

入暮时分，赵军两万精骑已与联军残部悄悄会合。

“嘿，老兄，我可又立功了啊！回国后该升伍长了。”一个操着魏国口音的士兵喜悦之情溢于言表。“可不是嘛，咱们秦王陛下早已晓谕全军，不分国别、民族，有功必赏。重赏之下必有勇夫呀！”另一个齐人的声音说。

此时，在追击赵军残部的秦军队伍中，议论声此起彼伏。声音里混杂着各国的口音。

“秦国真是和别处不一样。在别的国家，立功的永远是那些达官贵人和皇亲国戚。”一个燕国人道。

“可不是嘛。在那些国家当兵，永远没有出头之日！”韩国人的声音说。

到处是马嘶人喊。连续的追击作战使每个人的嗓音都沙哑起来，但士气却更加高涨。

在这战乱时期，战场上的杀戮与掠夺是晋身公侯的最佳捷径。每个军官、每个士兵都渴望立下更大的功勋，盼望回国后获得丰厚的奖赏。败退的敌军在嗜血的秦军战士眼中，无异一群待宰的羔羊。争相追逐的结果，使得一向紧密的秦军阵容也显得有些散乱。

在中军帅旗下，老将军蒙骜，播着花白的胡须，带着些许不悦注视着这一切。他虽不似鼎鼎大名的武安君白起那样用兵如神，但一向以沉稳老练之名著称于秦国将领之间。

这次出征，老将的心中还记挂着一个不为人知的秘密，更让他倍感压力沉重。漫长的戎马生涯早已教会他不可小视任何一个对手，而他身边那位年轻的副将却显然尚不懂得这个道理，双眼闪动着精锐的光芒，完全沉醉于十万大军勇往直前的强大气势中，一望可知是个初次上阵的青年将领。

一名传令兵飞马来报：“秉告将军，先锋统领请示，离天黑只有一个时辰了，我军是否继续追击。”老将沉吟起来。乘胜追击是兵法的常识，但此刻秦军已经连续作战一月有余，且深入赵境，是该让士兵们好好休整休整，以期明日一鼓作气全歼残敌。

“蒙老将军，”年轻副将清亮的声音打断了他的思绪：“我军士气正盛，人人奋勇争先。此地林木茂盛，何不下令士兵就地砍扎火把，连夜追击。敌军决料不到我军如此神速，必可出其不意，攻其不备。”老将蹙了蹙眉，平日若是有人如此进言，他肯定会好好教训一下这不知天高地厚的黄口孺子。但对这眼睛特别明亮的青年的话，他却似乎不便直言反对。沉吟片刻，他修

正了自己的计划，下令：“传令全军，砍扎火把，连夜前进。再令先锋统领多派侦察前方探路，找到水源速速回报。”夜色渐浓，火把下的秦军仿佛一条绵延数里的火龙，蜿蜒在大地上。然而此刻，就在不远处，却有双眼睛冷冷地注视着火龙的游动。

这正是星夜赶来应援的赵国大将李牧，此刻，这位威镇塞外，令匈奴人闻风丧胆的老将军正立马于一个土丘之上，一边查看敌情一边喃喃自语着：“蒙骜此人向来沉稳，今日为何一反常态，贪功冒进，莫非其中有诈？……”“嘿，……”沉吟片刻，将军嘴角流露出一丝冷傲的笑意，“管你有诈无诈，今夜我李牧定要给你一个教训，让你秦国再也休得欺我大赵无人。”夜深了，秦军前军失去敌踪已有六七个小时。长途奔袭更让人口渴如焚，到了这一步，无论多高昂的士气，也无法阻止士兵们饥肠辘辘，双腿酸软。得到传令兵发现河水的消息，几乎所有人都不由自主地发出喜悦的欢呼。一声令下，秦军停止了追击，开始安营扎寨，埋锅造饭。

当清冽的河水滋润了干裂的嘴唇后，饥饿就越发令人难以忍耐，炊烟升起，疲惫不堪的秦军兵将们伸长了脖子等待着即将到口的晚餐，就连担任警戒的哨兵也被诱人的饭香引得失去了警觉。然而命运注定，他们中的很多人再也吃不到这最后的晚餐了。“嗡”的一声，仿佛蜂群受惊般的声音响起，半空中升起无数燃烧的流星，向着秦军营地向疾扑而至。顿时，惨叫声、呻吟声、斥骂声在秦军营中乱成一片。“敌军偷袭了！敌军偷袭了！”到处都充斥着惊慌失措的叫喊。李牧选择了最好的时机发动反击，赵军精骑从四面八方掩杀而至，战马无情地践踏着人体，刀枪饱饮了鲜血，头颅、肢体四散飞抛，银色的月光映照着一座血腥的屠场。

秦军中军阵中。老将蒙骜全身甲冑，面色冷峻，年轻的副将侧身站在他身旁，三千名精锐甲士手持矛、盾在一片混乱中依然巍然肃立。不断有传令兵前来报告前方战状。

“左军统领报，赵军已攻破鹿砦，正与我军血肉相搏。我将士伤亡惨重，请大将军速遣援军，速遣援军。……”“先锋统领报，赵军引火烧林，我军处于下风口，浓烟使士兵们无法呼吸更睁不开眼，中箭者不计其数。”“右军统领报，……”“后卫统领报，……”四面受到围攻的消息传来，蒙骜并未慌张。秦军基本上是以十字形布阵，前、后、左、右、中五军合计有约十五万人之多。前锋都是速度快利于追击的轻骑兵，左、右两军是主力重装骑兵和步兵，后卫是负责压运辎重粮草的轻步兵。中军由于是主帅所在，多为利于固守的战车和精锐的禁军。论实力，可谓列国第一。反观赵军，攻打秦国时尚有十二万人马，但连场大败又兼一路逃亡，兵员锐减。蒙骜判断，赵军至多剩下八万士兵。以八万对十五万，还要四面出击，兵力之薄弱可想而知。

“赵军不过是占了天时、地利，才发起的偷袭。不管看上去多么凶猛，都已是负伤野兽的垂死挣扎。我们只要守住战线，天亮时就是我们一举歼灭敌人的大好战机。”老将威严洪亮的声音鼓起秦军奋战的勇气，一阵慌乱过后，久经战阵的秦军稳住了阵脚。他们一边向后续的赵军发射出密集的箭矢，一边抄起长枪将敌方已冲入阵中的骑兵一个个刺落马下，形势渐趋好转。不出所料，午夜过后，老将的战术看起来起了作用，赵军攻击的锐气被消磨殆尽，攻击的力度一被不如一彼，甚至左侧的赵军在遭遇连番重击后已开始如潮水般退却。

蒙骜从胸中长长呼出一口气，令他担心的并非是赵军的进攻，而是身



边以副将身分出征的年轻人的安全。兵凶战险，随时随地都可能有意外，如果这年轻人真的有什么闪失，那他蒙骜将成为大秦的罪人。

“大王，看来敌军锐气已挫。老臣准备用中军的战车围起一道车城，让步、骑军轮番进来休息，天亮之前大概不会有事，请您也回去休息一下吧！”原来这年轻副将竟然便是当今秦王——嬴政。

“老将军，”年轻的嬴政闪动着如夜星般的双眸：“寡人随将军出征，就是一介副将的身分。主帅在此，哪有副将休息的道理，”少停，环顾四面，扬声喝道，“想我大秦好男儿正在浴血奋战，寡人又岂能安睡不理？”老将深深一躬，第一次觉得肩上的压力不再那么沉重。日后雄霸天下的君主在自己人生第一个战场上所表现出的气度，令身经百战的老将也感折服。

“好！”立马土丘之上的李牧终于看到秦军阵型开始移动，刚才命令残军败将勉强发动的进攻就是为了这一刻。以少胜多，必须出奇制胜，他举起手用力挥下，身后新来应援的两万精骑一齐出动，八万个马蹄翻天覆地，直向着秦军中军大旗冲去。

刚刚有所松懈的秦军再次遭到痛击。赵军的生力军如同一柄锐利的短剑，一下子就撕开了秦军正面的防线，直逼中军主帅。这才是李牧的真正目的，他的野心决不仅仅在于阻止敌人的追击，更要一举反败为胜。然而他却不知道，这一场夜战，差一点改变了今后数千年的历史。秦军的前军仍在奋力抵抗着，但由于赵军的攻击点异常集中，而秦军庞大的兵力则暴露出运转不够灵活的弱点，再加上久战饥疲，渐有抵敌不住之势。眼见一支赵国骑兵已经摆脱重重纠缠，冲近中军。无数的秦军将士见状不顾一切地上前阻挡，秦王嬴政只看得热血沸腾，大喝一声：“樊於期，跟我来！”不顾老将军蒙骜的拦阻，跳上最近的一乘战车，带领一队亲军精锐径向敌军迎去。

战车在飞奔，车角的战旗迎着风飒飒飞扬。

一个大个子的御者驾着战车向前猛冲，年轻的秦王立于战车之上，以盾护胸，上下左右挥舞着特制的长剑，勇不可挡。所到之处，敌兵如伐木般倒下。血影剑光中年轻人虎目圆睁，高呼酣战，任凭风在身边呼啸，乱发在空中飘扬。樊放期率领的亲军见大王如此，更是人人奋勇争先，他们人数虽少，但个个都是百里挑一的勇士，一阵舍命冲杀，竟然扼制住了正面赵军的攻势。

突然，赵军又有两队骑兵突破了防线，一左一右夹击过来，刹那间，战马已到眼前。

年轻的秦王毫不惊慌，剑交左手，右手抓起一支长矛，奋起神威向冲在最前面的一名敌人猛刺过去，马上士兵惨叫一声，巨大的冲力使他被矛穿透甲冑，倒撞下马。其余蜂拥而至的敌兵见这年轻将军如此神勇，一时不敢上前接战，却不断催马冲向战车，企图拦阻战车前进。秦王见状，大喝一声，攀上了车栅，居高临下用长矛和利剑攒刺战马，战马负痛，不敢近前。正在此时，一名敌将拍马舞刀从正面冲杀过来，接连砍倒数名亲军。

秦王大怒，指挥战车猛冲过去，敌将不知厉害，举刀直取秦王，秦王厉喝一声，右手加劲奋力挡开敌刀，左手剑猛挥而下，转瞬间，敌将的首级应声落地。战车继续向前飞奔。

另一名领兵敌将故作惊惶抹马便逃，暗地里摘弓播箭，眼见战车逼近，回身便是一箭，相距甚近，利箭带着尖啸声直奔秦王咽喉而去。樊放期远远望见，惊呼一声，目眦尽裂，却已经欲救不及。千钧一发之际，大个子御者

猛地站起身，用他高大的身形挡住了秦王。利箭着着实实地钉入他的胸口，御者却如铁人般浑不知痛，连眉头也没皱一下，大声喘着气，仍旧紧握疆绳，驱车向前狂追。那名敌将终于倒在嬴政的剑下。

……秦军毕竟人多势重，全军上下奋勇作战，终于在天亮前击退了赵军，但战场上超过两万的遗体中秦军却占了七成以上。谈谈的血腥味浮动在空气中，放眼望去一片凄凉景象。

中军旗下，浑身浴血的御者半倚着同样血人儿似的秦王，静静地躺在地上，秦王伸手想要拔出插在他胸口上的利箭，却被御者伸手拦住，声音断续地说道：“能在……大王面前负伤，是……是我最大的光荣。但是，大王，请您千万记住……万一被……被伤了胸口，千万……千万不要轻易把兵器拔出来……一旦拔出后，命也就……也就保不住了……”御者一边说着，一边痛苦地呻吟，但声音越来越微弱。

“你是一名勇士。我不会忘记，不会忘记你的。”秦王虎目含泪，悲声说道。

御者的络腮胡子抖动了一下，“大王……”嬴政点头相应，将御者紧紧抱在怀中。

御者带着满足而自豪的微笑，在嬴政的怀抱中永远地闭上了双眼。

良久，秦王才将御者渐已变凉的尸骸轻轻放在地上。回顾蒙骜：“蒙老将军，嬴政终于懂得了什么是战争。”言罢，秦王拔起了插在脚边的长剑，转身跨上侍从牵来的战马。

朝阳升起，在亲军的簇拥下，秦王的身影慢慢消失在野草茫茫的战场尽头。

## 第二章 大秦宫廷

数月后……全身缟素的秦王匆匆走来，身后跟着一员武将。此人身高膀阔，面庞黝黑，留着浓浓的胡须，正是将军樊於期。他满身甲冑，手扶剑柄，步履极为轻捷，像影子一样紧贴着秦王一前一后向监舍的方向走去。

监舍位于内廷，兼作执务殿。殿内摆着一几一榻，朴实无华。

此刻榻上斜躺着一人，干瘦枯槁，者得已看不出年龄。皱纹交错的脸上一片蜡黄。

老人的身旁，一位长身玉立的少年肃然待立。”秦王走进监舍，径直走到老人的床边。单腿点地，握住老人骨瘦如柴的手：“司礼，今天您看上去气色好多了。”老人闻声缓缓睁开了眼：“哦，是陛下啊！人寿乃天数。看来，我是要追随先王而去了。”说着，剧烈地咳嗽起来。

秦王伸出手欲替他拍抚，老人却一把抓住他的手，恳切地说：“老臣担当秦国司礼，实为无上的荣幸。老臣侍奉了昭王二十二年，孝文王三年，庄襄王三年。到殿下，已是第四代秦君了。喀……喀……，老臣一家世代代都是司礼，历十三代，已有二百多年了。司礼身负劝戒君王之责，为此，我曾祖父被孝公所斩，伯父为昭王所杀，儿子又被孝文王赐死。十三代人中已有二十五人为此命归黄泉。真可谓忠言逆耳，良药苦口。喀……，而今，我

只有一事托付陛下。”说着，指了指身边的少年，“这、这就是我的孙儿。也是一个不怕死的，若陛下肯予重用，老臣死而无憾。有朝一日，秦国一统天下之时，陛下若能想到，在世代秦国子民为这江山社稷而抛洒的热血之中，也有我家二十五人的涓滴热血，老臣也就瞑目了。”秦王热泪盈眶，郑重地点了点头。

“先王遗训，大王可曾牢记在心否？”老人猛然撑起身子，双目炯炯直视秦王，声音格外严厉。

秦王忙退后几步，伏地深深跪拜，答道：“嬴政一刻不敢或忘。”老人微微一笑：“大王天生睿智，老臣可以放下最后的心事了。”身子慢慢软倒。

秦王大惊，急忙扑近榻前，凑近老人的耳边：“司礼，你还有何谏言与寡人。”老人用几乎细不可闻的声音说道：“大王切记，为君者不可有妇人之仁。欲成千古霸业，必有非常手段。相国吕不韦非是大王之良臣，他日恐有大患。”说罢，双眼一闭，就此辞世。

秦王强忍住泪水，起身长叹：“司礼，你实是寡人的良师，你这一去，还有何人能对寡人进谏，痛哉，痛哉！”刚欲转身离去，却被司礼的孙儿厉声唤住：“嬴政，先王统一天下的遗志，是否牢记在心！”声音高昂威严，不像出自一位少年之口。秦王停住身，忍不住回头望去。端详了一会儿，然后毕恭毕敬地答道：“决不忘怀。”少年点点头，满意地一笑，方露出些许稚气。

秦王走上前一步问道：“是你祖父教你的吗？”“正是。”少年答道。

“很好。从今天起，你就是新的司礼！”“多谢大王。”少年躬身一揖，算是首次以司礼的身分拜见秦王。

“你祖父是否将司礼的所有职责都传授于你了？”“是的，全部。甚至包括天下统一后须于拂晓时分举行的封禅之礼。”“哦？封禅之礼，你连这都晓得？”少年又施一礼。“只因我是司礼的最后传人，我一定会亲自主持这一大典。”语声中透露着坚毅和自信……所谓封禅之礼，是商周时代历代君王的祭天仪式。须于拂晓时分登上传说中有天神降临的泰山，祈祷天帝将统治邦国的使命委托于身。如果该王不配作人间之君主，天帝即会用雷电将其劈死；反之，天帝则以朗晴昭示天下——天降明主于世。故封禅仪式与新王的命运息息相关，是帝王们最隆重盛大的祭把活动。

自周朝以来，诸侯割据，战事连绵，民不聊生，封禅之礼一直没有再举行过。三百年过去后，一来通晓这项仪式的司礼已寥若晨星，二来各位国君也深恐祭天之时被天雷劈死，故而谁也未再执行此礼。

但作为秦王的司礼，为秦王主持封禅之典是其世代相传的重要使命。统一天下之后，也只有通过行此大礼，方可昭示天下，圣命天授，天意不可违。

### 第三章 倾国倾城

大郑宫，离秦都咸阳二十里，是秦王之母——太后的寝宫。太后名叫舞姬，本是赵国人，虽然不是赵王的血脉，但据说也是出身于宗室人家。说起舞姬选妃的经过，还有一段故事。

战国时期，各国纷战。为了保存自己，对抗强敌，邻近的几国往往结成联盟。为表示诚意和决心，通常要将王族中的某人送到盟国当作对方的人质。当时，秦国为与赵国结盟，将太子异人作为人质送往赵国。异人在赵国的都城邯郸过着幽闭的人质生活，久而久之，结识了一位赵国巨商。后来经他介绍说和，异人便纳了这位舞姬为妃，并生下了嬴政，也就是当今的秦王。那名赵国巨商也由此与秦国宫廷结缘，并携带所有家产，瞒着赵王偷偷地随异人回到了秦国，他就是吕不韦。

其实，吕不韦其人素有大志，安排太子异人与舞姬成婚，只是吕不韦实现其政治野心的第一步。随太子异人回到秦国后，凭借着强大的财力，吕不韦支持异人坐上了秦王的宝座。吕不韦也理所当然地成为了秦国的相国。早在赵国时，吕不韦就一手垄断了邯郸城制铁的生意，并获得了庞大的利润，而铁对于吕不韦来讲，不仅仅是生财之道，更是武力的象征。若想实现自己的野心，使秦国称霸中原，就必须有所向披靡的武器。于是吕不韦提出用铁来打制武器，武装秦军。这更加得到了一心要富国强兵的秦王的赏识和重用。他的地位自此更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异人死后，年幼的嬴政即位，大权实际上落入吕不韦手中。那太后舞姬原本就是他引荐给秦王的，异人死后，吕不韦更是挖空心思地笼络太后。为了让太后对他别无二话，言听计从，吕不韦知她独守深宫，寂寞难耐，便选了一位名叫鸚毒的年轻健壮的男子入宫侍奉，日夜相伴。嬴政年幼，太后不理朝政，于是秦国上下大权便完全被吕不韦所独揽。

不料，那鸚毒心计深沉，并不甘心屈居他人之下。恰好太后春秋正盛，风韵犹存，朝廷里的事，自有儿子和恩人吕不韦来操持，她只想痛痛快快地生活，享受一个女人所应该享受的。再加上鸚毒脑子灵活，能说会道，颇能讨得太后的欢心。由于得到太后的宠爱，他平步青云，目前已是官封长信侯，位居公卿之列。逐渐已有与吕不韦分庭抗礼之势。

这一日，大郑宫前来了一队华丽的车驾，数百名侍卫衣甲鲜明，婢女们都身着绀罗绸缎，从正当中一辆驷马高车上走下的男人，正是权倾天下的大秦相国吕不韦。五十岁上下的年纪，对权力的追求使他丝毫不显老态。狭长的双目，端正的鼻梁，漆黑的长髯，身着一袭黑色的官服，一举一动不怒自威。早已守候多时的鸚毒连忙上前恭迎，“太后命下官在此恭候相国多时了。”说着深施一礼。相比之下这个弄臣虽也穿戴得整整齐齐，仪表堂堂，只是少了这时代象征男性尊严的胡须，不免显得有些滑稽。

吕不韦斜眼瞥了鸚毒一眼，轻描淡写地虚应了一声：“有劳”，便大摇大摆地向内殿走去。鸚毒忙闪过一旁，待吕不韦走过身边，他又连忙赶在前面领路。

在舞姬的寝殿前，吕不韦停住了脚步，鸚毒赶忙入内禀告，不一刻有太监出来宣旨：“太后有旨，着相国吕不韦觐见。”大秦相国昂然而入，径自来到太后面前，跪下叩首，行君臣大礼。太后正在梳，一名宫女精心地为她梳理着长可及地的青丝，而她的脸上则带着股温柔的神情，眉目含笑，望向面前的男人：“相国何须多礼，快快请起。”吕不韦叩首已毕，默默站起。其实在秦国早已流传着太后与相国的排闻，传说在太后与先王成婚之前，便曾与还是商人的吕不韦关系暧昧。

太后望着相国，目光逐渐迷离，似又忆起了往日情愫，竟忘记说话。

一旁的鸚毒眼中闪过一丝嫉恨的光芒，猛地用力咳了一声。

太后仿佛被突然惊醒，苦笑道：“如果哀家没有记错的话，我与相国已是七年没有见过面了。”这一切都没逃过吕不韦的眼睛，他怒目瞪了鸚毒一眼，直言答道：“自七年前长信侯进宫之后，我便再也无法与太后谋面了。”鸚毒闻听此言，不慌不忙，阴声回答：“相国这么说，莫非是对下官存疑。只是昔年若无相国保荐，下官又如何进得了宫？如今我鸚毒虽然位列公候，相国的大恩却一刻也不敢忘记，如何会阻挠相国与太后相会呢？”吕不韦从鼻子里哼了一声，看也不看鸚毒一眼。

太后忙着打圆场，说：“好了，好了，你也不要怪他，是哀家觉得相国国事繁忙不便打搅。再说，我住在这大郑宫中，修心养性，也不想多理会外边的是是非非。有他在这里陪我说说话，也就够了。”说着瞥了鸚毒一眼，神色间全是柔情蜜意。

吕不韦手捻胡须，静静倾听。

顿了顿，太后继续说到：“时间过得可真快呀，转眼都这么多年过去了。想想当年和先王还有政儿在赵国当人质的日子，真是不堪回首啊。”也许是上了年纪易伤感的缘故，太后不觉已是泪水涟涟。鸚毒忙从袖中掏出手帕，恭敬地递上前。太后接过，擦了擦眼泪，“当初若不是相国照应我们，我们到如今还不知会变成什么样呢，唉，真像是一场梦啊。”吕不韦不动声色地应道：“是啊，往事如烟啊。”鸚毒也在一旁附和着：“可不，往事如烟啊。”又觉得还不够，转向吕不韦说道：“可不就像太后说的吗！”语气十分乖巧。

太后轻轻擦去眼泪，望了两人片刻，开口道：“我有一事，定要和相国商量一下才行。”“不知是何事？”相国微施一礼。

鸚毒也讨好地望着相国，插嘴道：“是件有关我秦国的大喜事。”太后援过话茬：“政儿如今大了，已是该行大婚的年纪。这几日鸚毒跟我提道，韩国有个姑娘还不错，是韩王的侄女。我想问问相国意下如何？”吕不韦盯了鸚毒一小会儿，微微一笑：“这也没什么大不了的。不过太后您可知道，大王正打算举兵灭韩呢？”太后的目光放在鸚毒身上，并不直接回答相国的问题，“我也身为赵国之女，但却一刻也不敢忘怀先王的遗训，有朝一日一定要灭掉赵国。”

吕不韦默默地看了鸚毒好一会儿，着实令他坐立不安，只得垂下眼睛。

太后轻叹一口气，意味深长地轻声说：“相国，我们都老了。你老了，我也老了。”吕不韦会意地点头。望向太后的眼神恍惚了一下，瞬间脑中掠过无数往事，不禁心软下来。

鸚毒见机，赶忙接着进言：“还望相国玉成此事。”吕不韦面色凝重地点头答道：“知道了。不过此事还须和众位皇亲大臣商议一下才好。”“那也好。”太后点头。

鸚毒在旁连声附和：“相国所言极是。不过一切还应由相国定夺为好。”吕不韦目不转睛地看着鸚毒，微微一笑，“长信侯果然聪明不减当年。一切都在你的如意算盘之中。不错，不错。不过，可别做出什么惹太后不高兴的事哟。”鸚毒毫不示弱：“相国尽管放心。虽说朝内的事小臣一窍不通，但如何伺候太后，小臣还略知一二。只不过，小臣另有一言。大王年纪日长，相国您何时才还政于王？届时，您又何以自处呢？”听罢此言，吕不韦怒发冲冠，拍案欲起，却被太后拉住。“相国不必动怒，只不过是句玩笑话而已。你对秦国忠心耿耿，我和政儿心里都清楚。政儿若是做出对不起你的事，我这里可是答应不了的。”鸚毒又赶忙换上一付谄媚的笑脸，连声说：“可不是

嘛。相国会安然无事的。”吕不韦按捺住心头怒火，沉默片刻后，冷然而笑。三个人相对而笑，各怀心思。

少顷，笑容一敛，吕不韦冲太后一拱手：“那么就恭喜太后了。老臣告退。”“恭喜太后，恭喜相国。那韩国之女现已迎入宫中，明天我就带她来叩见二位。”鸚毒满脸堆起笑容，眼中却没有丝毫的笑意。

夜深了，大郑宫内，太后舞姬独坐在烛光下，鸚毒悄悄来到她身后把手放在她肩头。

太后娇柔的身躯微微后倾，靠在鸚毒身上，娥眉微蹙，轻声地叹着气：“政儿这一举行大婚，可真是要对不住赵姬那丫头了。想当初在赵国当人质的时候，政儿整日里在草原上牧马，而我和先王又不能照料他，多亏那赵姬安顿政儿的一日三餐。她那个父亲只顾喝酒，家里的大小一切也全靠这个丫头料理，可真不容易啊！”鸚毒插嘴：“我看这丫头倒是泼辣得紧呢！”太后皱起眉：“当初我们回秦国时，并没有想将她带来。没想到，政儿哭闹个不停。”

倒是赵姬一个劲儿地笑着安慰政儿，答应与他一起回来，并且果真告别家乡父老，跟着我们来了秦国。进得宫来，还是和过去一样，每日里照应政儿的饮食。如今，政儿只怕离不了她了。”“那么，依您看大王可有意纳她为妃？”鸚毒闪烁的眼光颇有些不安。

太后疑惑地摇摇头：“这倒没有。那个丫头有点怪。嗯……对我的政儿就像姐姐一样，丝毫没有越雷池一步。唉，她若是有丝毫表示，我早就叫政儿收了她了。”鸚毒这才放心地点了点头，说：“也许正是他们两个从小青梅竹马，过于亲密，反倒使那赵姬忘记自己是个女子了吧。太后大可不必担心，大王的婚事不会伤害赵姬。”“唉，也只好如此了。”太后又摇了摇头，悠然道：“不知从什么时候起我和政儿也生疏起来，他现在在哪儿？有时还真想念他小时候坐在我膝上的样子。”鸚毒不知该如何回答才好，一边轻轻地揉着太后的肩膀，一边抬起眼角，小心翼翼地膘着太后的神色。

秦宫内的御膳房占地面积极大。沿南北方向整齐地摆放着烹制食物用的鼎和桌子。

鼎根据大小依次置于炉灶之上。炉灶的厚度足可以与城墙媲美，中间以白线分割。

炉火烧得正旺。最右端的朱红大案上扔着一头剥了皮的整中，即将下锅熬婉。

各式刀具如兵器一般森然而列，数十名厨师正在忙忙碌碌，只听见刀剁在木板上的声音。所有人都屏气凝声，默默紧张地工作。

当朝阳喷薄而出的时刻，赵姬迈着轻巧的步伐走了进来，四处巡视着。这女子体态丰盈，面容姣美，衣着朴素，一眼看去和普通的宫女没什么分别。但她眉宇之间谈如春山，高贵又不失亲切的气质，让人一见难忘。

厨师们纷纷转过头，友善地向赵姬点头致意。赵姬也微笑回礼，一边张望着，一边快步向厨房的最里间走去。

厨房的最里面是一排台阶，台阶之上是一扇门，门后便是仅供赵姬专用的小厨房。

这时，一个新来的人大声向赵姬问候道：“小姐，早上好。”主管忙竖起手指在嘴边比了一个禁声的动作。吓得那人一缩脖子，吐了吐舌头。

赵姬却并没有露出丝毫不快的神情，明朗地一笑，柔声回答：“早上

好。”说着定上台阶，轻轻地推开门。

厨房里已经有人，一位年轻男子正伏在小桌之上，酣然而睡。桌上堆满了竹筒做的奏折，一盏油灯还未熄灭。

赵姬微笑着关上房门，脱下自己的外衣，轻轻盖在男子的身上。男子动了一下，伏在桌上的上身换了个姿势又睡了过去。

“这个阿政。”赵姬苦笑一下。转身走到灶前，开始添柴燃火。

厨房内静悄悄的。赵姬轻手轻脚地干着活儿，惟恐会吵醒嬴政。炉内的火焰将她的脸映成美丽的桃红色。时不时的，那张美丽的面庞会转过来，关切地望一眼熟睡中的秦王。

秦王依旧伏在案上呼呼大睡。赵姬凝望着他，嘴角上漾起了笑容，一不留神将手中勺子掉在了地上。

秦王被惊醒，迷迷糊糊睁开眼睛，不好意思地笑了笑。赵姬也不说话，拿起一块热气腾腾的毛巾为他擦了擦双眼，又默默服侍着秦王漱口洗手。然后将一碗热粥端到他的面前，自己则在小桌子前跪坐下来开始剥大蒜，秦王挠了挠头，拿起了碗筷。

赵姬把刚剥好的蒜放在桌上，抓起刀，重重地一拍，把秦王吓得肩膀一缩，险些将粥泼了出来。赵姬见状禁不住扑哧笑了起来，如百合绽放的笑颜顿时让嬴政失了神，呆了半晌才慢慢地低下头继续喝粥。

很快秦王吃完了早饭，见赵姬一直埋着头，只顾忙着自己的事，犹豫了一下还是开口言道：“赵姬，又有好几个大臣上书请求举兵伐韩。”赵姬停下手，抬起头，淡淡地说：“这对你不是件好事吗？你天天晚上在这里背着别人用功，不就是为了一统天下。这些军国大事何必跟我一介女流来说，只要你攻打赵国时别忘了告诉我一声就行了。”秦王语塞，只得带着一种歉然的神色垂下眼睛。

赵姬也不追问，仍旧低下头，忙着手中的活计。

直到早朝的钟声响起，二人才走出厨房，来到长廊上。这里是每天赵姬送别秦王的地方。

赵姬走到后宫的大门前，便停住脚步，不再向前。秦王低头看看她的脚，又在低声抱怨。赵姬反而笑了笑：“快走吧。每天这么送来送去的，我都厌了。”秦王满脸的恳求：“一块儿进去吧？”赵姬闻言绷起了脸。秦王只好说：“你不想看看我住的地方吗？”赵姬摇了摇头：“以后吧。”秦王叹了口气，伸出手，替赵姬捋了捋鬓边垂着的几缕头发。

赵姬闭上眼睛，顽皮地侧了侧脖子，说道：“还有这边。”秦王懊恼地说：“你现在就不怕被别人看见了？”赵姬用明亮的双眸望着他，调皮地一笑：“如果怕别人看见的话，那你以后就别再进这厨房了。”秦王微笑着，用力伸出手想搂住她的脖颈。

赵姬仰身躲开，忽又板起脸，神情冰冷地说：“不行，你快点儿走吧，不然该晚了。”秦王的手僵在了半空中，只好苦笑了一下，转身走出了后宫。他早已习惯了赵姬的冷淡。走出去几步，又回过头来：“对了，忘记告诉你，燕丹来了，他定会去找你，代我好好招待他吧。”赵姬愕然半晌，方深施一礼。秦王点了点头，对自己终于占了上风洋洋得意，然后转身离去。目注秦王的身影慢慢消失，赵姬的脸上又渐渐浮起了微笑：“这个阿政！”回到小屋，刚一打开门，眼前不由一亮。屋里有一位来访者，面带微笑悠然地坐在桌旁。正是燕国的太子丹。此刻他正静候着赵姬归来。

赵姬喜出望外，叫道：“燕丹？！”燕丹笑容满面，拌了个鬼脸，神情活像个顽皮的孩子。这正是幼时赵姬熟悉的面容。

“嬴政又走了吧。要不然你怎么苦着个脸。”“什么呀，才不是呢！”赵姬摇摇头，美丽的面庞闪烁着一丝羞涩，更显得典雅、高贵。但燕丹还是发现，在她的眼底里总有一丝抹不去的哀愁。“一定是因为嬴政”，燕丹在心底里说。

当年燕丹与秦王同为赵国人质，三个人自小一同长大，燕丹最为心细，什么事情都逃不过他的眼睛。

故友久别重逢，令赵姬欢悦不已。一连串地发问：“燕丹，你怎么到秦国来的？什么时候来的？”燕丹苦笑了一下，简单地答道：“刚到不久。小时候和嬴政一起在赵国为人质。而如今，我已成为嬴政的人质了。听说你在内宫的厨房，我便偷偷跑来想看看你，真对不住，打扰你和阿政的幽会了……”“别说这种傻话！我和阿政之间什么也没有。”说完，赵姬蹲下身，又闷着头剥起了大蒜。一边剥，一边对燕丹说到：“真是世事难料，昨日的朋友竟变成了今天的仇敌。

如果有空，你尽管到我这厨房里来，我做狗肉羹给你吃。”“怎么？只是做羹给我吃？我还以为你会帮我呢。看在你我一起长大的份上，不如你去劝劝嬴政，让他早日放我回国吧。”看赵姬没有反应，燕丹又愤愤地说道：“真没想到，你至今还在厨房里干这粗活。看来你对阿政的一片痴心，算是全都白费了，怎么也不赏你个妃子当当。从小那家伙便是个忘恩负义的小人！”燕丹越说越气，脱口而出：“跟我回去吧，我决不让你受这种苦，我……”。

赵姬摇手阻止他继续说下去，“你说错了，这不关阿政的事，是我自己愿意的。你也是宫里长大的，这里的事还不清楚？他是大王，我是丫头，这样对我们都好。”说着，俏巧地一笑：“刚刚还说让我求阿政让你回国，一转眼连我也要带走。阿丹，你还是这么爱说大话。”燕丹一下子涨红了脸。喃喃半晌，长叹一声“罢了！即便我不来此当人质，燕国也无力抗秦，迟早天下皆是嬴政掌中之物。所以，看来我们都只能呆在这咸阳城里了。”赵姬仍旧低着头，开始捣蒜：“不过我还是想回到赵国去。”燕丹略吃一惊，盯住赵姬的脸。“奇怪，你对阿政如此一往情深，尽心尽力，却为何又想回去？”赵姬停下了手里的话，出了会儿神，幽幽地说道：“我是赵国人，至少在国破家亡的时候，我应该守在那里。”燕丹不由得肃然起敬，问道：“是吗？你对他讲过吗？”“还没有。”燕丹微笑着，伸出手拉住女人的左手。赵姬也不反抗，却用右手举起刀，猛拍了一下大蒜。燕丹被响声吓了一跳，不由得松开了手。

赵姬微微一笑：“怎么没拍中呢！”燕丹知她是在讥笑自己，于是放声大笑。“你一点儿也没有变。还像过去一样好强，一样聪明。不过，那嬴政是不会放你回去的，也不会让我回到燕国，你我二人都不过是他的人质而已。”说着，站起身来，顺手拿起放在桌上的碗，走到灶台前，继续说道：“那家伙是想让天下所有的人都成为他的人质，也只有他才能当这秦王。……嗯，我的肚子有点饿了。”“那碗是阿政用过的。”赵姬的话刚一出口，就听见碗被狠狠摔碎在地上的脆响。连忙回头一看，燕丹怒气冲冲地盯着地上的碎碗。

“我要杀了那家伙！”燕丹喃喃自语。

赵姬的唇边漾出笑容：“好啊！你要是能杀掉嬴政，就是当今世上最了不起的人了。”燕丹深知赵姬是在嘲弄他，呆立了一会儿，苦笑着掩饰道：“



怎么会有这个胆量呢？从小我便怕那个家伙。”

## 第四章 祈年秉政

兽脚金炉中，燃烧的檀香袅袅升腾着烟雾。祈年宫高大宽广的大殿内，此刻正是早朝的时间。

文武百官分立两边，文官们手捧玉圭，武将们披甲配剑，一个个屏气静声，只见中间的龙案后面，年轻的秦王正以手支颌打着瞌睡。

龙案的旁边，特设着另一张小几，上面堆满了竹简和布帛制作的奏折，相国吕不韦端坐其后。

负责领兵攻打韩国的大将内史腾，刚刚风尘仆仆地从韩国都城新郑赶回来禀报战况，一身甲冑未解，威风凛凛地站在中央，躬身行着礼。

长信侯鹞毒位列文官之首，时不时地用阴暗的眼光瞟向端坐在上的相国。身为宦官，享受如此特殊礼遇的实属罕见，但他显然对于战事并无多大兴趣，只是在心中不住盘算着如何安排秦王大婚的事情。

吕不韦对将军摆了摆手，说道：“内史腾，大可不必狗礼，尽管站着讲话吧。”内史腾躬身行了一礼后，奏道：“韩军大部已被我歼灭，那新郑城也被我二十万大军围困一月有余，城内粮草尽绝，人心大乱，韩王已派来使臣求和。现我军粮草也仅够七日之需，至今尚无余粮可补。是攻还是和，请大王相国尽早定夺。”“知道了。”吕不韦深深地点了点头，命人传召韩国使者。不一会儿，只见那韩使从殿外跪地膝行而入，待来到近前，趴伏于地不敢抬头。

吕不韦满意地捋了捋胡须，沉声言道：“庭下跪者可是韩国降使？”韩国特使听到问话指起头答道：“正是罪臣，敝国国君特命小臣前来请罪，并转达他对相国的敬意。我韩国背信弃义，致遭天谴，实属咎由自取。现今贵国二十万人马聚集在我新郑城下，两军兵戈相见。但我韩国实在无意与贵国为敌，且已决意痛改前非。

如果陛下和相国能降旨以解新郑之固，留我韩国一条生路，敝国国君甘愿称臣。进贡城池逾百，玉十组，马千匹，黄金十万，锦缎百万丈，以谢王恩。”吕不韦朗声大笑：“你的口才还算不错。那韩王真的是痛改前非了吗？”特使又伏身在地，大声起誓：“决无二心。”吕不韦冷笑一声：“那好。你去告诉那韩王，我秦军若想灭你韩国易如反掌。但若六国不存，失了制衡，天下必乱。我大秦以仁义之礼而治天下。但倘若尔等不安分守己，欲图谋不轨，我秦国绝不宽恕，明白了吗？……”话未说完，大夫李斯上前参奏：“相国且慢，臣有异议。想那韩国已是摇摇欲坠，百座城池已在我秦军手中，新郑也是指日可破，如今还谈什么拿百城来贡予我秦国？且韩王生性奸诈，一再出尔反尔，不可轻信，请相国三思！”吕不韦皱起眉头，审视着这位年轻气盛的大臣，知道他是嬴政的心腹，好作惊人之论，若驳了他的面子，秦王只怕不会高兴。只是今日当着群臣，怎能失了相国的威仪。

想到此，吕不韦脸色一沉，怒声道：“李斯，以强食弱，德行何在？倘若灭韩，必尽失天下之民心。到时，关东六国合力抗我大秦，又将如何是好？接受韩国的求和，有百利而无一害。六国将仰慕秦王之德，而对我国俯首称

臣。我意已决，毋须多言。”说完又转向韩国使者，朗声说道：“好，我代表大秦接受你们的请降。回去告诉你们韩君，我大秦是以王者之道，威服天下，尔等断不可再生异心，你可以退下了。”特使长出了口气，再行一礼，然后躬身退下。边倒退边高声向吕不韦致谢：“吕相国对我韩国的大恩大德实在是思重如山，永世不忘，思重如山，永世不忘……”李斯见状大急，突然伸手拦住使者，厉声说道：“口口声声谈什么王道，一统天下，靠的不是威德，而是政略与律令。以法制天下才是王者之道！相国这么做，只会毁掉我们的霸业啊！”殿上一阵混乱。

“大胆！李斯，你太无礼了！”吕不韦怒目圆睁。

李斯也是怒目相向，毫不退让。正在僵持不下，一直在磕睡的秦王突然打了个又长又响的哈欠，睁开眼睛，双袖一拂，站起身来。

大殿上顿时鸦雀无声，那韩国特使也吓得止住了脚步。

秦王满面春风，绕过龙案，径直走到内史腾的面前。

在秦王的注视下，内史腾不免有些不知所措，慌忙躬身施礼，“陛下近来可好？”“内史腾，久攻新郑不下，你居然还能剩余七日的粮草，真是我大秦不可多得的良将。看酒来！”一旁早有太监斟上满满一樽美酒。

秦王亲手将酒杯举到将军面前。内史腾一时不知何意，但酒杯一直伸在他的面前，不得不接过饮下。

秦王看着将军一饮而尽，然后走到韩国特使的面前，笑咪咪地说道：“本王更佩服你。想我秦国派兵二十万，血染千里沙场，死伤无数，至今苦战六月，才能围困你新郑，这容易吗？！而你，仅凭着一条三寸不烂之舌，竟然可以不费一兵一卒，而解新郑之围，救韩国于危难，实在是了不起呀！不知你是否有意留在我大秦国？本王定会重用于你。

来人呀，请特使也饮一杯。”特使的额头冒出了冷汗，酒又不得不饮，哆哆嗦嗦地，直洒了满身。

秦王又接过一杯酒，然后微笑着转过身，面向群臣，举起手中的酒杯。

吕不韦强作镇定，冷冰冰地看着秦王。

秦王朗声说道：“我以此酒谢罪于国民。想我大秦二十万人马奋战于沙场，抛头颅，洒热血，捐躯报国，而适才我却在此昏昏欲睡。寡人实在是愧对天下。”说罢，一仰脖，将杯中酒一饮而尽，随手将酒杯掷在一边，双手背到身后，在祈年宫内踱起步来。

殿内群臣眼睛都随着秦王的身形转来转去。

秦王走着走着，忽然立定，“李斯，把你刚才的话再讲一遍。”李斯应声上前，大声道：“臣以为，仁义之道不可行之于乱世。当今诸侯并立，我大秦当以法治民，以理治天下。法、理并用，方能一统天下，使四海归一。”沉默许久的吕不韦突然开口道：“陛下，老臣有一言进课。”秦王点点头，却说道：“相国且慢，您对我大秦的功劳，嬴政时刻铭记在心，而今相国年事日高，让您老人家继续为国事日夜操劳，嬴政实在于心不忍。今后就请相国多享清福好了。”吕不韦哑然，悲怆地一笑，说道：“先王在时，我便为相。先王去后，承蒙陛下厚爱，委以重任，而任相国至今。先王之托付，老臣时刻不敢或忘，如陛下有何不满，尽可到宗庙去向先王告发老臣。”正在这时，那少年司礼忽然高声喝道：“大王应诛杀此贼，以向我秦国历代先王谢罪！”声震屋瓦。

吕不韦霍地挺直身子，脸色铁青：“一派胡言！”秦王低声说道：“不。

我今日不想杀相国。今后也绝不会杀他。”吕不韦的喉咙动了一下，却说不出什么，无言地站起身。机械地行了个礼，转身缓缓向外走去。

秦王追了几步，急声唤到：“相国！相国！等等！”吕不韦却头也不回，直向殿外走去。

秦王又追了几步，知道相国在群臣面前颜面尽失，断不会回头了，便停住了脚步。

回过身对群臣说道：“从今天起，我将亲自执政，故不得不罢免吕氏的相国之职。”稍停，秦王高声唤道：“李斯！”声音里有着令人心颤的威严。

连李斯也不由浑身一硬，忙上前高声应道：“臣在。”“速速草拟罢免调书。”“遵旨。”群臣面面相觑，吓得一句话也不敢说。一群人中有悲有喜，心怀各异。

秦王又一次走到内史腾面前。

内史腾顿觉紧张不安，连语声都略微发颤：“陛下。臣疏于职守，甘愿受罚，恳请陛下将攻打新郑之重任交给他人。”秦王看了看他，果断地摇了摇头，说道：“不，还是由你统率三军攻打新郑。但必须在七日之内将城拿下，不得有误！”“遵命。”内史腾又惊又喜，抱拳躬身，欣然领命。

秦王满意地一笑，对内史腾说道：“你且莫高兴，如若到期不能复命，我拿你是问。”

不过，我并非要取你项上之头，而是要你的马。听说你有匹好马，珍逾性命，还听说将军通晓马性，敢问将军，如何识别马的优劣呢？”内史腾立刻回复：“看马的牙齿。”“不对！”秦王斩钉截铁地说道，“应该看眼睛。”说着，慢慢踱到鸚毒的面前，两眼直盯住这位太监：“只要看眼睛，就会明白一切。对吗，鸚毒？”秦王的目光刹那间变得寒气逼人。

“对，对。”鸚毒不由得浑身发抖。

秦王很快恢复了常态，轻轻一笑，用和缓的语气接着说道：“对了，听说你给我找了个女人？”“这全是太后的旨意。”鸚毒越发胆颤心惊。

“你是想让自己的人当我的王妃，然后凭着这层关系在朝中呼风唤雨，对吗？手段未免太过时了吧！不过，也就算了。……你一向很忙，不如今日陪我散散心，过一个桥给我看看，怎么样啊？来人，给长信侯备马。”鸚毒大惊失色：“恳请大王宽恕。小臣不但恐高，而且不善骑马。”秦王冷笑一声：“没什么大不了的，随我来。”语气不容商量。鸚毒轻轻哀叫一声：“请，请大王宽恕……”“大胆！你敢抗旨不遵？！”秦王大喝一声，不顾长信侯的苦苦哀求，一把拖住他华丽的袍服，拉着他昂首阔步向殿外走去。

## 第五章 惊险游戏

秦国宫城的城门巨大无比。城墙分内外两重，中间的空地用来击球，被称作球技场。

城墙高有数丈，而两道城墙之间的距离仅为五十尺左右，故球技场看上去十分狭窄。

现在按照大王的命令，在两墙之间架起了一座仅有一尺来宽的木板桥。

秦王和待臣们端坐于马上，仰望那木桥，而此时此刻鸚毒正在两名侍卫的搀扶下，立于城墙之上。眼前的木桥是如此的狭长，地面是如此的遥不可及，鸚毒不禁两腿打战，头晕目眩。

秦王面无表情地喝令手下人：“问问他，害怕不害怕。”大将军樊放期点头应命，高声问那宦官：“大王在问，你感觉如何？”鸚毒战战兢兢地勉强挤出一丝声音，“太高了，高得怕人。”秦王冷笑了一下，举起手，下令：“让他过桥。”樊於期原样将话传上去：“大王令你过桥。”两侍卫撒手退下。只剩下鸚毒独自立于桥头，面如死灰，双腿不住地颤抖。

“快点。”秦王又下令道。

樊放期也不耐烦起来，大声喝斥道：“快点过去！”鸚毒见已无退路，只得一咬牙，哆哆嗦嗦地抬起两臂，迈出脚，踏上了木板。好在衣袖宽大，就像双翼一般多少帮助他保持住了平衡。

秦王一眼看穿，下令：“命他脱去外衣。”樊於期立即向宦官传令：“大王令你脱去外衣。”鸚毒的脸上现出绝望的神情。但王命不可违，只得照办。外衣被扔了下来，像一只大鸟慢悠悠地飘落到地上。

一步、两步，鸚毒艰难地向前迈出了三步。木板在脚下吱吱嘎嘎地作响，还不停地上下颤动，冷汗顺着他的脸颊不住地淌下来，而他整个人就像是被冰封冻在木板上一样，再也无法向前挪动半步。

樊於期又在下面大声传令：“大王问你二乘二是多少。”“四。”应声已近嘶哑。

“二乘三呢？”“六……六。”“三乘三呢？”问题一个紧似一个。

鸚毒慌忙大声喊道：“大王您说是多少，就是多少。”秦王大笑起来。他已无兴致再接着耍弄这宦官，一边笑着，一边催马离开球技场。

待臣们也前呼后拥地簇拥着秦王离去，只留下鸚毒仍呆立于半空。

目送秦王一行渐行渐远，鸚毒的双腿突然停止了颤抖，他随意地用中衣的衣袖抹了把汗，容颜立改，一扫刚才惊慌失措的神色，从容镇静地一口气渡过了木桥，动作极其敏捷，与刚才那个魂飞魄散的宦官判若两人。

鸚毒面如凶煞地狠狠盯视着秦王远去的方向，良久良久，又咬牙切齿地仰天狂笑了一阵后，方才下了城墙。

早已躲在角落里相候的大郑宫的待从们慌忙催马近前，狼狈不堪地滚鞍下马，一叠连声地叫唤着：“长、长信候，您没事吧？太后可挂念着您老人家呢！”鸚毒接过递上来的马缰，熟练地翻身上马，好像什么事也没发生过一样，问道：“明天的订婚仪式都准备妥了吗？”待者应道：“妥了。全是按太后的旨意和您的意思办的，大王也已知道了。”鸚毒微微一笑：“很好，很好。看来不和我玩玩儿的话，大王是不会放心娶这韩国之女的。他不过是我玩玩儿罢了，啊？哈哈……”说着，纵声长笑，悠悠然策马离去。

## 第六章 秦王寝宫

是夜，秦王很晚才回到寝宫，身后照例有樊放期和太监护驾相随。大王的心情看来很糟，闷声不响地走进了执务殿，一屁股坐在御座上。

殿内候驾的太监连忙深施大礼，轻声启奏：“启禀陛下，太后宣旨，命您明早在四海归一殿内行大婚仪式。”秦王爱搭不理地应了声：“知道了。”太监诚惶诚恐，越发放低了声音：“皇后陛下已在恭候圣驾。”秦王似乎没有听清，尖声问：“什么？”太监被秦王高八度的声音吓了一跳，不禁哑口无言。

一旁的樊於期的眼中却掠过一丝会心的笑意。

惊魂略定，太监才又躬腰奏道：“确切地说，是准皇后正在恭候陛下。”这回秦王听得真真切切，脸上立时露出怒色，但旋即克制住，用一种紧张的口吻问道：“什么皇后？”“是，是……”太监并不正面回答。

“是谁说要见她的？是谁让她进来的？你们怎么这么放肆！”秦王的怒火猛地爆发出来，从御座上直蹦了起来，破口大骂，脸涨得通红。

太监们一个个吓得面如土色，赶忙跪倒在地，拼命磕头。

秦王也不理会，怒视着他们，足足过了有一柱香的时间，才转身气急败坏地大步向寝宫走去。

樊於期终于忍不住笑了出来，平日英武的秦王现在看上去是如此的狼狈。将军掩口暗自笑着，跟至门口，停住了脚步，任秦王一个人离去；眼见秦王走进了长廊，这才回转身与早已爬起身来的几个太监对视了几眼，一起放声大笑起来。

秦王放开了步子，怒气冲冲地走进寝宫。

推开门，只见眼前一女子背向而坐。秦王站在门口重重地咳了一声，正要发火，那女子却闻声转过身来。

“是你！”秦王不由得目瞪口呆，刚要出口的话全咽了回去。

坐在殿内的不是赵姬却是何人。

秦王直楞楞地盯视着赵姬，半晌才恍恍惚惚地凑到跟前，却又不知道说什么才好，只是呆呆地看着赵姬。

还是赵姬先笑着打破了沉默：“你不是总叫我来看看你的宫殿吗？我这不是来了，怎么你又作出一副怪怪的样子？”秦王一时搭不上腔，只觉一股热浪从心底里直涌上来，慌忙用手背抹了抹眼角，掩饰内心的狂喜，大声应道：“好！我来带你四处看看。来吧！”赵姬微微一笑：“不必了，刚才我已经看过了。”稍停，拾眼看看秦王，见他的神态已恢复自然，才静静地言道：“其实，我是来向你告辞的。听说你明天要行大婚之礼，看来，像我这样的女子已是不便呆在大王身边了，所以……”赵姬的话对秦王来说无异于晴天霹靂，但秦王终归是秦王，略微一怔，随即平静地问道：“你要去哪儿？”赵姬扬起脸：“回赵国。”声音斩钉截铁，秦王又是一惊。

“那么，打算什么时候回来？”赵姬似是决心已定，坚定地答道：“不回来了。”听上去已没有半点商量的余地。

秦王紧皱着眉头，哀声问道：“赵姬，出什么事了吗？”赵姬轻轻摇了摇头。“没有，大家都对我很好。不过，那也都是因为怕你，想讨好你，并不是因为我怎样。”“但……只要过得舒服，不就可以了吗？”赵姬又一次摇了摇头：“不，这让我觉得很累，见了谁都要笑脸相迎，必须注意自己的一言一行，生怕有一点闪失。人家呢，见了我也只是笑，心里怎么想的，我却什么也不知道。这样的日子，我已经厌烦透了。我只想为一个人而活着，能够大声叫，大声哭，甚至尽情地恨！看着周围那一张张堆满假笑的脸，真不如找条绳子吊死了好！我真想在他们耳边拼命敲锣，把他们的真情实意都敲

出来。阿政，我现在只想真真实实地过日子。再这样下去，我觉得我非疯了不可！”说到这里，赵姬百感交集，眼泪扑簌簌地掉了下来。秦王想上前宽慰几句，却又不知从何说起，只能默默地看着她。赵姬哭了一会儿，强忍住声，用袖子拭去眼泪，勉强挤出一个笑脸，却是十分生硬。

好不容易镇定下来，赵姬轻轻地开了口：“……回想小时候，那时候多好啊！冬天，一下过雪，我们便到草垛上去抱喂马的草叶子，在那草垛上跳呀，跳呀，直跳到肚子饿得咕咕直叫。我们两个还比过谁跳得高呢！”说着说着，赵姬忍不住扑哧地笑出了声。

秦王也跟着笑起来，“可不是，还有一次，还记得吗，草垛倒了，咱俩都掉下来，摔了个仰面朝天，被埋在草里面呢！”赵姬两眼熠熠闪光，忽然迈步上前紧紧地抱住了秦王。秦王也轻轻地，温柔地用双臂拥住她。

赵姬将脸深深地埋在秦王的怀里：“那草真温暖啊！但是当时什么也看不见，你却说，不用管它，就这样吧。”说着，赵姬抬起了头，两眼湿湿地挂着泪珠，深情地望着秦王，喃喃道：“……当时就像现在这样，不知不觉地，我们两个相拥着睡着了，等醒过来时，发现天已经全黑了，便慌慌张张地跑去找父亲，在那雪地上跑啊，跑啊……那时候的日子，多好啊！”赵姬的双眸在湿漉漉地闪烁，秦王则是静静地倾听。

“那时候，你什么也不是，只是嬴政。而现在，你却是高高在上的大王。你知道我有多伤心，多失望吗？”秦王急急地追问：“所以你就想离开我？”赵姬的神情格外地肃穆坚决：“那时候，为了你，我什么都可以做。但现在，我却什么都做不得，只有失望而已。”秦王开始显出怒意：“不行，我不会让你走的。”“你是想把我变成木偶吗？供众人取笑不成？”秦王软下来，低声却仍然坚决地说道：“等统一天下，我就立你为皇后，什么大婚、大礼，见他的鬼去！我的妻子只能是你，我非你不娶。我要让你成为天下的女王！”赵姬果决地摇了摇头：“不，不要。还是让我自由，让我回到赵国的原野上去吧！”她埋下脸，强忍住泪，才又抬脸道：“在你举兵伐赵的时候，我一定要呆在赵国。……再说，父亲坟上的草，已经很多年没人料理了。”她的话，令秦王大失所望，热泪忍不住涌出眼眶。赵姬见状，也忍不住啜泣起来。

过了好一会儿，才低声劝慰起秦王，而自己的眼泪却还是落个不停。

许久，两个人又开始回忆起儿时的往事，心情逐渐欢快起来。仿佛又回到了童年，互相追逐，互相嬉戏。

然而不久，离别的悲伤重又袭上心头。

两人的视线在半空中凝固。

“赵姬……”嬴政轻声呼唤着。

“什么？”赵姬也柔声应道。

秦王眯起眼睛：“小的时候，我从来没有想过要当什么大王，等当了大王才发现，已经失去了少年时的朋友，所有的朋友。”“对我来说，我已失去了一样最宝贵的——那个动不动就爱哭鼻子的胆小鬼嬴政，我的阿政。”“别说了！”秦王慌忙大叫一声，堵住了赵姬的嘴：“千万别再说了，我现在是秦王，可不能让人知道我过去的样子哟。”赵姬点点头：“我走以前……天亮前，和我一起去江山阁，好吗？”秦王点了点头。赵姬忍不住又趴在他怀里嚶嚶啜泣起来。

这时，从四海归一殿的方向隐隐传来了阵阵钟声。天，就快亮了。

## 第七章 江山画卷

黎明渐至，数百名侍从，举着宫灯，排成雁阵之形，穿过宫城的大门，沿广场中央的通道走向大殿。队列严整的禁军紧随其后，手中的青铜武器在宫灯的照耀下闪闪发亮。

随后身世显赫的诸侯、公卿、士大夫们，衣冠锦簇，在仪仗队的引导下进入广场。

这时礼乐声响起，阵阵礼歌回荡在广场上空。

秦王和韩国之女的大婚仪式马上就要举行了。

而此时此刻，秦王却急步走在江山阁的长廊上，赵姬紧随其后，再后面是樊於期。

天色渐明，宫城中随处可闻寻找大王的呼喊声，而守卫江山阁的卫士们却浑然不动，整个江山阁一片静寂，即使是轻微的呼吸声都能听得很清楚。突然，卫士中起了一阵骚动，声音嘈杂，乱作一团。秦王和赵姬等人停住了脚步，向后看去，只见燕丹正和卫士们扭打在一起。燕丹见秦王回头，马上大叫：“嬴政……”秦王转过身来，挥手命令卫士们：“放开他。”卫士们很不情愿地放开了手。燕丹腰间接着宝剑，衣冠凌乱，铁青着脸直奔过来，在离秦王几步远的地方停下，呼呼地喘着粗气。

樊於期斜跨一步，挡在大王身侧，手按剑柄，目不转睛地盯视着燕丹，只要燕丹一拔剑，立即扑上去擒拿刺客，保护大王。秦王却轻轻推开将军，走到燕丹面前：“是燕丹吗？好久不见了。”燕丹一屁股坐在对面，还大声叫道：“赵姬，你也坐到这儿来。”太监赶忙呵斥燕丹：“休得放肆，在大王面前岂可如此无礼，还不快跪下！”燕丹对太监怒目而视：“我是燕国太子，岂能下跪！”赵姬感到气氛紧张，赶忙走到二人旁边，满脸关切地注视着沉默的燕丹和秦王，期待着两个幼时的玩伴能重归于好。

秦王催促道：“行了，燕丹，有事快说吧！”燕丹道：“请不要派兵灭韩，破坏六国和平。否则，我只好在此与陛下一决生死了。”燕丹话音未落，卫士们已蜂拥上前，拔剑相向，而赵姬却差点忍不住要高声叫好，赶忙伸手捂住了嘴巴。

秦王推开卫士，仍然静静地看着燕丹。

燕丹心里七上八下，斜眼瞅着秦王，刚才脱口而出的话语令他的一颗心狂跳不止。

对峙了一会儿，秦王似乎看穿了燕丹的心，眨了眨眼，露出不屑一顾的笑容。

“燕丹，你跟我谈什么要和平，真是可笑，现在你们处在劣势，就要求和平，下次你们变成优势的时候，还会和我讲什么和平吗？到那时恐怕是你们要统一天下了吧！”被说中了心事，燕丹心里一紧，眼里发出危险的光芒。

秦王继续说道：“在这五百五十年间，有数百个诸侯国消失了，你为什么不去和他们说你的和平？小国成了大国，大国吞并小国，在这五百五十年里，无休无止的战争，痛苦的是老百姓！时间太久了，在你所谓的这种和平下，还想让他们忍受多久？”赵姬目光闪亮，一直盯着秦王，半张着嘴，竖

耳倾听，生怕漏掉半句。

秦王顿了顿，继续道：“只要六国并存，军队就不会消失，天下就不会安定，百姓就不会安居乐业，就不会有任何真正和平的可能。因此，必须消灭六国，不留任何一个。”燕丹似乎再也不能听下去了，猛然拔剑上前。

樊於期立即挺身挡在大王面前，周围的卫士们也是刀剑并举。

燕丹执剑大吼：“为何必须秦国赢，才能定天下？嬴政，你真是个卑鄙小人！”秦王再一次单手推开樊於期，神态自若地走到燕丹的剑前，盯着他：“你杀了我也行，但天命不可违，终须有人统一天下。”燕丹的眼光犹豫不决，流露出内心的矛盾，持剑的手在不停地抖动，眼中的杀机时隐时现。

赵姬忘了危险，睁大眼睛，盯着秦王和燕丹。

秦王继续沉稳地道：“想回燕国了吗？我也很想让你走，但即便放你走了，你父王还会再次把你送到秦国来的，在灭掉燕国之前，你只能呆在这儿。好了，不要伤了你父亲的心！”燕丹泪水盈眶，持剑的手终于无力地垂了下来。“我对陛下拔剑，请陛下治罪吧！”“我怎忍心治你之罪，”秦王眼中浮现出伤感的神情，“想你我二人，童年时同在赵国为人质，是一起玩大的好朋友，想起遥远的过去，我心里常是暖暖的。”大王看了一眼燕丹，又继续说道：“告诉你吧，不斩你的理由，就因为我们是兄弟般的好朋友。”燕丹摇头：“不，是因为我愚蠢，从小就这样。”秦王厉声说道：“别胡想了，收起你的剑，可以走了。”赵姬突然笑了起来，但笑声十分古怪，丝毫也没有缓解险恶的气氛。

“怎么啦，赵姬？”秦王不快地问道。

赵姬仍在笑。

“我笑可怜的嬴政而今成了大王，却失去了童年时的朋友。”秦王脸色苍白，无话可说。

燕丹恨恨地看着秦王和赵姬，勉强收起剑，转身欲走。

赵姬追上两步，叫道：“燕丹！燕丹！等等。”燕丹惊讶地回过头来，赵姬却面露嘲讽，厉声说道：“你没有一点儿志气！”燕丹惊呆了。赵姬也不解释，转身回到秦王面前，再也不向燕丹看一眼，然后向江山阁入口处退了一步，行礼说道：“陛下，请往这边走。”秦王点点头，和赵姬一起进入了江山阁。

江山阁正面接着秦国历代君主的画像，四周供座上方的窗户挂满朝露，湿润的窗纸阻住了黎明前本就昏暗的光线，更使空旷的室内显得阴森森的。四海归一殿的方向仍然隐隐传来礼乐声。

数十名太监和侍从垂手侍立，早已恭候着大王，地上铺着厚厚的毡子，上面摆放着一个巨大的画卷，横幅约有二十五尺宽。

秦王面露喜色，问道：“这是什么？”赵姬应道：“陛下请先过目。”随即用目光暗示了一下领头的太监，这太监微一颌首便带着十几个人侧立于画卷两旁，向秦王和赵姬恭敬地鞠了个躬，而后拉起卷轴，同时后退，迅速地打开画卷。江山、城市、街道……随着太监向后退去，画面渐宽，中原北方的风光呈现眼前，一直拉到历代君主画像前，铺满了大半个大殿，整个画卷才被完全打开，真是一幅美妙绝伦的地图画卷。

“万万没有想到，竟是如此美妙的东西！”赵姬睁大眼，自言自语着，仿佛沉迷陶醉于其中。

秦王更是目瞪口呆，浑然不动。整个江山阁似乎都被震慑住了，静悄



悄地寂然无声。

这时有两个画匠，低垂着头快步来到秦王和赵姬面前，突然像行古礼似地跪伏在地上，以额叩地，浑身不住地颤抖。

秦王依旧注视着展开的画卷，只用眼角的余光扫了一眼两名画匠，问道：“是你们画的吗？”二人依旧哆嗦，伏首不语。

太监跪下代答：“是他们画的。”秦王点点头：“画得不错，抬起头来。”二人依然不动，却抖得更厉害了。

太监忍不住叫道：“抬起头来，这是大王的命令！”二人终于指起头。秦王注意到二人都流着泪，一个年老些，一个年轻些。于是用温和的语气问道：“你们……是秦国人吗？”又是太监行礼代答：“陛下，他们是韩国人。”秦王若有所思，紧皱的眉头舒展开来，“是吗？是因为韩国的灭亡而哭泣吗？很好！”画匠伸直了腰背，仍是泣咽无语。

秦王点了点头：“韩国的百姓都在哭泣。因为你们的国王要送给我好马千匹，黄金十万斤，织物百万匹。而这些都是你们百姓的东西，我不要韩国百姓的东西。”这时，一轮旭日升上了天际，曙光透过天窗照到画匠的背上。秦王目光明亮，一副大功告成的样子，注视着两位画匠，接着说道：“你们不必难过，韩国灭亡了，但等着你们的将是更大的国家——秦国和六国。不管是目所能及，还是目所不能及的地方，都将统一成一个国家，天下的百姓都是这个国家的百姓，而这个国家将有英明的君主，统一的语言，统一的文字，统一的货币，统一的度量衡，还将整修街道，所有皇族大臣一律不再分给土地，只给他们俸禄。全国将接行政区划分，让廉洁奉公的官吏去治理。再也没有军队，庄稼年年丰收，百姓安居乐业。还要修通到边疆的道路，修筑横亘疆界的万里长城，以防止外族的人侵，还要在山和海的尽头立上石碑，还有……”听着秦王的描述，画匠们不自觉地流露出一副心驰神往的神情，用一种近乎崇拜的目光仰视着秦王，而此时，赵姬却偷偷脱下鞋用手拎着，小心翼翼地低着头，踩着地图画卷，绕着圈走向秦王。她专注地看着脚下，尽量不踩不该踩的地方，终于越过高山，穿过河流，来到了秦王眼前。她抬起头，露出美丽的笑容。

“那么，我也就成为这天下的女王了。哈哈……”赵姬天真地笑了一会儿，忽然平静下来，凝视着秦王的眼睛，继续说：“嬴政，我把这卷地图献给你——统一天下的大王。只是，请允许我走出这统一的国家。”说完，行了一个礼，重新穿好鞋子，又朝被她弄得一头雾水的秦王深深地看了一眼，转身走出了江山阁。

## 第八章 良辰婚变

晨曦万丈，照亮了整个天空。

雄伟的四海归一殿浮在薄雾之中，宛若天上宫阙，庄严而华贵。礼乐声中，那位即将成为皇后的韩国少女乘坐的御车在仪仗队的护卫之下，缓缓行进在广场中央的甬道之上。

大殿之前，人声鼎沸，众目翘盼秦王的身影。一名太监一路小跑着来

在长信侯面前，伏地行礼：“回禀侯爷，寝富全都找遍了，就是不见大王的踪迹。”鸚毒勃然大怒，呵斥太监：“再好好地给我找找！”太监喏喏退下，又跑了进去。

迎亲的车马停在广场的一角，尚不知情的乐师们还在起劲地吹吹打打。太监们只得赶上前去，连连摆手示意，礼乐声嘎然而止。

不知不觉中，天光已经大亮，晴空万里。广场内阳光灿烂，映得汉白玉的石地闪闪发光。大殿的影子浓浓地投在地面上，煞是壮观。

然而，秦王嬴政仍是无踪无影。如果找不到新郎，婚礼就无法进行。可怜那新娘，左等右盼又急又恨，满心欢喜化为乌有，一腔羞愤全都撒在自称为叔父的鸚毒身上。

但生气也无济于事，早已过了婚礼吉时，看来这个婚是结不成的了。新娘无奈，只好一扭身，一跺脚，又钻回了马车。鸚毒更是急成了热锅上的蚂蚁，好不容易弄得这么大的场面，却无法收场，只有一叠连声地叫苦。

赵姬形单影只地回到了小厨房，灶里的火不知什么时候已经灭了，平日里秦王常常躺靠的柴堆仍是整整齐齐，不曾有人碰过，小餐桌靠在墙角，旁边还堆着一些书简和奏折，地上仍旧铺着草席。然而，赵姬的心里却觉得空荡荡的，怎么也快活不起来，一种即将别离的伤痛重重地压在胸口。环视四周，竟是说不出的难以割舍。呆呆地也不知站了多久，才从小屋走向大间的御膳房。

推开门，赵姬不禁被眼前的情景惊呆了。眼前黑压压地站满了人：兵士、宫女、太监、侍从……不知何时已挤满了整个御膳房。看见赵姬进来，人们齐刷刷地跪下。樊放期跪在最前面，哀声求道：“赵姬姑娘，请您为了大王陛下留下来吧！”赵姬胸口一热，泪水扑统统地落下来。忽听得身后有人，回过头，秦王不知何时已悄然立于台阶之上，俯视着她，脸上接着她从小便熟识的羞涩的笑容。

“赵姬，留下来吧。我从未和什么韩国的女子有过婚约，那只不过是母后的主意而已，是那鸚毒为了出人头地，想要把自己的亲戚强塞给我罢了，与我没有任何关系。而你自小与我青梅竹马，永远是最亲近的人。过去是，今后也是，永远都是，我的心意难道你还不明白吗？”赵姬含着眼泪点了点头。

众人见状，都纷纷站了起来，转眼间个个变得笑容满面，喜气洋洋。

赵姬也被感染了，忍不住笑了起来，两只眼睛却还湿润润的。

秦王怔怔的看着她带雨梨花般的笑脸，不由得呆了。但只是转眼间，这笑容又被满面的愁云遮盖。

“怎么了，赵姬？”秦王一惊，忙关心地问道。

“不可以，……不可以的。首先……”“首先什么？”“韩国的那位姑娘岂不是太可怜了。在这么多人面前……”“这不关你的事。”秦王的话音未落，屋外的礼乐声也已应声而止。

阳光洒满大郑宫。

宫女们正忙着给太后梳妆，只见长信侯鸚毒匆匆而进，漫不经心地叩首行礼。

太后疑惑不解：“怎么？这么快就完事了？政儿呢？”鸚毒勉强抑制住内心的愤恨，气急败坏地摇了摇头：“太后命我来主持婚礼，臣不敢有违，尽心尽力，而大王却踪迹全无，迟迟不肯露面。而今，诸侯大臣们只得打道

回府，那韩王侄女更是丢尽了颜面，恨不得一头撞死。看来这婚是结不成了。太后，我长这么大，还从没受过如此的羞辱，您可要为我小臣作主哇！”太后沉下脸，叹了口气：“是嘛。罢了吕不韦的相国不算，又做出这等事，政儿也未免有点太过分了。想那吕相国，为我秦国做了多少事，卖了多少力。他明知道，却……唉，恐怕连我这个母亲的话他也是听不进去了。”听见太后的自言自语，鸚毒显然快要哭出来了：“太后，那我可怎么办。说不定什么时候，陛下就会龙颜大怒，将臣流放或是斩首。”太后闻言，柳眉倒竖：“不会的！你是我身边的人，他碰你不得！”说罢，站起身，挥了挥衣袖，命宫女退下。

殿内只剩下两个人。太后抬眼，娇媚地望着鸚毒，柔声说道：“现在，比起政儿，我倒觉得你更为亲近。有我在，你还有什么不放心的吗？”太后的轻声细语立刻令假宦官眉开眼笑，他赶忙躬下腰，深深地行了一个大礼。

一场突如其来的婚礼，就这样突如其来地结束了。

## 第九章 新郑沦陷

李斯快步向城门间的球技场走来，步履匆匆。来到场边，他停住了脚步，大声通报：“恭喜大王，贺喜大王，内史腾已经开始攻打新郑了。”秦王将目光从球场转向李斯：“是吗？终于开始了？”“正是。”“战况如何？”李斯紧走两步，一边行礼，一边说道：“启禀大王，我军已在新郑城外向韩军展开了猛烈的火攻。尽管遭到了城上火箭和石块的猛烈狙击，伤亡甚众，但我众将士已将生死置之度外，神勇无比，冒着箭雨运柴点火，以必胜的决心和攻无不克的英勇气概压倒了敌军，现在已完全占了上风。”秦王听了，满意地点了点头，旋即追问道：“那么，过不了多久新郑就可以攻下来了？”“正是，正是。”秦王似乎忽然来了兴致，回过身吩咐道：“把盥盆拿来。”两只青铜盥盆被迅速呈上，一盆是水，一盆是滑粉，盆侧面刻饰的两只圆溜溜的兽眼闪着怪异的光芒。

秦王洗过手，仔细地擦干后，抹上滑粉，抓起早已预备好的用红布精心缠裹的木球，凝望着眼前的球技场。稍停，一拍手，示意场内的侍从抛出白球。

此时，映在秦王眼里的却已不是白色的木球，而是那新郑城外熊熊燃烧的火光。成百上千的秦国弓箭手齐刷刷地拉弓放箭，只见无数火箭在空中划出一道道红色的弧线，随即在城上城下漫延成一围耀眼的火墙。

白球急速滚动过来，秦王忙将手中的红球用力掷出。耳边却仿佛听见战鼓在降略地敲响，新郑城下堆放的木柴在这亢奋的鼓声中被纷纷点燃。火焰吞吐，狂野飞舞，整个新郑城外化为火海一片……红球迎着白球滚去，在撞击的一刹那，发出清脆的响声。秦王的心思早已不在球场，只是机械地不断拿球，挥臂，掷球。球撞后，原地打了几个急转，又飞速弹回。

在秦王的眼中，那些木球似乎变成秦军攻城用的撞山车，在众多士兵的推动之下，冒着敌人的箭雨在火海中直向新郑的城门撞去。城墙脚下，浑身用水浸透的士兵们挥戈拔刀，跳下早已变成火球的战车，冲向扑上来的韩

兵，越过重重阻挡，敏捷地飞速援梯登城。韩国的兵士大声嚎叫着，抵抗着，然而，此时的秦兵们就如同食人的猛兽，勇猛无比地挥舞着兵器纵横冲杀。战刀在空中撞击划响，发出震人心魄的声音，敌人则在眼前不断地、不断地倒下……球从对面一个接一个地滚过来，秦王加快速度，迎头回击。只见他在球场上奔跑如飞，时不时地往手上加一点滑粉。

火势越来越大，战斗也越来越惨烈。城墙上不断有人摔下来，惨叫着，如火球般从半空中一闪而下。秦军终于在火海中制服了敌人。城门被轰然撞倒，大队骑兵风驰电掣般卷入城内，身后二十万顶盔贯甲整齐排列的重甲兵团紧紧相随，黑压压、缓慢却无可阻遏地碾压过去。韩军完全失去了抵抗的意志和能力，彻底崩溃了。

城墙之上，秦国的战旗冉冉升起，在半空中飘扬。

韩国灭亡了。

“好球！”秦王大声欢叫起来，红球静静地滚来，扑通一声落人地上的小洞之内。

## 第十章 秋夜悲歌

夜深了。厨房里的炉火仍旧燃得很旺。巨大的锅中冒出的腾腾热气，带着牛肉的浓香，弥漫了整个房间。这些肉将作为犒赏品分给得胜的将领们。

秦王一身短衣，头发胡乱束在脑后，手持一根长棍，在不停地搅拌着锅里的牛肉，赵姬则在一旁忙着添加佐料。身后的厨师穿梭不停，忙得不亦乐乎。

屋外月色撩人，鼓乐声、欢呼声阵阵传来，整个城市都沉浸在胜利的欢乐中。

终于，秦王助手臂酸疼起来，于是丢下棍子，擦了擦满头的汗水。

鼓乐声又从远处飘来，秦王侧耳听了一阵，叹了口气：“若论各国的鼓乐，最妙者当属燕乐。悠扬婉转，如怨如慕，真是令人回味无穷。”顿了顿，秦王又若有所思地自语道：“得燕，则可统一北方。之后，东伐齐楚，便可一统天下。”秦王眼中闪过兴奋的光彩，但转瞬又灰暗了下来，“不过，想我大秦与那燕国结好已久，如何去伐它呢？必须要找到一个合情合理的借口才行，否则，天下人必怨我秦国背信弃义……”赵姬指眼漫不经心地瞥了眼秦王，似乎并没有听见他的喃喃自语，只是自顾自地凝神倾听着远处的鼓声。

过了许久，忽听她激动地喊道：“有了！”秦王诧异地转过头看着她。

赵姬满脸兴奋之色：“不如把燕丹放回燕国。想那燕丹对你恨之入骨，定会派刺客前来杀你。到那时，你就以复仇为名兴师问罪于燕国，燕国多半会不战自败呢！”秦王沉思片刻，点头称是。“但是如何保证那燕丹会派人来刺杀我呢？”赵姬听了，得意地一笑，扬起手将一把盐粒投入锅中，滚烫的水珠飞溅出来。

“这个嘛，好办。不过现在我还没想好，等我想好以后再说给你听。另外……”赵姬说到此停顿了下来。

“另外什么？”秦王追问道。

“你得让我和燕丹一起走，这样我才能说服他，让他派刺客前来。”秦王狡黠地眨了眨眼，微微一笑：“你莫不是想从我这里逃走？”赵姬摇摇头。

秦王又言道：“那你如何能让燕丹相信你呢？”“我自有办法。”赵姬一副胸有成竹的样子，斩钉截铁地回答。

灯影中，铜镜闪着柔和的光芒。

赵姬端坐在镜前，双目微闭，任侍女给她梳头、化妆，服侍她套上华丽的宫服。

一切收拾停当，赵姬站起身。四名侍女立即捧起四面大镜，各立一方。

赵姬对着镜子左右端详，一边照，一边问身边的侍女：“你们看，我美吗？”“小姐，您美极了！”四女齐声回答。

“如果……脸上刺块青呢？”赵姬一边照镜子，一边漫不经心地问道。

侍女们不禁面面相觑，惊愕得不知道说什么好。

赵姬也不理会，挥手让她们退下，独自向外走去。

夜色深沉。

赵姬的马车向监狱的方向飞驰而去。

此时此刻，咸阳城的监狱依然是灯光通明。刺青师和三四名徒弟正在忙着给犯人刺青。炉子里的火烧得正旺，烙铁在火光里红彤彤地发着亮光。

刺青是古代的一种刑罚，凡是犯人均要用一块烧得火热的铁在脸颊上烙上一块印子，烙印将终身相随，使人永远也洗刷不掉犯罪的耻辱。

牢房里哭喊声不断，空气中弥漫着焦糊味，铁烫在皮肉上的磁磁声显得格外的刺耳与恐怖。

赵姬走了进来。此时，许多犯人正等着刺青，他们恐惧地盯着炉中烧红的烙铁。已被刺青的人，则发出尖锐的号哭声。

狱吏闻听赵姬到来，脸未洗就慌忙跑来迎接，因不知赵姬来意，狱吏满脸困惑，俯首伏在地上，惶恐得连头都不敢指。

过了许久，狱吏才说道：“恭迎赵姬小姐。”赵姬柔声道：“突然到来，打扰你了。”“不妨不妨，不知您有何事，请吩咐一声，小的即刻去办。”狱吏还是诚惶诚恐地低着头。赵姬微微一笑，伸手示意：“快请起吧。请问这些被刺青的都是何人？”“都是犯人和俘虏。”狱吏一边站起身来，一边回答。

赵姬的脸上满是同情之色，接着又问道：“那么，刺青很难吗？”“不难，不难，这儿的人谁都会。”“那好，给我脸上也刺一个。”狱吏一时没回过味来，笑了起来，连声说：“小姐莫开玩笑，小姐莫开玩笑……”但赵姬紧跟着又说了一遍：“请给我脸上刺青。”这次狱吏听得一清二楚。还没掸净身上的尘土，他吓得又慌忙趴下，浑身一个劲儿地发抖。

“给我刺一个，没什么可怕的。”赵姬又说道。

“我等不敢，我等岂敢冒犯小姐……”“这是大王的命令，难道你想抗旨不遵吗？”赵姬假传王命。狱吏抬起头，仍是拼命摇头，冷汗直流。

禁不住赵姬连吓带哄，狱吏只得服从她的命令。

刺青师来到赵姬面前，赵姬就像其他犯人一样坐着，伸着的两手被绑在一根横木上，头也用竖木压住了，丝毫不能动弹。

赵姬已是花容失色。她用目光示意看呆了的刺青师快点动手，嘴上却有一搭没一搭地跟刺青师说着话：“你看我的衣服漂亮吗？”“非常漂亮。”刺青师答道。

“请不要弄脏了它。”赵姬要求道。

刺青师赶忙回答：“行。”“那么，烙铁会不会下来得太快？”“没关系的。”“那不痛吗？”“是的，很痛，不过，过后就好了。”赵姬想点点头，但固有木枷，她的头已不能动，便说道：“明白了。”然后闭上了眼，不敢再看。

开始刺青了。准备烧红的烙铁，没花多少时间。

刺青师面无表情地取出烙铁，然后，他定了定神，努力使自己把赵姬那美丽的脸庞看成跟别的犯人一样。接着他就像对待其他犯人一样，沉着地把烙铁靠近赵姬的脸。

一时间，万物俱寂，连那些刚被刺了青的犯人们也忘记了呻吟，他们无法相信眼前的一幕，一个如花似玉的贵族小姐竟会自请受刺青之刑。

接着的一瞬间，寂静被打破了。

赵姬声嘶力竭地号叫着，五脏六腑似乎已被剧痛撕裂了。

接着，赵姬只觉得眼前金星乱冒，剧痛深入了她的每一根神经。

狱门外响起了一阵悲咽，是不忍目睹的侍女们的声音。

不知哪个宫女走露了消息，秦王飞马赶来，但见他满脸通红，发狂似地冲了进来。

一看他的脸色，狱吏们就吓得四处躲避。

已经解开刑具的赵姬，正躺在狱吏准备的床上休息。听到慌乱的脚步声，忙跳了起来，用手遮着脸，低着头想走出监门。与冲进来的秦王正走了个对面。

赵姬从指缝间偷看，知己无法再掩盖，只好慢慢放下了手。

秦王刹时间目瞪口呆，整个人都楞住了，连摆出去的手臂也忘了收回。

赵姬的脸上血肉模糊。

“狱吏呢？是哪个胆大包天的混账东西，竟敢如此放肆，我要杀了他！”秦王终于回过种来，狂喊着，伸手就要拔剑。

“不要！是我命令他干的。”赵姬赶忙上前抱住了秦王的手臂。

“什么？这是为何？！”秦王简直不相信自己的耳朵，大声追问。

“若不这样，燕丹就不会相信我。”她目光炯炯，紧盯着秦王。

刹那间，秦王明白了一切。他仔细端详着赵姬受伤的脸，嘴唇发抖，心痛地连声说：“你何苦如此，何苦如此啊！”片刻，又问道：“你真要随燕丹去吗？”“是的，我有把握说服他派刺客来。只要是我说的话，他肯定听。”“和燕丹……去燕国……？”秦王仍然无法接受这个决定。

赵姬天真地点点头。

“若燕国派刺客来行刺，那就是毁约在先，他们理亏，说不定大王您不派军队便可占领燕国，这样老百姓也可以免受战火了。”“原来你所说的准备……就是这事？”秦王疯了似地抓住赵姬的肩膀，拼命摇着。

“这不是小孩子作游戏，你认为一个刺青就能够救天下吗？这是国家间的战争，是吞并和被吞并的战争。”赵姬被秦王的暴怒吓坏了，她还是第一次看到秦王这样发怒。她像一个挨骂的孩子一样，缩着身子，垂头辍泣。

“为了保全六国百姓……，为了人们安居乐业……也为了实现大王的梦想，刺青就是为了让大王不忘记那天在江山阁里说的话，以后每次看到我，就能想起这些话。我错了吗，阿政？”秦王一楞，停止了暴怒，他被这个心爱的女人深深地感动了，也为她的这种牺牲感到万分的心痛。他用力抱住赵姬，让她在自己的怀里哭泣。

良久，赵姬轻轻指起头来，让秦王看脸上的刺青。

“怎么样？很丑吧！”秦王忍住眼泪，笑了笑说：“不，很美。”秦王一路护送着赵姬回到了宫中，赵姬坐到床边，抱膝沉思，目光变得迷茫而凄凉。

“去燕国时要经过赵国，我想再看一眼赵国。若能幸运回来，我就做你的妻子，成为天下的女王，好吗？”秦王不置可否，目光闪烁不定，楞了一会儿，一语不发，转身向外面走去。

“后天是韩国献俘的日子，燕丹大概也会参加，我想就乘这个机会带燕丹逃回燕国……”秦王好像没有听见，醉汉一般步履蹒跚地走了出去，没再回头。

## 第十一章 夜殿策谋

四海归一殿外，热闹非凡，异于平日。

韩国献俘的仪式即将举行。秦王此刻端坐在大殿门口的王座之上，各位大臣、关东各国的使者、公卿、士大夫们并排站立在殿前的台阶上，而昔日曾与他们并立于台阶之上的韩国大臣们，现在则已变成了阶下之囚。

殿前广场上旋旗飘扬，刚刚凯旋的秦军士兵，身着铠甲，手持兵器，森然罗列；青铜和铁制成的矛和盾牌，在阳光下闪着耀眼的光芒，更显得气势磅礴。大殿西面通道的两侧筑起了高炉，正用烈火缎烧熔毁收缴的韩国兵器。

仪式正式开始，韩国太子身着囚服，手捧国玺，垂头丧气地跟着秦国的侍从，来到秦王面前，跪了下来。

少年司礼走下台阶，毫不客气地将国玺取走，皇太子眼看着传国之宝落入他人之手，不禁嚎陶大哭，在台阶下跪着的韩国大臣们也随着皇太子哭了起来，一时间悲声四起。

燕丹站在观礼的人群中，一动不动，韩国的灭亡深深地刺痛了他。他忍着眼泪，面无表情，心底里却悲愤不已。

被俘的韩国军队被着黑衣顺序走入广场，被俘的将军们不复往日的威仪，低垂着头，含泪脱下销甲，交出兵器，扔掉心爱的军旗。接着是手捧典籍的文官们，将各色印章、典籍、律令一一放在阶下。随后是韩国的皇亲贵族，一个个赤足散发，身穿囚服，被黑绳绑成一排，还拖着一辆大而长的囚车。囚车是木制的，分为两层，下层很低，里面挤满了不住哀叫的太监和近侍；上层上着栓，用一把大铜锁链着，只有韩王安一人独坐其中。韩王闭着眼睛，头发散乱，以墨涂脸，只有泪水流过的地方才露出肌肤的本色。

接着是素装的皇后和嫔妃把们进场，跟随其后的是韩国都城的百姓。

皇后头上虽缠着黑布，但贵族气质犹在，衣衫也很齐整，可怜的是那些韩国的百姓们，不分男女，衣衫槛楼，每人高举着一根树枝。走过广场边缘的火堆时，就点燃树枝，放声哀歌，那苍凉的歌声，凄婉绝伦，撞击着广场上每个人的心。来自列国的公卿们在沉痛的哀歌声中也都不由得暗自垂泪。

燕丹再也忍受不住，哭出声来。

秦王旁边站着已被免去相国之职的吕不韦，二人静静地眺望着被俘的

人群。韩国的百姓举着燃烧的树枝向前拥来，跪在囚车四周，哭叫着大王，韩王安手脚不能动弹，只能不断地点头哭泣。秦军的士兵们冲入人群，驱赶着百姓，却驱不散笼罩在广场上空的愁云惨雾。

燕丹被深深地触动了，望着广场上被士兵们殴打驱赶着的人群，悲愤交加，拳头攥得咯咯直响。

秦王依旧冷峻地注视着这一幕。

就在一片混乱之中，台阶附近一名被俘的韩国将领突起发难，夺过身边卫兵手中的戈，奋力向秦王扑去。秦王身边的大臣们见状乱作一团，卫士们猝不及防，被相互拥挤的大臣们挡在外面大呼小叫却无法近前。就在这电光火石的一瞬间刺客已刺伤了几名大臣，逼近秦王，广场上所有的人发一声喊，齐齐屏息静气看着这一幕。

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将军樊於期大喝一声，飞身越过混乱的人群，连环两脚向刺客当胸猛踹，踢得刺客的戈脱手飞出，一直站在秦王身边的吕不韦侧身挡在秦王的面前，失了准头的长戈擦着吕不韦的肩膀飞过。刺客被踢得连翻了几个筋斗，口喷鲜血倒在台阶上，被赶过来的数十名卫士一阵乱刀，当场砍作了肉泥。

台阶上的大臣们仍然乱作一团。秦王扶住面色苍白的吕不韦，轻声说道：“谢谢你，相国！”而吕不韦却怆然一笑：“我已不是相国，只是个老头子，但作为臣民，我必须舍命保护大王。”秦王默默地点了点头。

此时，至少有一个暗自高兴的人，那就是自始至终隐在人群中观看的燕丹。他亲眼目睹了韩国灭亡的悲惨下场，这种悲惨景象更加深了他对秦王的愤恨之心和对燕国前途的忧虑。连这次未遂的行刺也使他暗暗感到喜悦和惋惜。

燕丹正自出神，突然一个小太监来到身旁：“太子，大王请你入宴。”燕丹随太监来到江山阁的侧面，嬴政还没来。燕丹在回廊上焦急地等了片刻，终于看到一队侍者走了过来，他忙出来迎接。只见领头的是个太监服色的少年，后面跟着手捧酒杯的侍从。

那少年恭恭敬敬地行了一礼，说声：“太子，让你久等了。”燕丹探头向后面张望了几眼，没看到嬴政，便问道：“大王呢？”少年答道：“大王有事出去了，我奉命招待太子。”燕丹面露愠色，拱了拱手说道：“告辞。”转身欲走。

少年慌忙拦住：“太子请稍等。大王命我把赏赐的东西送给你，无论如何，请您先看看大王的礼物。”说着，侍从领路走过回廊，打开了江山阁的门。燕丹跟着那少年进了江山阁，只见迎面的整面墙壁上，挂着一幅极其巨大的画，上款龙飞凤舞地写着五个大字——“四海归一图”。燕丹快步走到图卷前，仔细看去。

这是一张包含着整个中原的巨幅地图，有燕、赵……还有刚刚灭亡的韩国。

但这整张地图竟只用了一种颜色着色。

燕丹注视着地图，有些摸不着头脑：“……难道这是给我的？嬴政这是何意？”“这是韩国画匠新近为大王绘制的四海归一图，韩、燕等六国都画进去了，这儿还有个陶俑，大王让小人问问太子觉得做得如何？”说完侍从们搬来一个小陶俑。燕丹定睛观看，这俑有一尺来高，俑的面部表情滑稽，就像个小丑，但做工非常精细，与燕丹曾经见过的秦王下令制造并埋在其陵



寝中的兵马俑一样精致。

涌身外侧用篆书写了名字，这种字体正是秦王梦寐以求想在全中国推广使用的那种字体，仔细看那名字，燕丹顿觉血冲头顶：“燕丹太子”。

他怒不可遏，狠狠地瞪了一眼小太监，正要开口责问，那少年又接着说道：“大王让我转告你，他一定会灭掉燕国的，所以太子殿下与其回国受罪，还不如留在这儿，只要殿下愿意，可以除去燕太子之名，做一名秦国的大官。”

燕丹从未受过如此侮辱，一连串的打击使他的脸色由红变白，又由白变红，一时间气得说不出话来。

少年又道：“另外，大王还希望您会见一个人，你们早就认识。”说着用手一指。

“会是谁呢？”燕丹想着，回头看去。

只见殿角的阴影里站着一个人。

“赵姬！”燕丹惊叫起来。

赵姬身穿囚服，脸罩薄纱，缓缓走到江山阁中央。

燕丹凝视着她，想要看清嬴政又在玩什么花样。

少年补充道：“因为赵姬未经允许就想私自回国，被大王处以刺青的惩罚，以做效尤。”话音未落，两个侍从已揭下了赵姬脸上的薄纱。赵姬一直低着头，但燕丹还是发现了烙在她脸上的难看的刺青。

燕丹大惊失色：“怎么回事？赵姬，这是怎么回事？”赵姬悲哀地摇摇头。

少年又冷冷地发了话：“这刺青永不会消失，请太子好好考虑，不要步了她的后尘。”侍从送还薄纱，赵姬默默无言地重新戴上，转身而去。

燕丹怒气上冲，咬牙答道：“请转告大王，燕丹决不投降。”少年冷笑一声，一边挥手召唤捧着托盘的侍从，一边说道：“太子何必动怒，留在我们大秦，有好酒有好肉，比那北燕苦寒文地，强过何止百倍，我劝你不要不识时务，辜负了大王的美意。”燕丹愈发恼怒，一把抢过陶俑使劲砸在地上，碎片飞溅，似乎仍不解气，又跳到碎片上把碎片踩得粉碎，然后一甩衣袖，愤然离去。

少年冷笑着目送太子走出江山阁，然后伸手拿过酒壶自斟自饮，一个人喝了起来。

夜幕降临。

秦王来到熟悉的厨房，这厨房本已不再属于赵姬，它正等着新主人的到来。但只有今夜，原先的主人格会回到这个已经变得空荡荡的房间。

秦王知道了这消息，特地避开别人早早来到这儿，在厨房里等待赵姬，等了好久，正不耐烦，忽闻台阶后面的小门外传来了脚步声。

几个侍女打开了小门，走进屋内。

“让陛下久等了，”侍女们一边行礼一边问候道。

“你们的主人呢？”秦王伸长脖子往门外张望着，诧异地问。

“陛下请跟我来。”领头的侍女说着，转身秉灯引路。

秦干跟随侍女们进入门内，可以看见一条通道，延伸向远处。

走了没有多久，便看见昏黄的灯光，秦王知道是赵姬的梳妆室，但走进去一看，却空无一人。

穿过梳妆室，一直走到通道尽头，又看见一扇关着的小门。

侍女们侧身微笑道：“请进。”说完，就行礼走了，只剩下嬴政一人。

秦王伸手轻轻推开小门，进入室内。这是一间他从未到过的房间，确切地说好像不是房间，而是舞场，正面有台阶。走上去，现出一块高地，四面是栏杆，眼前什么也没有。秦王俯身一看，下面有堆成小山似的金黄色干草，倒像是饲料库。继续向侧面看去，秦王神情为之一震。

只见一个身着白麻睡袍的女人，正跪坐在于草上，旁边铺着被褥。那儿离刚才进来的小门不远，许是因为有草堆挡着，进门时竟没有看到。

是赵姬。听到秦王的脚步声，她却连头也不抬。

秦王注视着她，站在那儿一动不动，想起往事，感伤多于兴奋。

过了一会儿，赵姬从草堆上盈盈站起身来，向前走了几步，发出细微的脚步声，深施一礼。又回到原来的干草堆上坐下，仍未抬头，似是示意嬴政过去。

秦王下定决心，向着赵姬正对面的干草堆，猛地纵身跳下。

赵姬终于抬起了头，迎接大王。秦王把手搭在她肩上，赵姬脸色一红，隐没了那无法抹去的伤疤。

赵姬细声说道：“我们小时候常这样，太后大概不知道吧！”说完微微一笑，但神色间却流露出一抹哀伤。

秦王盯着赵姬，没有一点笑意，搭在赵姬肩上的手丝毫未动。

赵姬突然问秦王：“在江山阁里，当我问你统一天下的梦想时，你知道我在想些什么吗？”秦王默不作声，继续盯着赵姬。

赵姬嫣然一笑：“……想要你。”声音细如蚊鸣。

秦王终于开口了，“但……为何到现在还让我焦急？”“你不明白吗？是为了让你更加思念我啊！”赵姬面似桃花，娇艳异常。秦王摇摇头。

“你有没有考虑过，让我来这儿，如果有人说道四，你的名声怎么办？”“我不在意，如果说你我二人之间最终什么也没发生过，对我来说，会很遗憾。”秦王不再说话，俯身抱起赵姬。

“你是我的，为你，我甘愿做任何事！”赵姬横躺着，脸色更加羞涩，忽然又想起什么，猛地一探身：“等等！”说着拾起地上的鞋子，朝半掩的门扔去。啪的一声，门关上了。

夜色深沉。

四海归一殿内只有一处还亮着灯，照着御座气势森然。

秦王身穿睡袍，穿过中央通道，走向御座。赵姬一身素淡打扮，紧随其后，二人打破了这神圣的寂静。

按计划，赵姬将在午夜时“出逃”，此刻两人谁也无心睡眠。

秦王坐到御座前的台阶上，沉思着，赵姬侧身坐在旁边。

秦王望了一眼赵姬，说道：“今天那人为何想要杀我？我一心想统一天下，让百姓免受征战之苦，甚至甘愿为此而放弃我最心爱的女人，难道就没人能理解我吗？”停了一停，嬴政又说道：“我真希望有一个能杀掉我的刺客，我将不许卫兵登上大殿，而且允许那人带剑上殿。但即便如此，那刺客也不可能杀掉我！因为他会知道，杀掉我是错误的，我是天命所归，谁也不能杀我！”“是的！”赵姬接口说，“我将让燕丹派遣一个像你所说的那样本领高强的刺客来，由你一人与刺客决斗。而后，世人都将知道即便是天下无双的刺客也不能打败统一天下的秦王。是天命你统一天下，这样你才会成为真正一统天下的大王而被世人仰慕。”秦王点了点头，若有所思，对赵姬说：“如

此说来，我真该造一件锋利无比的武器以对抗刺客。”“锋利无比的武器，什么样的？”“铁剑。不是青铜剑而是铁剑。”“铁剑！”“是的，连青铜都能斩断的铁剑。”秦王顿了顿，眼中现出遗憾，“我曾命人铸造这样的两把剑，称作雌雄双剑。”“两把？”“对，那是多年以前的事了，一把想赠给你护身，是一把短剑，也就是雌剑；另一把长剑我用，是雄剑，但……”赵姬默不作声，等着秦王说下去。

秦王接着说道：“但那两把铁剑却让盗贼偷去了，哈哈……真是笑话，竟然偷了我的铁剑。”“让盗贼……”“不知是否天意不让你我有利剑相护？”“不会这样的，一统天下的大王，不论遇到何事都会化险为夷的。即使没有宝剑，也会有神灵佑护，因为，你是天命所归。”在赵姬的劝慰下，秦王慢慢地点了点头，但眉宇间仍布满阴云。

“那么，你也一定不会有事的，因为你是我未来的王后，我一定会从燕国救回你。”“我会等你！”分手的时刻就要到了。赵姬平伏在地上，向秦王拜别，秦王赶忙伸手扶起她。

赵姬又深深地看了一眼秦王，转身头也不回地向殿外走去。

“赵姬，……一定要走吗？”秦王追上几步，低声呼唤。

他把手伸向怀中，似在掏摸着什么，终于找到了，紧走几步，把手伸向伫立在那儿的赵姬。

这时，一声高喝传来，“君王嬴政！”是少年司礼的声音。

秦王一惊，但并没停下，伸向赵姬的手也伸得更长了。少年司礼像幽灵似的从御座套转了出来，站在宫灯旁。

“不穿朝服上殿，是失礼；沉溺于儿女私情，是失道。难道你忘记了历代君主统一天下的遗训了吗？”秦王不理睬司礼的警告，仍想把他手中的东西交给赵姬，但赵姬却被司礼的突然出现吓慌了，一时手足无措，不知该不该接受。秦王十分着急，使劲伸着手。

少年司礼又厉声喝道：“君王嬴政！”秦王仍伸手向赵姬手中塞去。

“君王嬴政！”少年司礼提高了声调大声吼道。

赵姬终于从秦王手中接过了东西，两人相对凝视了片刻。少年司礼又再厉声呵斥秦王。

秦王无言地返回司礼处，漠然伫立。但当听到身后终于响起赵姬离开的脚步时，他仍是情不自禁地转身向着赵姬道：“姬，别走！”赵姬被秦王悲怆的声音吓了一跳，心中犹豫，停住了脚步。少年司礼立即大声呵斥秦王：“君王嬴政，抛下儿女私情，不要忘了历代先祖统一天下之夙愿！”秦王终于低下了头，满怀敬意地答道：“决不敢忘！”“秦王嬴政，归座。”司礼冷漠地命令道。

“是。”秦王恭顺地走向御座。

背后猛然传来赵姬的喊声：“政，政，……”秦王却仿佛没有听见，他的心似乎已经死了，只是一步步走向御座。

“陛下！”他仍未回头。

赵姬凄然欲绝，似乎她就要失去生命中最重要的东西。她低头看去，手中温温润润的竟是秦王自小佩带的护身宝符，莹润的黑玉上用篆书刻着“嬴政”二字。

她猛地抬起头来。

秦王已经漠然地端坐在御座之上。

此时的赵姬比任何时候都更加清楚地意识到，在她与秦王之间有着一道永远无法消弥的鸿沟，除了离开，她已别无选择。赵姬紧紧地握着护身符，泪水漫上了她的双眼。

## 第十二章 夜出函谷

漫漫长夜，无边无尽。

静夜里，隐隐传来几声马嘶。

燕丹临时落脚的小店门外，悄然停下了一辆马车，几名宫廷内侍打扮的人从车上跳下。

天色已近黎明，和衣而卧的燕丹仍在熟睡。睡梦中忽觉窗外似是亮起了灯火，燕丹猛然惊醒，伸手抓起片刻不曾离身的佩剑。

很快楼梯上传来杂乱的脚步声，“莫非嬴政小儿已知我出逃之事，派人前来捉拿于我？”燕丹心下暗惊，握剑的手潮潮的，沁出一掌冷汗。门开了，拥进来几个宦官，在为首者的示意下，宦官们不由分说，拥着燕丹出门下楼，一直来到客栈的大门外，也不说话，松开了手便静静地站在一旁。

燕丹正自惊疑不定，忽见又有一辆驷马高车驶来，平稳地停在了面前。

宦官们更不答话，七手八脚地将他推上了车。轿厢内很暗，燕丹无奈，摸索着坐定，隐约可见身边还有一位乘客。待眼睛约略适应了车内的黑暗后，定睛一看，不禁大吃一惊，一时间不知是惊是喜，竟楞住了。

此人虽乔装改扮，但分明就是赵姬！

燕丹惊喜交加，正要说话，赵姬慌忙用食指按住嘴唇，示意他不要出声。车外，传来车夫的高声吆喝：“驾——！”马车抖动了一下，上路了。

马车在寂静的街道上疾驰。两旁闪过的是秦国有名的冶炼坊，工匠们仍在连夜赶工。

战场上需要杀敌的武器，祝祭时需要祈祷的器皿，更不用说那秦王的地下陵墓所需要的数万柄青铜兵器和两万只青铜鼎。工匠们只得挑灯夜战，拼命劳作。

车行迅速，当晨曦透过窗子射进车内，咸阳城已被远远地抛在了身后。

平坦的大道渐渐变成了坑洼不平的黄泥土道。但马却越跑越快，全速奔向函谷关。

那里是秦国的边境，是东出秦国通往中原六国的必经要道。虽然剧烈的颠簸令人的五脏六腑都快错位了，但一想到只要出了此关，就暂时脱离了秦王的控制，燕丹就恨不得让马跑得再快些。

还是凌晨时分，四外杳无人迹，只能看见路两侧连绵的荒草。终于，在天亮后不久，马车来到了函谷关下。

进得关口，关吏从哨所出来查验通关文牒。燕丹勉强压下狂跳的心脏，镇定地将头探出窗口。

守关小吏仔细看了看车前皇室的标牌，盘问道：“你是何人？可有文牒手令？”燕丹定了定神，应道：“有，”说着从怀中掏出赵姬给他的通关文牒，递上前去。

“我是燕丹，奉了大王之命，返回燕国。”关吏面露惊疑，夜出敌国且来头不小。一边接过文牒，一边问道：“是大王的命令吗？”“正是。”“一个人吗？”“是的。”燕丹越来越镇定自若。

关吏又再谨慎地端详了一番通关文牒，看不出有何异状，又不敢冒险搜验皇室车辆，只得将文牒递还燕丹，一挥手，示意开城放行。守门的军士刚把城门打开，马车已飞也似地疾冲而出。

一出关口，眼前是一片薄雾笼罩下的晨景。朝阳下的黄土地上稀疏地排列着一栋栋木屋。早起的人们正三三两两地在房前屋后忙碌。与关内相比，另有一番景象。

马车穿破晨雾奔跑在茫茫原野之上，赵姬垂首默默无语，她的心仿佛分成了两半。

一半早已飞到了原野的那一头，飞到令她日思夜想的故国；另一半却永远留在了咸阳城。

白茫茫的晨雾渐渐消逝，迎面而来的，是那芊芊碧草、彤彤旭日和在朝阳中生机盎然的绿色群山。

端坐在马车里的燕丹掀起了布帘，不停地向外张望，神色激动，心情分外舒畅。

“故乡，我就要回来了……”他凝望着窗外，不时地喃喃自语着。

### 第十三章 街头怪人

碧绿的草原上空飘浮着朵朵白云，显得格外空旷。

马车继续向前飞驰，奔跑在辽阔的大地上。这里并没有像函谷关一般的边境关卡，马车可以畅行无阻。

一路上不见人家，燕丹和赵姬只能寻找些泉水，和着干粮充饥，不知过了多久，眼前终于出现了一块块农田，总算又到了有人烟的地方，车下的道路也似乎平缓了许多。

远处隐约传来了嬉闹声，燕丹推窗望去，是牧童们在放声歌唱。

燕丹凝神细听，眼中闪着喜悦的光彩，他大声命令马夫停下，车尚未停稳，他便跳将下来，大声招呼牧童：“请问，这里是燕国了吗？”牧童们停住歌声，奇怪地望着他：“当然了！……‘没错！”他们七嘴八舌地回答着，又唱起歌儿，悠悠远去。

燕丹不禁喜极而泣，他作梦也没有想到竟能生返家园，一下子倒在松软的草地上，深深呼吸泥土的芬芳，忽又挺身而起，冲着一望无际的蓝天白云狂呼：“嬴政，我回家了，我回家了！总有一天我会阻止你的野心！……我要杀了你！嬴政……！”赵姬只是默默地看着他，嘴角接着一个迷离的微笑。

沿途官员一面派兵护送太子，一面遣人飞报朝廷，当太子丹和赵姬乘坐的马车进入都城蓟的街市时，路两边，闻讯而来的燕国的臣民们已纷纷奏起了欢快的鼓乐，夹道相迎。

燕民多善于击鼓，两三人凑到一起，往往以击鼓自娱。余人或击鼓助

兴或以歌应和，人会越聚越多，不多时，便成了鼓乐的海洋。大鼓雄壮，小鼓轻快，加之忘情的引吭高歌，喜时感天，悲时动地。

今天迎接太子丹的便是这种欢快的鼓声。

燕丹登上前来迎接的带伞盖的驷马高车，华衣裹身，在护卫的簇拥下，穿过大街。

街道两侧人山人海，屋顶上、树枝间均可以看见击鼓者的身影，鼓声冲天，如雷轰鸣。

激昂的鼓声令所有的人都热血沸腾，鼓手们似要把满腔激情和满心欢喜全部融入怀中的鼓内，用鼓声来倾诉对国土的热爱，来发泄对敌人的仇恨。

赵姬仍坐在来时的车里，紧随其后，车窗紧闭，但鼓乐之声依然透窗而入。

燕丹泪流满面，只是不住地点头，用力地挥手。

人群全部涌向大道，周边小巷内空无一人。一群小乞丐在空旷的巷子里晃悠悠地闲逛，猛然间，一不留神撞在一个人身上。在这城里，居然还有对迎接太子毫无兴趣之人，这倒反而引起了小乞丐们的好奇。

被撞的是个男人，坐在泥地上，头发乱如蓬草，身上的衣服早已分不出颜色，满是污垢，手里正编着草鞋。不远处鼓声震天，然而他却像是什么也没听见，什么也没看见一样，毫不理会。

乞儿们哄叫着，抓起泥块，向那怪人后背扔去。怪人居然依旧是无动于衷，连头也不回一下。

乞丐中的那个斜眼似乎是这群孩子的首领，数他叫得最欢：“傻子，蠢蛋！打呀——”说话间，一大块土砰地击中怪人的后背。怪人的背呼地一抖，缓缓转身，抬起了头，翻眼盯着眼前的小乞丐们。他的脸上满布胡须，两眼毫无表情地平视着，看上去有些阴森森的。

孩子们先是一愣，随即更大声地哄笑起来，斜眼的孩子越发起劲地耍弄起怪人。

怪人眼里突然暴射出一道精光，但一闪即逝，随即苦笑一声，迅即恢复常态，转身继续埋头编织起手里的草鞋，任乞儿们呼叫戏耍，再也不抬一下头。

正在此时，乞儿们身后走来一个人，一看便知是个卖艺的。他停住脚步，注视着坐在地上的怪人半晌，然后伸手从怀里掏出一个小布包：“你怎么还坐在这儿呀，没看见这帮浑小子在戏弄你吗？”说着从布包里拈起几颗豆子，轻轻扔了过去。

豆子滚落在怪人的脚边，“谁？！”编鞋的怪人停住了手，抬起头来。

艺人微微一笑：“高渐离是也。不记得了吗？”“怎么，你是……”怪人一脸茫然地盯着艺人。

艺人不禁面露苦笑：“您老人家还真健忘啊，前两天你晕倒在这儿，是谁把你救起的？又是谁给你喂的水？”“哦，原来是您，救命之恩，多谢了。”艺人用手半遮住眼，作了一个不敢居功的动作，随即说道：“好！好！居然真按我说的编起草鞋，做起小买卖来了。”怪人重重地点点头：“是啊，多蒙您教诲。像我这人连死都怕麻烦……”孩子们拥上来，争抢着艺人手中的豆子。

艺人冲着斜眼一摇头：“去，到那边去，到那边我才给你们豆子。”小乞丐们得到了豆子，欢天喜地地跑到了一边。

赶开那群流浪儿，艺人也不再理会那个怪人，慢悠悠地走开，不一会儿便消失在巷子的尽头。

斜眼拾起掉在地上的最后几粒豆，大口大口地嚼着，孩子们又开始哄叫起来：“傻子！笨蛋！蠢瓜！”怪人却再也不曾抬头，只是全神贯注地编鞋。

转眼之间连怪人脚边的那几颗豆子也被乞儿们一抢而光。

半个时辰过后，艺人又转道回来。见怪人仍端坐于地上，不觉诧异：“呀！你还在这儿？”怪人却仿佛什么也没有听见。

“给你的豆子都吃了吗？……也罢，我就买你一双鞋，反正我这双，也已经烂得不成样子了。”怪人仍不答话。

艺人见怪人没有反应，便走上前拍了拍怪人的肩，怪人仿佛条件反射般地卸肩闪避，动作迅捷无比，一气呵成。他猛地转过身，逼视着艺人。

艺人一惊，忙缩回手，两人的目光在半空中相碰，怪人眼里又是精光一闪，见是艺人，很快又恢复了平常的神态。

艺人却仍然盯着他：“你……你绝非一般人，你眼里的杀气逃不过我的眼睛。从那天你倒在街上起，我就觉察到了，敢问壮士尊姓大名？”“贱名荆轲，不配称什么壮士，只不过是一个罪人罢了……”怪人轻声叹息，“承你一再相助，这算是还你个人情，拿去吧。”怪人说着，不由分说，将那双双刚刚编好的草鞋，递了过去。

## 第十四章 绝代人质

华阳台是燕国举行国宴的宫殿，殿宇的中堂两侧分设铜钟和大鼓，大厅中的各色陈设壮丽而气派。此刻燕王正斜倚在大厅中央宽阔的龙椅里，悠闲地喂着白鹤。那些白鹤早已驯熟，毫无忌惮地在殿内踱来踱去。

燕王年事已高，圆胖的面颊上没有什么胡须，眉发胜雪，大腹便便，一副安适的样子。

燕丹携赵姬跨进殿内，来到燕王座前。

“父王。儿臣特带赵姬来给您问安。”燕丹抢前几步，下跪施礼，话音中带着按捺不住的欢悦。

赵姬随后躬身下拜：“民女赵姬给大王见礼。”燕王听见赵姬的声音，方才将目光投过来，然后坐起身，端视着赵姬，显然对她颇具好感。

“你就是赵姬？我听丹儿谈起过你，这回多亏了你。”“哪里，是陛下和太子洪福齐天。”燕丹笑了笑，不知是甜还是苦。

“你们的计划，我都听说了。但刺杀秦王殊非易事，秦强燕弱，万一有个闪失……唉！可也实在没有其他的办法了。”燕王沉吟了半晌，似是下定了决心：“好吧，这件事就全权交给你们操持了，不过，只许成功，不许失败。你们须倍加小心，谨慎从事，所幸赵姬姑娘聪颖过人并且机伶果敢，必能助我儿一臂之力。至于刺客，一定要精心挑选，必须勇猛过人，还要伶俐果敢，如此方可成其大事。我儿可有合适人选了吗？”燕丹躬身回话：“现已找到十名出色的勇士，愿为天下苍生出生入死，赴汤蹈火，眼下儿臣已安排他们在先王的武道馆内接受训练。只是还缺少一位统军人物，只要找到此

人，便胜券在握。”“哦！那你们就尽快寻找吧！”燕王天性不喜血淋淋的话题，很快就不耐烦起来，于是挥手示意身边的宦官牵出爱犬。

“如此儿臣告退。”燕丹见状连忙拉起赵姬，施礼拜别。

燕丹换上了一套破旧的衣衫，在镜前照了照，转身笑问赵姬：“你看如何？”“果真不一样，看上去真像是普通老百姓！”赵姬的回答令燕丹十分满意。“走，咱们去武道馆！”在远离皇宫的一处僻静地方专门修建了一处供历代燕王练武的场所——武道馆。但由于连年战乱，久失修缮，已是破旧不堪。

木制的观武台百余年来经风历雪，已是摇摇欲坠，四周闲置的屋舍则已被收拾干净，以作为十名勇士的休憩场所。中间便是习武场，场顶用粗孔的苇席搭作顶棚，每逢场地被汗水和鲜血浸湿时，便将苇席当作筛子，自顶棚上洒下细砂，将土地重新疆燕丹穿着旧衣，领着赵姬走进一间没有门扇的房屋。屋外便是通向观武台的走廊。从破败的屋顶透进缕缕阳光，整个房间显得空空荡荡，仅有一个炉子、一把椅子和一张睡觉用的木板床。

在燕丹的招呼下，赵姬坐了下来，四下环视了一番，惊诧地问道：“这就是你的房间？”“正是，我在这里住了整整十年。”燕丹全当没有看见赵姬惊异的表情，随手掀开炉上的锅盖，锅内是稀稀的玉米粥。他脸红了红，略为惭愧地冲赵姬笑笑：“知道我这些年来睡的是什么地方，吃的是什么东西了吧？一到冬天，这屋子四壁透风，寒气刺骨，可我连取暖的炉子也不曾用过。”燕丹迟疑了一下，用忧郁的目光望着赵姬。接着，鼓足勇气继续说道：“而且我从来没有碰过女人。每天和武士们同吃同住，把美女送去，供他们消遣。他们坐车，我步行；他们享乐，我吃苦。图的是什么？！每次我一走进这武场，想起我的先人们如何励精图治，立国兴邦，便会不住地提醒自己，一定要杀了嬴政，报仇雪恨！”赵姬不禁愕然。作梦也设想到，燕丹会有如此的经历，身为皇子，理应享尽这世上的荣华富贵，他却在这么一个简陋的地方生活了十年之久。

“那么，在江山阁，你已拔出了剑，却为何没有一剑刺死嬴政？”燕丹的眼中现出怨愤的神色，过了许久，才咬牙切齿地回答道：“……那家伙实在是太可怕了。”说罢，垂下头，猛又指起来：“我恨他，但又杀不了他，就像你说的，我真是个懦夫！”说着，燕丹猛然上前两步，单膝跪在赵姬面前，大声说道：“那个人根本就瞧不起我，他连你也要从我身边夺走，若是没有他，那么我便可以称雄天下！”燕丹激动起来，一把抱住女人。“赵姬，我喜欢你，一直就喜欢你，从我们还是孩子时起！”赵姬任由燕丹抱在怀里，并不反抗。待他稍许平静后，轻声说道：“等一下，听我说。”燕丹感觉到赵姬身体的僵硬，虽然很不情愿，还是立即松开了手，回到座位上，恢复常态，正襟危坐。

赵姬重新落座，脸上浮出温柔的笑容。

“我不是一个随便的女人，现有两条路供你选择：第一条，你保证不再有类似刚才的举动，我们平安相处；第二条，你若是用强，我们就刀刃相见，一决生死。你选哪一条？”不知什么时候，赵姬的手里多了一把短剑。

温怒从太子的眼底一闪而过：“我知道你对他还没有完全死心，我也不会强迫于你，但是别忘了我们现在都作了嬴政的逃犯，不管你愿不愿意，我们必须一起杀掉嬴政，否则只有死路一条。从现在起，你最好记住自己的立场。”说罢转身拂袖而去。



## 第十五章 秘密特使

“哦？是燕丹太子赠送的？那么，多谢了！”大郑宫内的印玺房，一般人是不得私自进人的。故而鸚毒选择在此处与来人进行密谈。

站在宦官面前的异国男子毕恭毕敬地呈报：“我家主人命我无论如何要亲手交给您。”说罢深施一礼。

此人正是燕丹暗中遣来的特使。

鸚毒接过赠品，打开精美的宝匣，见是一柄碧玉镶金雕铙，闪闪夺目，价值连城，便取出捧在手中仔细玩赏。

“这是王者护身用的武器，燕太子殿下为何送我如此厚礼呢？莫非是想叫我取下大王的项上人头？不过，太子这一番美意也实在是不易报脱。这可叫我如何是好呢？”鸚毒装出一付为难的样子，说道。

密使微微一笑：“这好办。如果您老人家中意，只需届时暗助我太子一臂之力。”鸚毒搔搔头，忍不住笑起来。现在的秦王已是他的眼中之钉、肉中之刺，自己正愁着如何铲除，如今竟有人寻上门来要帮忙去除这块心病，真是“得来全不费功夫”。

正在暗中窃喜之时，忽有太监来报——秦王即刻前来拜见太后。鸚毒一惊，连忙跑进外厅，众太监们已经伏地准备迎驾。

“大王此来何事？”鸚毒拉长了声音，询问前来报信的小太监。

“启禀长信侯，大王想来探祝太后，现已在殿外等候。”鸚毒手里尚握着金额，满不在乎地笑着吩咐：“去，回禀大王，太后正在休息，不便打搅。”小太监却不退下：“可是大王说非见不可，还烦您老人家通报一声。”态度颇为强硬。

鸚毒无计可施，只得推说前去征求太后懿旨，慌忙转身跑进内殿。

内殿之中并不设门扇，只是障以珠帘。宫女们见鸚毒跑来，忙卷起帘子，待他进去之后又迅速垂放下来。

鸚毒直奔太后的寝宫。

寝宫内笼罩着一层轻柔的灯光。太后轻轻拍抚着怀里一个三岁左右男孩，身边还依偎着另一个男孩，看上去约摸五岁的模样。两个孩子都身着华丽的王子服饰，胸前佩带着和秦王一模一样的护身金锁。大一点的孩子一眼瞥见鸚毒，立刻欢快地伸出双臂，亲热地唤着：“父亲！父亲！”便路着迎上前来。

看见鸚毒进来，太后顿时玉容生辉，怀抱娇儿，温柔地一笑。假太监上前亲热地搂住太后，一望便知，此二人的关系非同寻常。

鸚毒一手揽着太后，一手抚摸着九点儿的儿子，叹息着：“这两个孩子太可怜了，难道一辈子都要在这里躲躲藏藏吗？”太后的笑颜立时愁云密布，深深地叹了一口气。

“太对不住了，鸚毒。可我心里也不好受呀。”“哪里，是鸚毒刚才的话多有冒犯。鸚毒已承蒙太后如此厚爱，却还说出这等怨言，实在该死。”鸚毒一边致歉，一边将秦王来访之事说与太后。

太后不觉低下头：“奇怪，这么晚了，阿政怎么会来大郑宫呢？”鸚毒

摆摆手，示意她宽心。

“想必也没什么大事。迟早那秦王将成为你我的掌中之物。”“就靠把那韩国少女许配给他当妃子？你还没死心啊？”“不错，就说她是我的侄女好了。再说赵姬已经逃走了，还能有什么阻碍呢？”太后做了个鬼脸：“还说什么！你连自己的亲骨肉都认不了！”“惭愧！惭愧！”鸢毒难为情地笑笑，言归正传：“那么，怎么办好呢？大王还在殿外候着呢。”太后的脸又阴郁下来，迟疑了一会儿，沉重地抬起眼：“让他回去，就说我已经安歇了！”狂怒的秦王回到了江山阁，一把抓起案上的酒壶，仰头便喝。

一轮冷月，映出江山阁外一个切断的身影。秦王狂饮着，又跌跌撞撞回到殿内，欲斜倚玉枝，却脚下一滑，跌倒在地，身边的小桌也被一并带翻，侍从们赶忙上前，扶起了秦王。

殿角的阴影中李斯默默注视着自己的君王，良久，轻轻摇了摇头，叫过一个太监低声吩咐了几句。不久，樊於期手捧酒壶，出现在殿内，大王还从未在人前醉倒过，每次饮酒，不过是点到为止，今日的举动实属罕见。樊於期待立一旁不断斟酒。几杯烈酒下肚，秦王逐渐神思忧伤，情绪也慢慢平和下来。

樊於期斟一环，他饮一杯，仿佛喝下肚的不是酒而是水，如此反复不断。侍从们立在一旁，默默无声，樊於期虽满腹忧虑，却也没有勇气开口相劝，见秦王不断伸过手来，只得将酒一次次斟满。

眼见整整一坛酒都被喝尽，秦王猛然站起身，刚欲抬腿迈步，却脚步踉跄，只觉头重脚轻。好不容易稳住脚跟，微整装束，向外走去。

樊於期追了过来，“陛下，陛下！”然而秦王却充耳不闻，自顾自地晃了出去。樊於期带领侍从们紧随在后面。

出了江山阁的中庭，秦王撒开两脚，径直向夜幕之下的城墙狂奔而去。樊於期等在后面紧紧尾随，眼见秦王一口气跑上城墙，竟来到木板悬桥之前。

秦王伸出一只脚，踏在木板上，既而迈出一步，桥在黑暗中呼悠呼悠地颤动起来。

秦王展开双臂，身体总算找到了平衡，于是接着往前挪动。

樊於期惊叫：“陛下！”秦王却满不在乎地继续向前，木板越晃越厉害，脚下的步子也越来越零乱。

樊於期吓得连大气也不敢出，生怕一点点的声音都会扰乱大王的注意力。侍从们也都屏住了呼吸，紧张地站在地面上，仰望着桥上的秦王。

明亮的月光静静洒在他的身上，在众人的惊视之下，酒气熏天的大王居然渡过了木桥，安然无恙。提在嗓子眼里的心终于都放了下来，大家重重地吐了口气。

站在桥头的秦王哈哈大笑，听声音似乎已经清醒了许多。

“陛下，好啊！”樊於期忍不住大声喝起彩来，刚才的担心和害怕，全都一扫而光。

秦王听见喝采，晃晃悠悠地转过身，从上面挥起手来，突然，整个身体向旁边歪了下去。

“啊！”地面上一片惊叫。

城墙上、秦王踪影皆无。众人呆立着，瞪大了眼睛盯着城墙上，一动不动。

可半晌仍不见大王的身影。

樊於期终于醒悟过来：“糟了！大王定是摔倒了！”于是众人一窝蜂似地冲向通往外城墙的石阶。

## 第十六章 店中邂逅

秋天，收获的季节。正是腾空陈谷、贮藏新谷的时候，满城满街被秋收祭祀的欢快气氛所包围。

装运新谷的第一天总是最热闹的，敲鼓的，跳舞的，比比皆是。男人们索性赤着上身，肩挑背扛，在为运送谷物而搭起的木板上来来去去。

太阳高高在上，晒得人暖洋洋的，天空湛蓝，万里无云，空气中到处飘散着一股新打的谷子所特有的清香。

临近晌午，街上被欢乐的酒醉倒的身影越来越多。对于赵姬来说，燕国的一切都是新鲜而陌生的，这样节日般欢快的场面更是不容错过，于是她换上平民装扮，披上头巾，乘着马车悄悄来到了大街之上。

下了马车，她信步向前走去，不经意地一回头，却发现宫内的几个太监远远地随护在身后，想到自己的一举一动都被燕丹监视着，心中不禁有些不快，便停住了脚步。几名太监见露了行藏，只好走上前来，赵姬没好气地吩咐道：“不用担心，我不会走得太远，头一次来燕国，只是想稍微转转，看看是个什么样子。你们回去禀告太子，我一会儿便回去。”太监们碰了一鼻子灰，不得已，只得领命返回。

目送着太监们走远，赵姬这才满意地转过身来，悠闲自得地穿行于闹市之中。东逛西看，不觉已是晌午时分，肚子咕噜咕噜地唱起了空城计。忽然，一阵香味扑鼻而来，不知是何处的美食。赵姬寻香而去，来到一家店铺前。

推门进去，里面人声鼎沸，吃饭的人们手里握着摸，纷纷呼喝着正在饮酒。再往里是一间很大的厨房，烟雾腾腾中，恍惚可见里边排满蒸摸的笼屉。

好一家生意兴隆的店铺，烟雾中晃动着厨子们的身影，个个是大汗淋漓，不停地在用袖口擦拭。店堂中伙计们跑来跑去，忙着上酒上菜。吆喝声，答应声，行酒声，将整个店铺吵得沸沸腾腾。

厨房门口的一侧摆着个摊子，整整齐齐地码着刚刚出笼、热气腾腾的白面馍馍。

忽然，一只脏兮兮的小手从摊子下伸了出来，抓住一个雪白的馍。看摊子的伙计眼明手快，一把擒住那只小脏手，从摊下拽出来一看，是个小乞丐，眼睛有点斜视。伙计气不打一处来，狠狠地就是一脚，“怎么又是你，去！滚开！”听见吵闹声，店主走了过来。但见此人满脸络腮胡子，膀大腰圆，已然喝得面红耳赤，全身汗津津的。他一看眼前的小乞丐，顿时怒火万丈，大骂不止。听口气，这孩子的确不止来偷过一次。

几个店伙见主人发怒，便纷纷上前来轰赶孩子：“怎么又是你！前几次已经对你客气了！告诉你，再来可饶不了你，看怎么收拾你！”那斜眼的小乞丐既不道歉，也不哭泣，只是一直用挑衅的目光盯着店主。这是个瘦骨磷

响的孩子，一身小骨架儿已饱受拳打脚踢，额上青一块，红一块，似乎还在不断地渗出血来。

店主见小乞丐如此无礼，愈发恼怒，“看来光用嘴说是不行了的了。来人，把他用绳子给我吊起来，看他下次还敢来偷不！”伙计们扑上前去，三拳两脚按倒小孩，用绳子捆起来，然后将他吊在笼屉上方。

热气不断地上涌，雾气腾腾。被熏烤得大汗直流的小乞丐起初还勉强挣扎，但热气之中终于体力不支，小脑袋渐渐低垂下来。

店主站在那儿气势汹汹地看了一会儿，便又转身自顾自饮酒去了。伙计们也渐觉兴味索然，纷纷散去。

最终，几乎所有的人都忘记了小乞丐的存在。

赵姬一直坐在旁边，默默地看着眼前发生的一切，待众人都从孩子身边离去，便站起身来，想去解救那个可怜的孩子。

正在此时，大门一响，从店铺的外面走来一个高大的男子，肩上搭着一串草鞋，脸阴沉沉的，毫无表情。看见店内的空座位，便一屁股坐下，张口便要水喝，说话的时候，连眼皮也不曾抬一下。

店伙计正没好气，胡乱舀起一碗水，随手递到男子眼前。男子也不介意，双手捧过碗，咕咚咕咚地大口喝起来。

赵姬见状，便又落座，想仔细看看来者究竟是何许人也。

那男子浑身上下似乎没有一处干净的地方，然而尽管衣衫褴褛，却掩不住那一付挺拔浑厚的身姿，尤其是那对眼睛，炯炯有神，目光犀利，令人过目难忘。

男子只顾大口大口地喝水，根本没有注意到悬吊在梁下的小乞丐。

一股冷风顺着门缝吹进来，吹散了弥漫在屋内的蒸气，也吹在奄奄一息的小乞丐身上。孩子猛地抽动了一下，嘴唇缓缓地蠕动了几下，看嘴形，像是在要水喝。但倾刻间浓浓的烟雾重又扑了上来，吞没了孩子的声音。

尽管孩子的声音细若蚊鸣，但显然，男子还是听见了。他瞥了一眼梁壁，终于发现了小乞丐。稍楞了下神，然后仍旧把碗里的水一滴不剩地喝尽，抹了下嘴，站起身，将草鞋往肩头一搭，拔腿向外走去。

小乞丐又开始蠕动起来，喘着粗气，声音嘶哑地叫着要水。他身上的泥垢已然被蒸气熏落，露出几块红彤彤的皮肤，与刚才那个神气活现的脏小子判若两人。

听见呻吟声，男子不由得放慢了脚步，犹豫片刻，刚欲抬脚，孩子的呻吟声又飘进耳朵，于是他停下了脚步，转脸望向厨房。

伙计们正忙得不可开交，似乎谁也没有听见孩子的哭喊声，抑或是装作没有听见。

男子望了一会，踌躇再三，终于没有说话，转过脸，依旧向门口走去。在经过赵姬身边时，赵姬抬起头，直盯住他的脸，他的目光也从赵姬脸上掠过。

两个人的视线撞在一起，男子忙收回目光，大步跨出门外。

赵姬十分失望，一时没了主意，便端起碗，慢慢地喝着水。

然而，没过多大工夫，门外脚步声起，方才刚出去的男子又翻转回来，这一次，他毫不犹豫，大踏步地径直冲进厨房。正在填柴燃火的伙计吓了一跳，扬起头，正欲开腔问个究竟，男子面无表情地说道：“给那个孩子弄点水！”伙计站直了身子，上上下下打量着男子，然后，从鼻子里哼了一声，

说道：“什么，给他水喝？要我弄水也成，不过，你得把他这一年所偷的摸钱给我付清喽！”正说话间，醉醺醺的店主又跟路着走了出来，看见站在厨房里的那个浑身褴褛的男子，便大叫道：“怎么，又来了个臭要饭的，今天真是晦气，快点儿给我滚出去！”男子并不正眼看他，仍旧重复着刚才的那句话：“给那孩子弄点儿水喝！”店主冲向前，猛地一记耳光抽下去，男子被打得身体往后一仰，倒在地上。

店内店外，顿时乱成了一片。赵姬却像什么也没看见，什么也没听见一样，仍旧慢条斯理地喝着水。

男子在地上坐了一会儿，缓缓起身，两眼不看任何人，走到店外墙角处寻着半片残瓦，然后转到水缸前，舀起水，捧着瓦片走到吊着的孩子面前，将瓦片一直递到孩子的嘴边，孩子此时早已被蒸得唇于舌燥，一看到水，便没命地啜饮起来。

店主见状大怒，扑上前去，劈手将男子手中的瓦片打落。扭身一把揪住男子胸口的破衣衫，挥手就是狠狠的一拳。店主生得粗壮有力，这一拳下去，男子直飞到了大门口，砰地撞在门柱上，半晌才蹒跚着支撑起来，却并不逃去。

店主哼了一声：“好小子，有种。”仗着酒劲扑上前去，又是一通拳打脚踢。看见男子被打得抱头闪避，毫无还手之力，便得意地叉腰大笑起来。“要是跪下来好好求求老子的话。老子也许就给他水喝了。”客人们探头探脑地往这边张望着，不知发生了什么事情。伙计们则跟着主子，幸灾乐祸地笑个不停。

男子转向店主，一字一顿地问道：“要是我跪下，你就肯给他水喝吗？”店主又从鼻子里哼了一下，“对，要是给我下跪，我不但给他水喝，我还放了他。”男子盯了店主片刻，似是下定了决心，点点头，单膝弯曲，缓缓地跪在了地上，抬起脸，望向店主。

一片狂笑之声，店主得意忘形，用手指指胯下，“从这儿钻过去的话，老子才放了他。”显然，店主想要侮辱男子。而男子毫不愤怒，只是平静地望着店主。

众人都不禁憋住气，咽住唾沫，盯着二人，看来一场好戏即将开始了。

片刻之后，男子开始慢慢地动了起来。一只手撑住地，一点点地爬向前，不紧不慢地从店主的胯下钻了过去，又回到原处，仍是单腿着地，紧接着恳求道：“把他放了吧。”围观的人顿觉索然无味，店主原本是想激怒男子，设想到对方居然不撮不火，低声下气，不由得恼羞成怒，脸涨成紫猪肝色，借着酒劲冲进厨房里面，抓起案板上切面的刀，大吼一声：“你小子别臭美！你以为这样就能让老子放人？有本事你把我杀了。杀了我，你不就能把他放了，来吧，臭小子！”说罢，大步走到男子面前，不由分说，将刀猛然塞到男子手里。

男子并不理睬，摇了摇头：“不行。”将刀又报了回来。

店主更觉火上浇油：“不行？杀了老子，你就能放了他，听见了吗！快点，有种的，你就上！没种的，就给我滚！”一边说着，一边抓起男子的手，又将刀柄强行塞进去，把刀刃对准了自己的喉咙。

“来啊！来啊！”男子执拗地反抗着：“我说过不行，我讨厌杀人！”店门口的人越聚越多，一帮地痞流氓也跑来凑热闹，在门外疯狂地起着哄：“叫你杀你就杀啊，少罗嗦！”忽然间，不知是什么人猛地一脚，踢中男子的后

背。男子猝不及防，不由得向前一扑，手中的刀噗地一下插进了店主的喉咙。红光一闪，惨叫声四起。

男子慌乱地回过头。身后，一群流氓飞也似地哄叫着四下散开了，眨眼间便不见了踪影。

店主两眼一翻，血从嘴里喷了出来，庞大的身躯通地倒在地上。

“杀人啦——”人群惊叫着四处乱窜。伙计们也吓白了脸，逃的逃，散的散。

只一会工夫，店内已变得空空荡荡，冷冷清清。

只有赵姬仍然端坐原处，还在稳稳地喝着水。

男子却不逃走，扔下刀，将孩子从梁上放下来。然后，抓过一只碗，舀起水，大口喝起来。孩子早已像一只小饿狼一样趴在了水缸之前。好不容易定下神来，便歪着头，斜着眼睛仔细打量男子，看着看着不由得惊慌地竖起眉，张大了嘴，也顾不上再喝水，忙不迭撒开腿跑出了店外。

“嘿，小孩……”男子唤了一声，只觉得这个孩子似乎在哪里见过，却又一时想不起。

喝完了水，男子重新将草鞋扛在肩头，向外走去。走出去几步，发现还坐在原处不动的赵姬，不由得多看了两眼。

赵姬越发确定，此人绝非常人。刚刚杀了人，却是如此的平静，眼中有的只是淡淡的哀愁。

男子收回视线，向门口大步走去。

赵姬从后面追了过来。

“喂，等一下。”男子停下身，不耐烦地转过脸。

赵姬的脸微微地红了一下，迟疑地问道：“你……叫什么名字？”男子并不开口，一声不响地扭头离去。

差役们手里拎着剑，在几个伙计的指引下，匆匆跑来，四处一通乱翻没有任何发现，便厉声盘问赵姬：“人呢？杀人犯哪儿去了？”赵姬只是轻轻地摇了摇头。

风扬起了路上的黄砂，吹得人们满头满脸都灰蒙蒙的。

## 第十七章 生死之间

屋内光线昏暗。只看得见模糊的人影。杀了人的男子正在打点行装。他将几件破旧的衣物和数十文铜钱匆匆包裹起来系在背上，然后将一件长条型物体用布细细裹好插在腰间。

忽然身后传来急促的脚步声，男子回过头，手握兵器的差役们已经堵住了门口。男子轻叹一声，放下包裹，慢慢地直起身，差役们一拥而上，男子并不抵抗，任凭双手被缚，在差役的监押之下出了大门。街两侧已围满了闻讯跑来看热闹的人。

一群小乞丐从巷子里跑出来，在男子的身后又跳又蹦，哄叫着“傻瓜！蠢蛋！白痴！”男子一声不响地随差役们穿行在围观的人群中。走至街角，只见不远处有一个艺人正在吹箫，周围簇拥着不少的人。那艺人高而且瘦，

约摸中等年纪。此人不是旁人，正是那赫赫有名的吹箫人高沥离。艺人也远远看见男子被押着向这边走来，便停止了吹奏，周围的人们见状都转过身，纷纷向犯人望去。

犯人越走越近，身后跟着三名高大的差役。高渐离眯起眼睛，仔细端详着那个犯人，那犯人来到跟前，微微地向他偏过头。高渐离也不诧异，重又举起了箫，目光追随着犯人的身影，吹起了一首仿如悲伤叹息的调子。

犯人仍旧一路扭着头，盯着高渐离渐渐走远，一直到拐过街角，再也看不见，但那首悲伤的乐曲，仍在空中萦绕，久久不散。

燕国的监狱是半地下式的，通往牢房的是一条又窄又低的过道，就像是通向坟墓的入口，稍不留神，就会碰到头。

男子吃力地迈着步子，脚上粗大的铁链发出闷钝的声响，几缕斑驳的光线在墙壁上摇曳。

穿过通道。是一段台阶。上得台阶，眼前是一间低矮但极为宽阔的房间，房内的泥床和墙壁都已是破旧不堪。

墙角处立着一排陈旧的刑具，结构并不复杂，却透着一股阴森森的寒气。屋子的中央摆着一张小小的书案，案后坐着一个体态尚算优雅的男人，身量不高，蓄着一缕小山羊胡，身上的绿官服却俗不可耐。此人便是狱吏。

狱吏并不抬头，只是例行公事地打着官腔：“你就是杀人的凶犯？”“……”并没有人应声。

“大胆，本官向你问话，你竟敢不回话！”狱吏大怒，抬起头来。

男子这才缓缓地回答：“有人要陷害于我，从背后推了我一狱吏嘿嘿冷笑：“所有的犯人都想为自己开脱。你是说你没杀人吗？”“杀人的是我手中的刀，不是我。”狱吏猛拍了一下桌案：“人证物证俱在，你休想抵赖！还不赶紧认罪，莫非要等本官用刑不成？”男子眼中精光一闪，很快又恢复了漠然，一言不发地低下头，狱吏站起身，双手背在后面，踱到男子面前，恶狠狠地说道：“你这死囚，还有什么遗言想说吗？”男子轻轻笑了笑，答道：“鼻子痒痒。”狱吏听罢，勃然大怒：“好！鼻子痒痒是吗，我来替你搔痒。来人呀，把他的头枷给卸了。”头枷去掉之后，狱吏伸出手：“哪儿痒痒啊？”男子刚欲回答，狱吏的拳头已经重重地落在他的鼻子上。男子踉跄着撞在墙上。

“站起来！”狱吏大吼着。

男子慢慢直起身，血从鼻子里淌了出来。

又是一记重拳上来。男子再次猛撞到墙上，跌倒在地。

狱吏大口喘着粗气，恶狠狠地说：“看你还痒不痒了？来人呀，再打十大板，换上重枷，我就不信治不了这个死囚！”不待男子挣扎着坐起。差人们一拥上前，拖着两腿将他拉进旁边的小屋子。狱吏揉了揉手，重又踱回桌案旁坐定，端起茶来。隔壁传来棍棒打在身体上的沉闷声响，但却听不见犯人的挣扎和呻吟。

天已经亮了。

犯人还倒在牢房里，昏睡不醒。唇边和鼻下凝固着片片血迹，头发披散下来，遮住了半边脸，背上已是血肉模糊，高高地肿起。

“哐啷”一声，牢门被打开。犯人惊醒过来，艰难地睁开了早已浮肿的眼皮。

狱卒走了进来，不由分说拉起男子，粗暴地推搡着，通过一间大厅，又下了一段阶梯，最后将他推倒在一间小屋内。

小屋也是低矮压抑，空荡荡的只在中央立着一根短柱。墙上血迹斑斑。

穿绿衣的狱吏背光而立，向男子问道：“今天是你在这阳世的最后一天，还有什么话想留下吗？”男子慢悠悠地从地上爬起来，晃悠了两下，勉强稳住脚跟，仍然用他那种一贯的漠然态度望着狱吏。

狱吏冷笑起来：“是条汉子。”说罢命人将男子紧紧捆绑在短柱之上，头向后仰倒，紧贴着冰冷的柱子的顶端。接着拉动机关，柱子横放下来，男子的脸朝向墙壁。

狱吏涩声道，“送这位好汉走吧！”说罢转身走了出去，只剩下几名狱卒站在男子身边，开始像晃摇篮一样，让柱子前后摆动。力量逐渐加大，柱子越晃越剧烈，男子的头离墙也一次比一次更近。

这是死刑的一种，唤作“摇木刑”。行刑时，四名狱卒力量加到最大后同时松手，这样，柱子便会以最大的冲力撞向墙壁，将犯人的头部碾个粉碎。墙上的斑斑黑色血迹，便是以往的犯人所留下来的。随着柱子的晃动，墙壁一次近似一次扑向面前，在这个时候，犯人们往往会恐惧得失声大叫，或是痛哭起来。对此，狱卒们早已是司空见惯，麻木如石，然而这次，却意外地听不到任何声息。

摇木摆来摆去，墙壁在眼前晃过来又晃过去，像是猫在戏弄老鼠，时机一到便会凶残地扑上来一口咬碎囊中之物。

狱吏的脸上现出狞笑：“怎么样，害怕不害怕？要是怕的话，就大声叫出来吧。叫呀！”男子却哼也不哼，只是喉头动了两动，瞪圆了双眼，径直盯着前方。

“叫你叫，你就叫，听见没有！胆敢不把我放在眼里。好，看谁斗得过谁！快，给我使劲儿地晃！”摇木愈摆愈快，愈摆愈远，刚蹭到墙，又猛地摆了回来，煞是惊险。这些狱卒们早已是诸熟此道，该用多大的劲，分寸掌握得恰到好处。

男子的头不断地擦过墙壁，风在耳边呼呼作响。

“我命休矣，没料到我是命丧这群鼠辈之手。”男子自嘲地一笑，闭上了双眼。

任凭狱卒们怎么喝骂，摇摆得多么剧烈，男子始终不出一声。

终于，狱卒们失去了耐性，最后的一推后，同时松开了手，柱子呼地一下，猛冲向墙壁。

千钧一发之际，方才出去的狱吏一边高叫着“快停手！”，一边三步并作两步，惊惶失措地路了进来，死命死命地拽住柱子。不待柱子停稳便紧跑几步趴在狱卒身边低声耳语了几句，只见狱卒们个个膛目结舌。

一阵环佩叮当的响声传来，门口一名盛妆宫服的女子悄然而立。来者正是赵姬。

狱吏一惊，连忙带领几名狱卒上前几步来在赵姬面前，躬身诚惶诚恐地说：“不知小姐光临，下官未能远迎。此地污秽，恐对小姐玉体有碍，请移驾至官舍。”赵姬脸上蒙着面纱，隐约可见她微微一笑，悠然道：“不必多礼。我此来有一事相求。”说罢一指死囚“这个人是我的朋友，他确实没有杀过人，当时我就在现场，是我亲眼所见。有我为他担保贵官可否饶过我的这位朋友？”狱吏的头上冒出大粒的汗珠，谁都知道赵姬的朋友就等于是太子的朋友，更何况太子一向好结交奇人异士，这死囚气度不见，说不定正是太子的好友。正思量间，突然，门外传来问话声：“这里有位叫荆珂的吗？”



话音未落，一名禁军将领大踏步跨进门来。

狱吏连忙施礼，不解地问：“您问的荆珂是……”将领一眼看见还在柱子上捆着的荆珂，怒斥起来：“你知道不知道，你刚才险些把太子一直要找的人给杀了！连这个都不知道，还怎么当这个差！”狱吏忙不迭直起身，指挥手下的狱卒拉直柱子，将绳索松解开来。几名禁军随后涌进来，从狱卒中抢过男子，翻身便走。

“慢着。”赵姬唤住禁军士兵。

将领这才看见她，面色立刻和缓下来：“原来是赵姬小姐。”“你们要把他带到哪儿去？”“荆珂吗？把他带到皇太子那里。”“我还有话要跟这个人说。”犯人摇摇晃晃挺起身子，眯起眼睛仔细打量着女人。两人对视了一会儿，倒是赵姬先笑着开口：“你不认得我了吗？”男子依旧一言不发。

赵姬饶有兴趣地观察起眼前的这个男人，寻思了片刻之后，“你先跟他们去吧，呆会儿，我们还会见面的。”在禁军士兵的搀扶下，死里逃生的荆珂摇摇晃晃地挪出了监狱。赵姬望着被带出去的男子的身影，无论如何，这个男人的命是暂时保住了，赵姬悬着的心也放了下来，长长地舒了口气。

## 第十八章 锋芒难隐

燕丹一如平日，便衣索服，丝毫看不出太子殿下的身分。此刻，他正站在门口，恭迎荆珂。

在两名军士的扶持下，荆珂下了马车，来到太子面前。

燕丹迎上前去：“这位便是荆珂吗？请壮士恕我失礼，本来理应由我亲自前去迎接才是。壮士请里面坐。”荆珂也不谦让，穿堂入室，随着燕丹来到内堂。当下坐定，燕丹陪着坐在侧面，递给他一块手巾。荆珂接过来，随手抹去脸上的斑斑血污。

燕丹转过身，兴冲冲地对下人道：“快去把赵姬姑娘请来，我要将这位壮士引荐给她。”说完，满面春风地望着眼前的罪犯。荆珂只是坐在那里擦着脸上身上的血痕，一声不吭。

下人去了很久，赵姬才从屏风后走了出来。此时的她已除去头巾，脸上赫然露出刺青的纹样。荆珂抬起头，看见又是这个女人，不觉一愣。

燕丹说到：“你二人是早已见过面了，你的命就是她救的。”说着，顺手从下人手里接过荆珂被抓时留在破屋里的那个长条包裹递给荆珂。荆珂两眼一亮，太子见状，颇有得色。

“你可真难找啊！竟然隐姓埋名卖起了草鞋。”燕丹继续说道。

荆珂并不言语只是默默地接过长条包裹，拿在手里抚弄。

太子丹也不以为意，又接着说道：“今日请你来这里，只因我和赵姬对壮士有一要事相托。此事关系天下兴亡，非比寻常。请你无论如何，都要答应我们。”荆珂偏过头，直视着太子，平静地问：“想让我做什么？”“请你杀一个人。”荆珂皱起了眉，不作任何考虑，断然答道：“你让我做其他事都可以，只是这杀人，我绝不能应你。”“你不想知道我让你杀谁吗？”荆珂坚决地摇了摇头。

“我是想让你去刺杀那秦王嬴政。此人野心勃勃，若不杀他，我燕国必将大祸临头，其余诸国也会危在旦夕。”荆轲沉默了片刻，简短答道：“我不会再去杀人。”赵姬在一旁一直专注地凝视着荆轲。

“我不会让你白干，你要什么，我会尽数给你，甚至将你的牌位供于燕国的宗庙，奉若神明，永世相传。”燕丹仍不死心。

荆轲盯着太子的双眼，还是摇头。

燕丹苦笑了起来：“难道你想死在牢里吗？”荆轲擦了擦脸缓缓起身，转过目光，安然地望向赵姬，赵姬也直视着他。

燕丹也站了起来：“壮士请看，这位姑娘的脸上被秦王刻上刺青，千里迢迢逃到我燕国，正是她救了你的命，男子汉大丈夫，岂能知恩不报？”荆轲似乎被触动了，犹豫起来，又抬眼直盯着女人的双眸，但很快又痛苦地摇了摇头：“还是让我回牢里去吧。”燕丹不禁大失所望。

荆轲在军士的带领下，穿过武道馆的观武台向出口处走去。馆内，十名勇士正在练剑，荆轲却连头也不抬，蹒跚着慢慢地向前走，两眼黯淡无神，漠然地看着脚下。

燕丹目送荆轲渐渐远去，对站在身旁的赵姬说道：“此人正是我所需之人。无论如何，我要让他在三个月之内前往咸阳，取那嬴政小儿的命来。”赵姬冷冷答道：“我看你是枉费工夫。这个人天不怕地不怕，连死都不怕，你还能把他怎么样呢？”燕丹转过身，充满自信地看着赵姬说道：“我有把握，他定会为我所用。”“为什么？”“因为有你。”“我？”赵姬困惑不已。

太子得意地一笑：“正是。”夕阳西斜，光线越来越暗，燕国的监狱中已是漆黑一片。

黑暗中，牢门被缓缓推开，核黄色的灯光透了进来。

犯人抬起头。

光影里站的是一个女人。因背光的缘故，一时辨不清来者何人，直至走至眼前，才认出是赵姬——那个颇不寻常的女人，美丽而忧伤，脸上的刺青更为她乎添了一丝耐人寻味的神秘。

荆轲像是木头人一般，坐在那里一动不动地盯视着女人。屋里寒气逼人。

赵姬俯下身，用一种十分温柔的目光望着他。目光朦朦胧胧，似看非看。

过了很久，她才轻声问道：“当初，你为什么会回去解救那个小乞丐？”荆轲只是呆呆地瞪着她。那神情仿佛根本就没有感觉到赵姬的存在，根本就没有听见她的问话。

赵姬有点沉不住气，又开了口：“你倒是说话呀！”荆轲仍是顽固地一言不发。

赵姬又柔声问道：“为什么不讲话？你连死都不怕，为什么不敢和我说话？看你现在的样子，就像是个废人。怎么了，你怎么会变成这样？”荆轲有些动容，眼里不再有拒绝与藐视，甚至竟有一丝温情一闪而过。

赵姬接着说道：“你以为我是来劝你答应太子去杀人的吧？你想错了，我不会再对你说那些话，我是来让你回家的，只因为你是个善良的人。”荆轲的眼神明显地起了波动。

赵姬只作没看见：“都说你是江洋大盗，我才不信那些鬼话呢，因为我亲眼看见你是如何救那个孩子的，其实，你有一颗非常善良的心。我不知道

你在过去遇到过什么事情，不过我已为你向太子殿下求了情，从现在起，你可以回家安安稳稳地过日子了。”晶莹的泪从荆轲眼里滑落下来，这个严峻冷酷的汉子居然在一个女人面前流下了伤痛的热泪。

但他仍旧一言不发，连感谢的神态也不曾显露一下，猛地站起身来，便大步向牢门口走去。走到一半，突然一头栽倒在地，不省人事。

直到深夜，荆轲才总算回到家里。

说是家，还不如说是个洞穴。这里原本是别人废弃的一个储藏粮草的地洞，被荆轲在洞口用茅草搭了一个小草屋，便成了他的住处。白天洞口还能勉强地透进几许光亮，洞的深处则一年四季都是伸手不见五指，待到下雨天，这里更成了名副其实的水帘洞。

洞的中央空地上埋着一只大水瓮，盛满水的时候，会在黑暗中微微闪烁着幽暗的光芒。

洞的人口处搭着一把梯子，顺着梯子可以爬到茅草顶的边缘向外张望。洞的一侧有一块低凹进去的地方，里面摆放着已经编好的草鞋。

此刻，在洞的尽头，有微弱的灯光在跳动。灯影里，艺人高渐离正在给荆轲包扎伤口，身边站着的是赵姬。

高渐离慢慢地给荆轲脱去烂成条的上衣，用沾了水的棉布轻轻地擦拭他背上的伤口。

每擦一下，荆轲便痛楚地抽动一下。后背上的棍伤已经开始化脓，血肉模糊。

高渐离一副司空见惯的神情，连眉头也不皱一下，拿起小刀，将脓包切开，黑色的脓血缓缓流下。

这景象令赵姬实在不忍目睹，她在一旁踱来踱去，坐立不安。

高渐离看得心烦，止住了赵姬：“别在那神不守舍，晃来晃去的，我又不会杀了他。”赵姬停住脚，向他手里的小刀望去。

荆轲紧闭着双眼躺在那里一动不动。

高渐离不断地鼓励着他：“再忍一会儿，再忍一会儿。”刀子又切了下去。荆轲的身子一颤，喉咙里发出一声痛苦的呻吟。高渐离微皱了皱眉，“要是疼的话，你就叫出来。用不着在这里逞英雄。”说着，又是一刀下去，鲜血顿口才冒了出来。

“啊——”叫出声的却不是荆轲，而是那赵姬。

高渐离笑着瞥了眼女人：“哟，怎么搞的，这天还没有亮，怎么母鸡倒打起鸣来了。”荆轲忍不住笑出声来，一下子牵动了伤口，又痛苦地呻吟了一声，头上滚下豆大的汗珠。刀每一次割下，他的脸便随之抽动一下，但他咬紧牙关，绷紧双臂，尽量不让声音发出来。

赵姬俯下身，关切地注视着他的面孔。刚想伸出手替他擦去额头上的汗水，手却被他牢牢捏住。荆轲每颤抖一次，赵姬的眉头跟着动一下，仿佛那刀子是切在自己身上一般。不多时，两人都已大汗淋漓。

高渐离往青铜盒里倒满开水，用布沾着开水，仔细地将刀口擦洗干净。最后，敷上草药。

荆轲长长地舒了口气，浑身松软下来，紧抓住赵姬腕子的手也慢慢松开。

赵姬揉了揉手腕，迅速转身走到灶前，将早就熬好的玉米粥端至床前，跪下来，端着勺子打算喂荆轲喝下。

荆轲双目紧闭，将头偏向一边。

高渐离在一旁看见荆轲掉过头拒绝送到嘴边的食物，便问道：“伤为什么不吃呢？不吃东西，却又不想死，你到底要如何？你是不是天生就是让别人伺候你，看你的脸色行事？为了你，我和赵姬姑娘已守在这整整一夜了，你还好意思使什么性子！”这高渐离不但弹得一手好琴，且能歌善舞，多才多艺。作为艺人，虽身分卑微，却天性超凡脱俗，桀骜不驯。此人极为义气，对朋友侠肝义胆，坦诚豪爽，平日里大碗喝酒，大块嚼肉，或弹琴，或高歌，自称为燕国第一怪人。

荆轲对这第一怪人的话，还是不敢拂逆的，闻言微微睁开眼睛，目光一触到女人的脸，心便不由得软了下来，张开嘴将粥吞下。

高渐离哈哈大笑：“若非红袖持勺，怕你是不肯喝的！”荆轲索性大口大口地将粥吞下，然后便昏昏入睡。

高渐离这才松了口气，起身将手术刀具收拾妥当，又把被血染红的水倒出洞外，然后开始燃火烧水，一边对赵姬说道：“草药过一天后便可除去，背上的伤用不了多久就会好的。”赵姬点点头，低声赞叹道：“他可真难得能有你这样一个朋友。”赵姬的话让高渐离微微有些难为情，慌忙答道：“别再弹这种陈词烂调了！”“哪里。大家都说是你救了他。”“称不上是我救了他，现在的他也不过就是个吃了睡，睡了吃的活废物罢了。”女人问道：“你二人认识很久了吗？”高渐离眯起眼睛，仔细地审视着女人，答道：“我第一次看见他的时候，他正倒在路上。于是便喂他几口水喝，对他说，如果你想死，就另找个去处，别弄脏了我的地方；如果不想死呢，就编编草鞋换几个小钱混口饭吃。他倒也听话，果真每日里编起了草鞋。”赵姬饶有兴味地听他讲着，又问道：“看上去他有些什么烦心事似的，对不对？”高渐离一脸茫然：“这我倒不知道，只知道他原本是个杀手。杀了这么多年，当然会心有不安。其他的，我也不曾问过。他不问，我便不问，这样才够朋友。”赵姬默默地点点头，陷入了沉思，美丽的双眸里浮着一丝忧愁。

荆轲在睡梦中大声地呻吟起来，身子扭来扭去，痛苦不堪。

赵姬走上前，不知如何是好。高渐离也走了过来，说道：“今夜你最好还是不要在这里。他疼起来，会把你吓坏的。熬过今夜就好了，我看你还是先回去吧。”赵姬又看了一眼熟睡中的荆轲，应道：“那好，我便先回宫去了。”“他的伤都是些皮肉伤，没什么大碍，过不了多久便会好的。只是他内心里的伤，恐怕一时间无法治愈。”高渐离说着，指向自己的心口。

赵姬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便退出洞外。

高渐离送至外面，感叹道：“你也是个好人。”赵姬摇摇头，伤感地说道：“不，我哪里……”却没有说下去。

两个人沉默了一会儿，高渐离为了打破僵局，从腋下掏出一个小包：“对了，这是他贴身而藏的一柄短剑，刚才除掉上衣时发现的，被官兵没收的那把是柄长的。这好像和那柄是一对。”说着打开包裹，取出剑。这是一把很奇怪的剑，剑柄和剑鞘均由青铜制成。样式古旧，似乎早已过时。

“好沉，这青铜剑柄看来已有年头了。”赵姬掂了掂短剑，自鞘中拔出剑身。

只见寒光一闪。

刹那间，赵姬不由楞住了，只觉杀气逼人。

“这是什么？莫非是镀了银不成？”高渐离摇了摇头：“不，这是铁剑。”

说着凑过身来，仔细地看了看剑身，又伸出食指轻轻地弹了两下，接着说道：“没错，这铁出自赵国邯郸，那里是举世闻名的铁矿之都。秦国的相国吕不韦早年间曾是那里的豪门大户，专门做铁矿生意。想当年，当今秦王之父与吕不韦便是在邯郸相识，之后，吕不韦又辅佐他回到秦国。现如今秦国正是凭着这种所向无敌的铁剑，想一统天下。看这铁剑，果真厉害，你再看这剑柄。”赵姬指眼向剑柄望去。

剑柄中央嵌有一块半透明的玉石，玉的中央镶有两个珍珠样的东西，闪闪发亮。整个玉石上刻有奇怪的花纹。

“这是什么？”赵姬不禁放低了声音。

高渐离也屏声答道：“此乃饕餮，是古代巫师用来祈祷神灵的符文。相传此符可以驱邪避鬼，抵挡外患。”“这么说，这把剑非常古老？虽然是把铁剑。”“从这图纹来看，倒像是。莫非是将商代的剑又重新打制的？不过，那时候可还不用铁……”高渐离沉思着。

“不对！”赵姬忽然有了新的发现：“这柄剑尚未开刃，像是刚切。才打制出来的。”“不。我的意思是，这铁已有年头。像是特地用古老的铁来打制这把剑的。”赵姬一脸疑惑。

“相信我。我对铁颇有些研究。而且，我相信能请人铸造此剑的人，也绝非等闲之辈。”赵姬心中忽然有了一种奇妙的预感。

“那这剑可有名字？”“听荆珂说，两柄剑一长一短，好像分别叫雄剑和雌剑……”赵姬听到这里，不由倒吸了一口冷气：“雄剑……”赵姬握住剑柄的手微微颤抖起来。

高渐离见状一惊，扶住女人的肩头，“你怎么了？”赵姬不住地拼命摇头，“这剑、这剑是荆轲偷来的，对不对！”“也许吧。详情我并不知晓。”赵姬不再开口，身子不停地抖动，一种被命运捉弄的感觉令她全身颤抖，荆轲与嬴政，刺客与帝王，冥冥中竟被这雌雄铁剑联系在了一起。

艺人除了惊异地望着她以外，一时也不知说什么好。只以为她是被此剑的寒气惊吓所致。于是，小心翼翼地女人手里掌回剑，说到：“若在商代，此剑定是价值连城之物。如今也可以称得上是这中原一带少见的珍品。”“他竟把这么贵重的东西……”“对。也许时时让他心神不宁的，就是这把铁剑吧。”天色尚未大亮，而炉里的火已经点燃起来。

火光里，赵姬正在准备荆轲的早饭。熬好的玉米粥里特地放进去几块碎肉。一切就绪后，便装在提篮里，早早地来到了荆珂住的茅屋。

荆珂已经醒来，睁着眼，伏在破桌上，高渐离则已不知去了哪里。洞口处微微透进了点亮光，大水瓮里的水满满的，闪着幽幽的光。光亮里，荆珂的脸色看上去已好了几分。

赵姬举起勺，将粥伸到他的嘴边，像哄孩子一样温柔地说：“快，把这粥都吃了。”荆珂摇摇头，轻轻叹了口气。

赵姬啪的一声把碗放在桌上，娥眉倒竖，学着高渐离的口吻大声说：“你为什么不吃！既不吃饭，可又不想死，你到底要做什么？难道你认为我就该在这儿伺候你的吗？”荆珂似乎被女人的怒气震住，胆怯地抬眼看看女人的神情。

女人的一脸怒容，反倒令他忍不住笑了起来。

赵姬重又举起勺，伸至他张开的嘴里。

荆珂闭上眼睛。一口又一口，不紧不慢地喝起粥来。

赵姬就这样一口一口地喂着，脆上浮现出一种美丽的柔情。

荆轲慢慢睁开眼，眼前那秀丽的面庞不禁令他心神荡漾。

荆轲专注的目光使赵姬有点慌乱：“你老是盯着我，到底还吃不吃饭！”荆轲一惊，忙收回眼神，专心地喝起粥。

“背上的伤还疼不疼？”听见女人的问话，荆轲斜过眼睛瞟向女人：“别再弹这种陈词烂调了。”女人一愣，既而扑哧一乐，“你听见我和高渐离的谈话了？”荆轲得意地一笑，那神情就像是那个顽皮的孩子。

黑夜降临。四周一片寂静。

荆轲在赵姬刚刚铺好的干草上躺下，干草柔软舒适，赵姬上前替他拉上被子。

“你快快回去吧。”听见荆轲这么说，赵姬一脸的不高兴，“你睡着后，我自会离去。”“不，你还是早点走吧。”荆轲坚持着。

“那好，我先走了，你早点休息吧。”赵姬说着，便走了出去。

荆轲注视着洞口，撑起身子，张望了一会儿，确定女人已经远去之后，重又躺下，却怎么也无法入睡。心里空荡荡的，似乎少了点什么。

然而赵姬并未离去，她放心不下荆轲的伤，一直守在洞口，身子疲倦地靠在墙上，想等高渐离来了以后再离开。

好不容易，荆轲才进入了梦乡。

睡梦里，朦胧中似乎有人影在眼前晃动，耳边传来当当的打铁声。人影越走越近，越来越清晰。

是个小姑娘。

小姑娘伸出手，向前摸索着，原来她已双目失明。

盲女缓缓地向他伸来左手，想从他手里夺回沾满鲜血的玛瑙手镯。他闪身躲过，忽地一把剑猛然向他刺来。是那把短剑，用铁打制而成的短剑。情急之中，他忍不住大叫一声：“啊！……”然而剑还是刺中了他的胸膛，一阵剧痛，他眼看着胸口里插着的短剑，欲叫无声，欲哭无泪。

听到惨叫声，赵姬慌忙跑了进来。

荆轲抱着胸口，忽然放声痛哭，额头上满是冷汗，一边哭，一边大声呻吟着。

赵姬见状，俯下身，轻轻抚慰着他：“荆轲，荆轲，怎么了？你怎么了？”在赵姬的呼唤下，荆轲终于清醒过来，睁开眼睛，坐起身来，耳边却依然回荡着打铁的当当声。这声音令他浑身发毛，任凭怎样撕扯头发，怎样打滚，却始终挥之不去。

赵姬用力抱住荆轲的肩膀，这个被噩梦折磨得疲惫不堪的男人看上去是那么孤独无助，一股柔情在她的胸口涌动。

终于，荆轲安静了下来，站起身摇摇晃晃地走到梯子边，无力地靠在上面，可眼前仍是那可怕的一幕：自己被当胸刺中一到，痛苦地嚎叫呻吟。

赵姬怜惜地走到他的身边，轻轻地将手搭在他的肩上。

荆轲像被蜇了一般猛地回过身，神情极端可怕，脸上、脖子上青筋暴起，嗓子里发出野兽般“嗥……嗥……”的咆哮。

赵姬吓得花容失色，一时不知该如何是好。

恰在此时，高渐离及时赶到，见状忙将荆轲紧紧地按在墙上。

已是三更，露水滴滴答答地落入瓮里，夜寒如水。

高渐离坐在荆轲身边，一改平日里冷傲的神色，面孔如兄长般慈祥，

手轻轻地抚摸着他的头。

荆珂翻了个身，在睡梦里恶狠狠地皱起眉头，喃喃念着：“剑……”

## 第十九章 罪恶之本

夜终于过去了。

赵姬站在荆珂的身后，忙着替他梳洗、更衣，荆珂则正襟危坐，一动不动。

一切收拾停当，荆珂沿着梯子爬上去，站在茅草屋顶之上。

晴空万里，风和日丽。荆珂一个人在屋顶走来走去，见赵姬仰头张望，便伸出两手握住她的手，一用力，将赵姬也拉了上来。

赵姬刚一上屋顶，荆珂便直视着她，问道：“昨晚你怎么没走？今天可要早点回去。”说着，自己的脸反倒红起来，忙掩饰着，故意用一种不耐烦的腔调接着说：“婆婆妈妈的，吵死人了，跟在人家屁股后面紧追不放，我这种人能有什么用！”声音虽然不是很高，却极其严厉。荆珂紧握着赵姬双臂的手松了开来，然后整个人坐在草上，躺下，双手枕在脑后，晒起了太阳。

赵姬立在荆珂身边，气得秀目圆睁：“嫌我烦人，你也不想想是谁在监狱里救了你？嗯？！你人是怎么出来的？不记得了吗？你把我当成了什么人！”一边骂着一边愤愤地俯视着荆珂。

“昨天夜里我忍了也就罢了，今天你还冲我说这样的话，我可咽不下这口气。你说，凭什么高渐离能住得，我就住不得？我和他哪儿不一样？高渐离张口说句话，你就乖得像只猫一样，连哼也不哼一声，怎么对我就换了另一副面孔了呢！亏你还是个男人，净欺负人！”她一边用脚踩着枯草，一边气得涨红了脸，干脆转过身去，只将背冲着他。

荆珂却早已笑得直打滚。他偷眼看看赵姬，轻轻站起身，走上前。赵姬觉察到身后的脚步声，一弯腰，顺着梯子爬了下去。

头顶传来荆珂的笑声：“怎么走了？想逃开了吗？”“我才不是逃呢！只是不想理你了！”赵姬柳眉倒竖。

“实话告诉你吧，我还真得感谢你，多亏了你，我现在又想好好活下去了。”“好好活下去……”“对。”荆珂说着，止住步子，打消了追赶赵姬的念头。

荆珂的小茅屋就座落在茫茫无际的绿色原野上，微风吹过，草浪翻滚。

远远地一个身影正在割草，长长的镰刀在手中晃动，齐腰高的草一排排倒下，是赵姬。

风又吹过来，草浪起伏不定。赵姬的身影在其中时隐时现。绿浪无边无际，漫漫绵延。

茅屋内，荆珂正坐在地上专心致志地编着草鞋。听见屋外的动静，便站起身，立在门口，向外张望。

阳光明媚，远远可见赵姬纤纤的身影，轻快地挥动着镰刀。汗水打湿了衣衫，留下斑驳的痕迹。

荆珂眯起眼睛，风吹草低，赵姬的身影越来越远。

他不自禁地向门外走去，眼睛却依然凝望着远处那个小小的身影。

不知道过了有多久，忽然空中阴云密布，虫鸣四起，响彻整个原野。

赵姬停住了手，伸直腰，擦了擦汗，顺势回身望了望。

荆轲远远地仁立在一辆牛车前，赵姬并不理会，照旧埋头割草。明明感觉到荆轲的目光，却只佯装不知。

荆轲慢慢地走近，握住女人手里的镰刀柄，赵姬放开手，并不开口，只是默默注视着荆轲。

荆轲接过镰刀，俯身拉过一把草，挥刀割去，没想刀顺着草滑了过去，割了个空，还险些划着手。

赵姬扑哧乐出了声。“你不行的，还是帮我抱草吧。”荆轲也不理会，还想挥刀割草。赵姬急了，夺过镰刀，一把推开荆轲。在她的刀下，一丛丛草扑扑地应声而倒。荆轲呆呆地看着她怀里的草不断地滑到地上。

赵姬放下镰刀，走上前，三两下捆好一堆草，利索地抱起来。荆轲跑过去抓起镰刀，像舞剑一般，胡乱地砍起来。然而，一切只是徒劳，越急草越是割不下来。

赵姬无可奈何地摇摇头：“又不是杀人，那镰刀和剑是不一样的！”田野里的虫鸣声，不知何时已是无声无息。微风拂过，万籁俱寂。

赵姬和荆轲停下手里的活，相对席地而坐，一边喝着水，一边稍事休息，一时间也找不出什么话可讲，只是默然相对。

赵姬首先打破了沉默：“刚才，对不住了。”接着又是一阵沉寂。

过了好一会儿，荆轲终于开了口，语气颇为恳切：“你太不了解我了。”赵姬立即反唇相讥：“我怎么不了解你！”“真的，你一点儿也不了解我，连高渐离也不了解，就像我同样不了解你一样。”听他这么说，赵姬叹了口气，轻描淡写地说道：“我没什么好了解的，简单得很。生在赵国，长在赵国，然后被人带到秦国。现在，又到了燕国。”“你脸上的刺青是怎么回事，犯了什么罪？”“因为我想回赵国。”荆轲困惑不解，认真地问道：“回赵国你就这么重要？”“谁让我生在那里的呢！”荆轲听了赵姬的话，陷入沉思。过了好久，才沉重地说：“你起码还知道自己是生在哪儿的，我连这个都无从知晓。听人说好像是生在魏国，可惜我不知道是不是真的。”在赵姬的追问下，荆轲又接着讲了下去：“我也不知道父母是谁，长得什么样，我是怎么活下来的，也记不清楚了，只恍惚记得小时候听人说过，我的父亲是死在战场上的。”说到这里，指起眼望望女人。“我也搞不清自己究竟是什么人。”赵姬的眼里满是关注和真诚，想宽慰他几句，却又不知从何说起。只得凝神静静地听他讲下去。

“……我和那个偷馍的小乞丐一样，从小就跟在人家屁股后面，从东家讨到西家，没有一个固定的去处，也没有什么亲人朋友。只有一样，我曾机缘巧合，学会了剑术，我的剑还算耍得不错。”“我知道。”荆轲停了片刻，换了个话题：“……说到你，你根本算不上犯罪，想要回到自己的故乡，算是哪门子罪呢？不像我，杀了人，是洗刷不掉的罪行。我已经杀了很多人，所以，在我的心里，一直都认为我的确是罪该万死。这话，我还没有告诉过旁人。”言语之间，阴沉了许久的天际划过一道耀眼的闪电，紧接着雷声阵阵，豆大的雨点僻僻叭叭地打了下来。

赵姬站起身来，跑向牛车，荆轲也跟了过来，雨点不停地打在他们的脸上、身上。

荆轲在身后冲赵姬喊：“总之，你比我强多了，至少父亲的坟还在赵国



吧？”赵姬并不言语，加快步子向前跑去。

“现在你还想回赵国吗？”荆轲又在身后问道。

赵姬猛地刹住脚，哇地一声哭了起来，紧接着转过身来，向着茫茫原野里跑去。荆轲一时没反应过来，忙追了过去。追了几步，看见赵姬的肩膀清晰地眼前抽动，一副痛不欲生的样子。

迟疑了片刻，荆轲收住了脚步，任她向草原深处跑去。

雨越来越大，雷声越来越响，赵姬只是一个劲儿地向前跑。泪水融在雨水里，流个不停，似乎要冲洗掉她内心所有的悲痛和浓浓的思乡之情。

荆轲独自走在雨地里，指起头，任由雨水敲打在脸上，冷冰冰的，一直凉到心里，似乎觉得舒畅了许多。此时此刻，他忽然有一种冲动，想把赵姬紧紧地搂在怀里，心贴着心，相互便依，相互温暖。

赵姬跑着跑着，忽然感觉到身后有人，转过身来，荆轲已经湿淋淋地追到了身后。

荆轲的脸上显现出从未有过的柔情，默默地注视着她。

不知这样过了多久，两人并排走在了雨中。

雨停了。天空清澈湛蓝，整个大地刚刚被雨水涮洗过，到处一尘不染，熠熠生辉。

回到茅草屋，赵姬赶忙躲进厨房，换下湿透的衣衫，晾在竹竿上。梳洗一番之后，向荆轲喊道：“喂，你也把衣服换了，拿过来晒一晒。”没有人答应，也看不见人影。赵姬搭好竹竿，走回屋内，只见荆轲还穿着湿衣，却已躺在席子上，沉沉地睡着了。

女人轻手轻脚地给他盖上被单，眼前的荆轲睡得格外香甜，表情安详而平和。

赵姬欣慰地笑了笑，走出去，回手轻轻地带上了房门。

## 第二十章 义破誓言

五天前，燕太子丹忽染热疾，卧床不起，而且一天重似一天，即便盖上厚厚的棉被，依然伴着剧烈的咳嗽抖个不停。

赵姬坐在桌后，守护着太子。

燕丹终于睁开眼睛，颤抖着用手指了指立在床边的使者。

使者会意，立即俯下身，详细报告：“……秦王嬴政已命老将王翦率四十万人马挺进到韩赵两国的边境。在秦王的离间计下，赵国的名将李牧已惨遭杀害。眼下，赵国已是人心大乱，摇摇欲坠，恐将不战自败。听长信侯那边说，秦军的下一个目标便是我燕国。”奏罢，迅速退下。

一旁的侍从们赶忙上前，端上切口煎好的汤药：“请太子殿下用药。”然而，此时的燕丹哪里还有心思用药。他摆摆手，推开眼前的药碗，一脚踢开摆在床头的煎药炉，身子颤抖得愈发厉害。望见赵姬坐在桌后，便挣扎着撑起身来，双膝蹭地爬了过去，用沙哑的嗓音说：“赵姬，你忍心看到赵国就这么完了吗？”赵姬脸上的表情极为复杂，沉默了好一会儿才开口：“没想到赵王如此愚不可及，竟自己把李牧给杀了。”燕丹咆哮起来：“这都是那

嬴政的阴谋！想骗我可没那么容易！我知道，嬴政一定还在惦记着你。所以，荆轲要是不赶快答应我去刺杀嬴政的话，我就把你关起来！还要发出消息去，让那嬴政来救你，到时我再伺机刺杀于他。真要到那时候，你可别怪我冷酷无情，别忘了，若那嬴政不死，死的就是你！”燕丹的双唇抖动着，脸渐渐逼近赵姬：“再说一遍，去叫那荆轲回心转意，答应我的条件！你是那小子的救命恩人，他肯定会听你的。”赵姬平静地回视着他：“我试试看，如果他不同意的话，你也不要来硬的，只管对我下手好了，杀头也罢，关起来也罢，随你的便。”燕丹点点头：“好，那就一言为定……”“一言为定。”燕丹费尽全力，直起身道：“我等你的好消息。”说罢，忽又转过身，涩声说道：“不过，你也不要以为，刺杀秦王非他莫属。哼！”说着转过身去，冲着旁边的内侍挥手叫道，“来人哪，把秦舞阳给我叫来。快点，叫他来！”太子之命立即传了下去，不大会儿功夫，一直被暗中调教的刺客现了身，果然是气宇轩昂，容貌不凡。但见他身高体壮，步履沉稳，左手握剑柄，眉宇间蕴含着凛凛杀机。

乍一看去，给人一种沉着稳健的印象。

这个秦舞阳也不行礼，将壮实的身躯晃了晃，冷冷说道：“究竟什么时候我才有幸同那荆轲过过招呀？”燕丹厉声训斥道：“蠢才！你岂是那荆轲的对手，充其量，就是让你作他的助手罢了！”秦舞阳明显地露出了不快，暗中咬了咬牙，抬起脸不怀好意地笑着，慢慢走近赵姬：“这样的话，那我就先杀了荆轲，再去杀那秦王。”赵姬忍不住笑了起来，世上竟有这样自不量力的人，刚想挖苦他几句，一转念，又说道：“好啊！那就试试吧。”每逢五字日，是燕国的赶集之时。这一天又是一个晴空万里，熙熙攘攘的集日。

卖肉的摊子上，屠夫们正在挥刀切肉。荆轲远远地走了过来。

只见那荆轲已是改头换面，干净清爽，浑身簇新。脸上似乎也圆润开朗了许多，手上还提着一些刚买的菜蔬，但眉头之间仍旧抹不去那股煞气。

买完肉，又沽上一壶酒，荆阿悠闲自得地继续向前走去。见到一家陶器店，忽觉有趣，便进去，挑了几件可心的，与店主讨价还价一番。

没有想到，除了买兵器以外，添置这些小玩意也会带来这么大的乐趣。

走在艳阳天下，挤在人群之中，荆轲手中提着肉和酒，腋下夹着陶器，心情格外地舒畅，欢天喜地地向家的方向走去。

小乞丐们又像往常一样围在身后，大声哄笑着：“傻子！傻子！”荆轲只是笑，并不理会，自顾自地赶路。

厨房里热气腾腾，荆轲手忙脚乱地切着菜。

为了这顿美餐，荆轲着实付出了心血。适才，灶里的火喷了出来，烧伤了他的手。

现在，蒸笼里滚烫的热气又一股脑儿地扑了过来，正欲闪身避开之际，赵姬推门而入。

看见荆轲的狼狈相，赵姬一卷袖子：“还是我来吧。”荆轲忙伸开双臂拦住，然后又赶忙转身将滚热的蒸锅端起来放在地上，双手揭下锅盖，然后一把推开赵姬，把放在水瓮旁的桌子拉了出来，将桌椅排放好，把赵姬按到椅子上坐下。“今天你就看我的吧。”说着，又忙不迭地跑回灶台前，笨手笨脚地端出做好的饭菜。待一切完毕，在赵姬对面落座时，已是浑身大汗淋漓。

赵姬看着他的一身新打扮和一番忙碌，心下好生纳闷，直待荆轲坐定，才问到：“你今儿个是怎么了？像换了个人似的，要是走在大街上，我还真

是认不出来了呢！”这一问，荆轲倒有点难为情起来。赶忙绷起脸，一声不响地开始倒酒。

“你究竟是怎么了？”赵姬又在刨根问底。

“我今天不过是想请你吃顿饭罢了，别大惊小怪地问个没完。”说着，荆轲郑重地端起酒杯，举在赵姬面前。赵姬接过酒杯，高举过眉。

荆轲也举杯相敬，然后仰头一饮而尽。饮罢，脸上浮现出感慨万千的神情。

“和你这样开心地喝酒，还是头一遭，今天一定要多喝一点。”说罢又是一杯酒下肚。

赵姬举起酒杯，刚凑近嘴边，却又停杯不饮，问道：“你是不是有什么话想要对我说？”荆轲仍旧一言不发，目光闪烁。赵姬也不再追问，慢慢地饮起酒来。

荆轲又将空杯注满，两人目光相遇，再次举杯互敬。

酒过三巡，荆阿忽然像是想起了什么，开口道：“你以前说过一点儿也不了解我，是吧？那好，今天我就跟你讲讲我的过去。”说着，夹起一块肉塞进嘴里，慢条斯理地嚼起来。直待将肉咽下，才轻咳一声，接着说道：“很久以前，我曾经杀过一个瞎女孩。”赵姬一动不动地望着他。

“那个女孩家是铸剑的工匠，我为了夺取一对雌雄宝剑，闯进了她的家。那孩子不过十几岁的模样，长得非常漂亮，只是眼睛瞎了……是我把她给杀了。”筷子啪地扣在桌子上，荆轲抬起脸看着对面的赵姬。但一张脸却因痛苦而变得灰暗扭曲，目光也一改往昔，变得躲躲闪闪。

“但是，当时不是我想杀她，是她自己扑过来，扑到我的剑上。她求我杀了她，因为我已经杀了她的全家。”荆阿的眼中透出深沉的悲恸，“她真是勇敢的女孩子，那么点儿年纪，却不顾自己的性命，想以一死来杀我报仇。她的右手里藏着把剑，在向我扑过来的时候，就这么一挥。”说着，他的右手伸向背后，紧接着，做了一个挥剑的动作。“但她却不知道，我是左手用剑的，站在她的左侧，她这一剑就落空了，可她为了这一剑却拼上了性命！”赵姬点点头，静静地听他讲下去。

荆阿渐渐激动起来，声音越来越高：“我从来没见过那么勇敢的小姑娘，真是个好女孩。但我知道，她已经不想活了，一个人孤零零地活下去，只能当个要饭的叫花子。

她根本不想要那条命，可是，就是这样一个美丽纯洁的小姑娘，竟死在了我的剑下。”说到这里，他停住，用双手捂住整个脸，“……小姑娘临死的时候对我说，雌剑永远也铸不成了。”荆阿的双眼湿润起来。赵姬听得心情激荡，难道这就是命？秦王的剑，如恶梦一般一直困扰着刺客，而此时此刻，她赵姬必须想办法让这个刺客去面见秦王。

荆阿好不容易平静下来，接着刚才的话讲下去：“……偶然的会听人讲起来，那家铸剑师是用咒语魔力来铸剑的。采天地之精华，打造能够驱除邪魔的宝剑。还听说被我抢来的雌雄双剑的主人非同寻常，就是当今秦王。那家人也是迫不得已接的活儿。为了铸这对剑，那家人远离尘世，在山里足足隐居了十多年……那对铁剑真是好东西，所以我去偷，可真是天下无双的宝剑啊！”说到这里，他又将酒斟满。好一会儿，才突然开口，继续说到：“那把雌剑，并没打造完，应该说，没能打造完，那个小姑娘就是想用那把剑把我杀死。而她死后，我把那把剑也夺了过来。”话音未落，他已是泪流

满面。“……是我杀了她的全家。他们十年的心血全部付之东流，天下无双的雌剑永无出世之日，我又用那雄剑来杀人。有时候我真想用那把剑把自己也杀了，可又没那个勇气！……”沉默了半晌，荆轲抬起脸来，直视着赵姬的双眼，大声喊道：“你知道吗，我是罪人，我是罪人啊！而在那以前我自己却一点儿也没有意识到。我真是个罪人啊！”赵姬默默地望着痛不欲生的男人，阳光星星点地照下来，洒在他的身周。

荆轲慢慢恢复了平静，日光呆滞，轻轻地自语着：“从那时起，我才终于看清楚我是个什么样的人！”赵姬微微地点了下头。荆轲的神情越来越灰黯，“你一直对我这么好，是因为你不了解我，不知道我的罪孽是多么的深重。现在你都知道了，以后你可以不要来这里了。”说罢，荆轲正襟危坐，深深地垂下头。过了很长时间，才又直起身子，眼睛盯住赵姬，说道：“你和太子的托付，我无论如何也不能接受。自从杀了那女孩，我已对天盟誓，决不再杀人。”语气坚决，毫无余地。

赵姬除了表示同意以外，再无它话。

见她点头，荆轲总算舒了口气，声音语调又恢复了以往的平静。“不能替你申冤报仇，对不住了。”说完，又深深地埋下了头。

赵姬不声不响地喝下杯中的酒，“我明白了。以后你就安安静静地过日子吧。把这旧草房拆了，重盖一个好点的、像样的新房子，在房子后面再打上口井，用山下的木头做辆滑车浇水用。院子里种上些桃树，春天里开花，夏天里结果。再养上点鸡鸭什么的，想编草鞋了，就编点儿草鞋，不想编了，就干点儿别的，没事的时候，就叫上几个知心好友，听高渐离弹几首曲子，再喝上两口酒。我呢，能来的话，定会来看你，不能来的话，你也别怪我。”荆轲伸出手，握住赵姬的手腕，从袖子里掏出一只幽幽发光的玛瑙手镯，注视了半晌，轻声说道：“今天我终于说出了沉在心底很久的秘密，感谢你给了我这个忏悔的机会。这是那个小女孩的惟一遗物，我一直装在身边，是为了时刻警醒自己，现在，我把它送给你。”说着，将圈子套在赵姬的腕上，又从怀里掏出赵姬曾见过的那柄短剑，双手递给赵姬，“这是那柄雌剑，我已另外请高手匠人精心修饰，但总不完美。今天我也把它送给你。”说完，又给两人都倒满酒，自己一饮而尽后，又是一低头，算是行礼告别。

赵姬过了好一会，才小心地将短剑揣好，仰头喝掉杯子里的酒，缓缓起身。

“还有什么话要对我讲吗？”荆轲又抬起脸，神情恳切。

赵姬摇了摇头，“没什么了，好，就这样吧，我这就告辞了。”说着，勉强挤出几丝笑容，冲他挥了挥手。

赵姬离去后几天，荆轲开始着手修建新家。前来帮忙的只有高渐离一人。说是帮忙，其实也只是站在一旁，弹弹琴，吹吹箫。

乐曲一连几折，缭绕不断，曲调激昂，像是劳作的号子。

荆轲在这曲子的激励下，垒墙，伐木，不亦乐乎。

又过了几天，房屋的大架子搭成了。好在高渐离对修屋顶总算有了几分兴趣，于是两人一起爬上房梁慢慢地修建房顶。

房后，新的井已经打好，桃树也已经种上，荆轲已经按照赵姬的话，准备开始他的新生活。

这一天，荆轲背着草刚想进院，身后忽然传来马车的声音，于是便回头望去。

房顶上的高渐离也停下手中的锯，眯起眼睛向大路上张望。远远地，一辆囚车扬起老高的尘土飞驰而来，看样子，正是向这里进发。

二人诧异地对视了一眼，又凝神望了过去。

囚车来到新屋前，却不停留，绕了个圈，又向来路飞奔回去。囚车中犯人的身影在眼前一晃，是个女囚。两人的胸口不由得一紧，那个女囚也同时转过脸，将视线投了过来。

两个人同时惊呼出来，那穿着囚衣坐在车上的女人，分明就是赵姬！

赵姬的视线投向荆轲。然而，马车已如风一般，扬长而去。

荆轲来到燕国的武道馆之时，已是正午时分，烈日当头。

宽大的观武台沐浴着强烈的阳光，却依旧掩不住那满目的清冷惨淡。

诺大的场院里空无一人，只有荆轲那被太阳拉得很长的影子投在地上，与烈日下惨白的地面形成鲜明的对比。

影子一步步地向前移动，忽然，观武台的尽头传来一声尖喝：“谁！”荆轲立即止步，影子也随之冻结在地面上。

一阵杂乱的脚步声响起，身着盔甲的武士们迅速地冲了出来，围在四周。“站在那儿别动！来者何人？”荆轲也不理会，再次移动脚步，低着头径直向观武台的方向走去。身后一名武士追上来，一把抓向他的肩部。

“你是聋子吗？报上姓名！”荆轲默不作声，卸肩沉肘，借力打力，将那武士直摔了出旁边的武士急了，唰地拔出佩剑，可没待向前刺出，持剑的手已被荆轲死死握住。

两人相互逼视。

“我要见燕丹。”荆轲的话刚一出口，武士便破口大骂：“浑、浑蛋！太子的名讳岂是你随便叫得的！”“让开，别挡道。”荆轲懒得再跟他废话，清啸一声，捏住武士的脖颈。武士虽拼命反抗，但已无济于事。荆轲的手上一叫劲，武士的身体便慢慢地瘫软了下去。

荆轲一路打将过去，旁若无人地直向殿堂内闯去。

殿内一片安宁，并未因不速之客的闯入而生出丝毫躁动。

大病初愈的燕丹正同十名勇士共进午餐，显然他们早已听见了门外的喧闹，却依旧谈笑风生，并未显出一丝一毫的惊异。眼见荆轲大步流星地来到面前，十名勇士只是同时转过头，目光冰冷地注视着他。

荆轲单刀直入，开门见山地冲燕丹道：“把她放了，我答应你便是。”燕丹含笑放下手里的筷子，秦舞阳也扭着头，拿眼睛上上下下地打量着荆轲：“哟，稀客，稀客，来者何人，还不快快自报家门。”荆轲视这些所谓勇士如草芥，径直向燕丹走去。

燕丹脸一沉，高声喝道：“站住！不许靠前，放肆！”秦舞阳放声大笑：“殿下莫担心。这家伙想必就是那个什么第一刺客，那个荆轲吧？有我等在此，量他不敢妄为。”燕丹两眼放出光彩，对荆轲言道：“你是为了救那赵姬，而甘愿来当刺客的吧？很好，此心可嘉，此情可佩啊！”荆轲冷笑一下，打断他的话：“废话少说，先把她放了，余下的以后再谈。”在卫士的带领下，荆轲走在通向监狱的路上。不知何故，一路之上，他一直垂着眼睛，不肯抬头，即将得见朝思暮想的人，却似乎有一种莫可言喻的紧张。

昏暗的狱室内，身着囚衣的赵姬独自坐在角落里。

荆轲推开门，卫士们早已得到命令，知趣地退了下去。荆轲定定地站

在门口，凝视着赵姬。赵姬眼中嚼着委屈的泪水，也抬眼望着他，动也不动。时间在对视之中静静地流逝。一直期待着重逢，而真正近在咫尺之时，却又不知该说些什么。

最终，还是荆轲打破了沉默：“新家建好了。”“是吗？太好了。”赵姬站起身，走向牢门。四手相握的一刹那，她强忍住泪，轻声说道：“可惜，你在那儿恐怕住不了多久了，这全都是因为我的缘故。”荆轲却笑着应道：“是啊！你太麻烦了。”荆轲转身拉着赵姬向外便走，赵姬幽幽地道：“可是，可是你……这一去，必死无疑。”荆轲回过脸，淡淡一笑：“总比你死了要好。”两个人走出牢房，在卫士们的押送下，向武道馆走去。此时，燕丹还在那里等着他们。

## 第二十一章 后宫惊变

大郑宫堪称秦国的骄傲，宫室高大光彩迷离，加上富丽堂皇的精心装饰，更显得奢华耀眼。珠帘卷起，灿烂的阳光便洒满殿内。

秦王正坐在桌前用膳，身边坐着太后。太后并不动筷，只是靠在床边，默默地望着儿子。

樊於期照例忠心耿耿地站在秦王身后，鸢毒则规规矩矩，满脸堆笑地立在太后身侧，大郑宫的侍从们四下侍立。

秦王好肉，为了塑就猛虎般的体魄，时常会让人弄点虎肉来吃。今天也不知吃的是什么肉，只见他大口大口地使劲咬着，似乎十分满足的样子。看着他的神态，太后也不禁露出一丝笑意。

待秦王吃完，太后开口轻声说道：“你今天食欲不错嘛。你这孩子，从小就喜欢吃肉。”秦王一边擦去手上沾着的油脂，一边向母亲说道：“是啊，娘，不过记得小时候只有正月里过年的时候才能吃到肉。”太后苦笑道：“怎么还记着以前的事呢？”鸢毒从旁插了进来：“正如太后说的，陛下的食量真是大得很呢，不过现在陛下是天下之王，想什么时候吃肉就什么时候吃肉。”太后向这个假太监抛了个媚眼，嫣然一笑，嗓音立时变得甜润起来：“你也吃点吧，我今儿个不太想吃，你把我这份儿拿去吃了吧。”鸢毒赶忙上前两步，绕到秦王和太后的面前跪下谢恩，谄笑着接过太后的食盒。

樊於期皱起眉头，就好像吃了一只苍蝇般厌恶地看着鸢毒。

就在这当口，从寝宫的廊下跑出来一个小男孩，孩子向左右望望，见没有人追上来，便朝大郑宫跑去。

鸢毒听见身后啪啪的脚步声，忙回过头。秦王的目光也越过鸢毒的头顶，投向门口。

太后也循声望去，谁知不看便罢，一眼望去，顿时魂飞天外，脸上全无血色。

门口站着的小男孩只有五岁上下，身着王服，颈挂护符。看见殿内有生人，一时不知所措，站在那里发呆。看见鸢毒转过脸，便惊慌地叫着：“父亲——”秦王的脸色猛然间变得异常难看，怒目瞪视着鸢毒。太后则紧张得站了起来，吓得一个字也说不出。

还是鸚毒比较镇定，反应极快，眼珠一转，忙堆起笑容，冲着秦王深施一礼：“陛下请见谅，这孩子是我的侄儿。因太后见爱，赏了这套衣饰，并留在了宫里。孩子小，不懂得礼数，冲撞了陛下，罪该万死，罪该万死。”他一边说着，一边指眼偷窥秦王，但见秦王满脸杀气，身后的樊於期则暗中握住了剑柄。

孩子站在门口，进也不是，退也不是，茫然不知所措。

太后还呆立一旁，慌得连随声附和都忘了。

樊於期飞速地四下扫视，但见周围的侍卫们个个神情紧张，注视着鸚毒，大有剑拔弩张之势，只待长信侯的一声令下。

令人惊异的是，秦王竟很快乎和下来，似乎根本没有注意到太后的失态，又随手抓起一块骨头，没事人般啃起来。啃完后，将骨头随手一丢，冷笑一声：“……这么说，这孩子是我的小兄弟了？”一句话令全场的人愕然失色，几个宫女更是惊得体似筛糠。

鸚毒的目光一直牢牢盯着秦王，脸色一阵青，一阵白。大郑宫的侍卫们不敢松懈，手头里起了微微的动作，樊於期握剑的手也渗出了汗珠。

空气中充满了火药味，仿佛马上就要爆发出来。

僵持了片刻，秦王忽然仰天大笑，手指向鸚毒：“你不是想把你的侄女嫁给我吗？那他就不就成了我的妻弟了？”听秦王这么一说，鸚毒马上装出一副惭愧的样子：“大王切莫再提此事。还是请您忘了臣做的傻事吧！”秦王摇了摇头，扬手招呼孩子：“到这儿来。”小孩子眨巴着眼睛，犹豫不决，两眼不住地向鸚毒求助。

鸚毒忙命道：“还不快向大王请安！”孩子点了点头，磨磨蹭蹭地走到桌前。秦王从太后的肉盒里抓出一块肉，伸到孩子的面前，说：“张开嘴。”孩子乖乖地张开了嘴，任秦王将肉轻轻地塞进嘴里，然后鼓起腮帮子，拼命地嚼起来。

秦王盯了孩子片刻，挥手让其退下。“他还是个小孩子，不懂得规矩也罢了，母后要是喜爱，就由他去吧。行了，下去吧。”孩子听话地向外跑去，在门口处，一头撞在刚刚追进来的宫女身上，宫女手忙脚乱地抱起孩子，畏畏缩缩地行了个礼，转身跪了出去。

鸚毒又深施一礼，道：“请陛下恕罪。”秦王再次擦了擦手上残留的肉汁，漱了漱口，站起身：“吃饱了。我还有事，这就告辞。”话语凛然，不由得令太后也感意外。这还是自己那个血气方刚，暴躁易怒的亲生儿子吗？樊於期紧紧跟随在秦王的身后，那秦王不紧不慢平静地向太后跪别：“母后，请您保重身体。”太后惊魂未定，只是一个劲地点头：“你还会来看我吗？”秦王点点头：“会的。”语音低沉。

秦王悠然地走进回廊，樊於期如影相随。一名侍从手捧冰盘从对面走来，秦王踱过去，从盘里拣出一粒果子，扔进嘴里。然后，慢慢地离开了太后的宫殿。

鸚毒始终躬着腰，一直把大王送至大郑宫门口。待大门“砰”地关上，方才直起了腰，指手抹去额头的冷汗。略一沉思，咬了咬牙转身飞速向印玺房走去。

印玺房内，一白发太监迎了上来。

鸚毒慌慌张张：“快，快把太后的印拿出来。”但老太监拒不从命：“没有太后的口谕，老奴决不能从命。”鸚毒顾不上许多，从袖里拽出燕丹送的

金钳，猛击在老太监的额头上。老太监顿时血流如注，辞然倒下。鸚毒在架子上一通乱翻，终于寻见太后的玉印，便伸手取了下来。

红日西斜，四海归一殿前的广场上空无一人。

秦王策马而至，在台阶前猛然勒住马缰。马扬起前蹄，仰天长嘶，秦王似乎难以控制，从马背上仰面摔了下来。

侍卫们忙欲上前搀扶，然而秦王却躺在地上并不起来，浑身在不住地颤抖。

樊於期六神无主，忙呼唤道：“陛下！”正欲上前，闻声匆匆赶到的李斯却伸手阻止了他。

许久，秦王才费力地爬了起来，在两人的拥扶之下，秦王终于回到了江山阁。只有这里，才能够使他的身心得到宁静。

他觉得周身麻木，只得靠着柱子坐下，上身蜷进侍从们为他披上的外衣里，头深深地埋在双膝之间，身子仍在不住地抖动。

所有人都是头一次看见如此疲惫软弱，不堪一击的大王。樊於期的双眸湿润起来，跪倒在大王的脚下，紧紧握住他的双手。“陛下，刚才您真是沉得住气，那大郑宫的人个个暗藏杀机，只等鸚毒的一声令下。若不是大王的随机应变，恐怕我们早已成他们的刀下之鬼了。我有个好歹并没什么，要是您和太后有个三长两短，可怎么是好。鸚毒那畜生，这些年来一直在招兵买马，总有一天会谋反的。您可别大意了！”秦王的身子仍在抖动，任樊於期怎样用力地握住他的手，也无济于事。

李斯俯身在秦王耳边：“大王可还记得司礼临终之言吗？”“大王欲成不世之霸业，切不可再养虎为患。”樊於期紧接着说：“大王下令吧，我这就带人去干掉他！事不宜迟！”秦王一直深埋着头，听到将军的话，才猛地抬起脸。眼里充满了咄咄逼人的怒火和杀气，连樊於期也被吓了一跳。

秦王压着嗓子厉声问道：“樊於期，你跟随我有多少年了？”“十一年。”“那你以为我会怕什么吗？把手拿开！”樊於期这才意识到自己的失态，惊慌失措地放开手，危然肃立。“臣太无礼了。”秦王却没有什麼反应，仍然坐在地上，陷入了沉思。

草料库的大门被轰然打开。鸚毒的手下蜂拥而入，将藏于干草内形形色色的武器取了出来。

夕阳照进来，将四周蒙上一层不祥的淡红色。

“看来要起兵了。”不知谁低声说了一句，所有的面孔都因紧张不安而变得扭曲。

换上兵服后。这些人迅速返回大郑宫的中庭里集合待命。此时，从另一个方向，一辆八匹马拉的铜制马车从大郑宫急驰而出，车箱剧烈颠缀，丽赶车的人仍在不断催马加鞭。车内仅有一人，手捧调书，仰头望着狭长的天窗。此人正是鸚毒。

车子晃来晃去，手里的调书也跟着左一下，右一下。

穿过大郑宫，马车一直来到大街上。街道如往昔一样平静，鸚毒那颗悬着的心总算放下了一些，但仍然不住地向四外张望。

终于。马车在一条路的尽头停住。

“到了吗？”车内的鸚毒问道。“是的，大人。”车夫恭敬地回答：“吕宅到了。”夜幕初临，吕不韦的住处已经是灯火辉煌，处处透出威仪与庄严。堂屋里香烟缭绕，帟帐低垂，吕不韦坐在台上，静静打坐，周围有几名婢女



服侍，四周则跪坐着一群门生弟子。

鸚毒大步而进，一言不发将手里的调书呈上给他。

吕不韦诧异地抬头看了鸚毒一眼，目光随即瞟向诏书，鸚毒站在他的面前静候着。

吕不韦并不作声，展开调书。盯了许久，才唔了一声，抬起头：“看来这玉玺是真的。”鸚毒喜上眉梢，态度极其亲切：“太后御旨，命您重理国事，荣任相国，以缓眼下燃眉之急。”吕不韦呵呵地干笑了几声，又“唔”了一下，目光灼灼地盯住鸚毒：“长信侯真是令老夫刮目相看呀。异地而处，即便是我也想不出更好的办法了。”话锋一转，突然沉声断喝：“说实话，你和太后到底想让谁来接替王位呀？”鸚毒猛地像是被什么噎住了，满脸涨得通红。

还没待他反应过来，吕不韦又言道：“是你呀，还是你的儿子？”说罢，纵声长笑，引得身边的弟子也纷纷哈哈大笑起来。

“鸚毒，看在你我以往的情分上，我劝你还是早早罢手自首了罢，不然的话……大王早已不是昔日的黄口小儿，你等皆难逃一死。”鸚毒的头垂了下去，额上冷汗直流。

吕不韦接着说：“我虽不再是相国，但还是秦国的子民，你还不配劝我谋反。快点滚吧！”说着，将调书扬手丢在一旁。

鸚毒不慌不忙地从地上拾起假诏书，咬牙强行压住心头怒火。半天才开口恶狠狠地说道：“我倒要看看，究竟是你的儿子当王，还是我的儿子当王！”一语既出，空气顿时凝重起来。

“你说什么？谁是我的儿子？”鸚毒的脸上重又浮上笑容，不怀好意地从牙缝里挤出话来：“看来你很在意我的话。”

别以为我不知道，我不过是你当太后情夫的替班罢了！”吕不韦的脸色阴晴不定，死死地盯住太监的脸，过了许久，才平和地回问道：“你是说，我也可以当王了？是这个意思吗？”鸚毒的嘴角上接着阴险的笑容，缓缓点点头：“正是。”吕不韦叹道：“原来如此。”

想不到果如李斯所言，‘血亲足以灭国’，看来那秦王不重用亲属倒是“对的”。

少停，似乎下了决心，又再问道：“说吧，有什么条件？”鸚毒咬了咬嘴唇，说道：“也没什么大不了的，但求保住我这条命。”秦王的宫殿咸阳宫，宽阔无比。外宫与内宫之间隔着一重高大的围墙。连通两宫的出入口处，除了正门以外，还在西侧开了一个旁门。在没有大典的情况下，正门是长年紧闭的，任何人的车轿均须从西门出入。

鸚毒乘坐的马车来到了西门口，车后紧跟着十几名侍从。守门的卫士们看见长信侯的车驾，赶忙行礼致意。

车停了下来，鸚毒面无表情执剑而出。

卫兵队长上前施礼：“长信侯此来，请问有何……？”话还没有问完，已被鸚毒当胸一剑刺中，哼也未来得及哼一声，便扑地倒下。

同时，鸚毒带来的侍从也纷纷取出暗藏的利刃，一齐下手。守在西门口的几名卫兵，转眼间全都成为刀下之鬼。鸚毒带领手下肆元忌惮地直闯了进去。

通往内门的甬道上十步一岗，由手持矛戈的禁军把守。眼下正是换岗的时辰。正在交接时，替班的禁军突起发难，挥起兵器，向前列士兵砍去。

猝不及防的兵士们一个接一个地倒了下一切早有预谋。

得知西门的卫兵已被斩尽杀绝，鸚毒得意而笑。在宫里混了这么多年，他对一切防卫措施早已经了如指掌，此次作乱，志在必得。西门已被占领，接下来便要攻打内城，争取一气呵成。想到此，鸚毒亲自指挥手下全部聚集在西门处。

集结完毕，鸚毒一挥手，三五百部下一齐向内城杀去。所有人都是黑布遮面，蹑足潜踪，只有手中的二尺短刀在月色下隐隐泛着青光。诺大的队伍整齐地行进在甬道之上，竟然是悄无声息。

穿过内门，面前展开宽阔的广场，素烧的石块在夜光下闪闪发亮。广场的尽头，那红柱碧瓦的高大建筑就是秦王的寝宫——四海归一殿。

广场上空空荡荡，竟无一人把守，毫无戒备。

鸚毒又惊又喜，几乎要叫出声来：“太好了，真是天助我也！”随即一马当先，率领众人向着四海归一殿冲去。看情形，已是胜券在握，尽可以一举歼灭秦王。鸚毒自以为得计，得意非凡，都快要笑出声来了。眨眼之间，叛军铺天盖地席卷了整个广场。

鸚毒跑在最前面，一口气跑上石阶，刚刚踏上第九层九级台阶，猛听得头顶上一声巨响，内殿的大门轰然洞开。秦王倒背双手，踱出门来，低着头似乎在苦思莫想着什么，身后并无任何随从。

鸚毒一阵狂喜，几乎就要当场淌下眼泪。他挥手示意部下停住，然后从怀里拽出诏书，“呼啦”一下展开，迅速地高声念道：“太后懿旨，废黜秦王嬴政，贬为诸侯，另立新王。”秦王看到鸚毒突然出现时，似乎并未感到任何诧异。待听罢太后的懿旨，这才大惊失色，仓惶转身向殿内奔去。鸚毒赶忙向前追去，身后的部下也蹬着冲上前来。石阶上顿时响起杂乱的脚步声。

到了大殿门口，秦王忽然放慢了脚步，悠然自得地踱入殿内。指眼望那殿内，昏暗无光，深不可测，眼见秦王的身影在黑暗之中消失得无影无踪，殿门却依然洞开，只是里面静悄悄的，毫无声息。

“奇怪。”鸚毒一惊，不样的预感涌上心头，赶忙示意众人止步。

然而，说时迟那时快，就在叛军乱轰轰地纷纷停步之时，大殿的九扇大门突然同时大开。雷鸣般的呐喊声四起，一千名身着黑色轻甲的禁军将士分别从大殿里和四面八方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冲杀出来，将众叛军团团围困在广场之上，只有西角门的方向留了一个缺口。

鸚毒顿觉上当，再想冲上前去抓秦王，却已被禁军铜墙铁壁般围住，陷入刀山剑海之中。

太监那往日俊朗的面庞因愤怒而变得狰狞扭曲。“嬴政狗贼，竟然用此毒计！”鸚毒的手下不愧是个久经训练的死士，临危而不乱。他们手持兵刃，护着鸚毒一步步小心翼翼地向西角门方向退去。秦王的兵将却并不急于追赶，只是围成一个半圆，远远地跟着。

鸚毒心知大势已去，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当下打定主意，喝令众手下速速向西门撤退。

正在此时，只听“轰隆”一声，西门也紧紧关闭了起来，刚才留下把守退路的叛军已不见了踪影。但见城墙上族旗招展，数百名秦军的弓箭手不知从哪里突然冒了出来。

叛军见势不妙，调转方向，又向东宫门冲去。长年紧闭的东宫门骤然大开，全副甲冑的军士们冲了进来，摆出秦军最为擅长的长蛇阵，滴水不露，

防备森严。鸚毒开始绝望了，再向西门望去，千余名手持长矛的禁军也已涌了进来。既而，两扇大门又同时关闭，牢牢地堵住了叛军的退路。鸚毒回身望向四海归一殿，不知什么时候，秦王又出现在大殿的门口，高高在上地观望着这一切。

眼见形势完全被秦王所控，已是回天无力，鸚毒的手一软，长剑“当啷”一声掉在了地上。

这时，蹄声响起，一辆全副武装的战车在铜铃声中驶了过来，车上只有樊於期一人。

车在广场中央停住，接下来便是死一般的沉寂。

樊於期在车上直起身，高声叫道：“反贼鸚毒，尔等已成瓮中之鳖，还不快束手就擒！”鸚毒脸色灰败，已是无话可应，透过滚下来的汗水，仰头望了望立于台阶高处的秦王，横下一条心，嘶声喊道：“我岂能降你！”说到这里，重新拾起剑，命众人死命向东门突围。

秦王的禁军似乎早有提防，长蛇阵两侧一分，从后面涌上百名弓箭手。顿时，箭如飞蝗，攒射过来。

叛军们为行动方便，都是轻装前来，身无铠甲，哪里当得起乱箭齐发，还未冲出十步，就接二连三地在箭雨中倒了下去。鸚毒只好又改向西宫门冲去。照例是一阵箭雨，又有几十名部下成了刺猬。

鸚毒彻底绝望了，铁青着脸，举起了双手：“别再杀我们了，我投降！我投降！”樊於期仰天大笑，得意地转过身，冲远处的秦王挥手道：“大王，叛军请降！”秦王也举起手，点头示意。

两名膀大腰圆的禁军兵士大踏步走上前去，缴去了鸚毒的兵刃。

鸚毒转过身，向残存的手下言道：“徒死无益，你们不必再反抗了，他们说什么，你们便听什么，我会求大王放过你们大家的。”禁军兵士将鸚毒拉上台阶，按倒在秦王的脚下。鸚毒抬起眼，恶毒地瞪视着秦王。

但秦王并不拿正眼看他，双眼只注视着前方。

广场中央的樊於期又在高声喊着：“叛军听着，立刻放下手里的武器！”绝望的众人纷纷扔下了手中的刀剑，赤手空拳地跪倒在地。

樊於期又叫道：“都站起身来！”众叛军不明底细，只好困惑地站起身。

秦王仍旧双手背后，立于台阶之上，脸却忽然抽动了一下，眉宇间掠过一丝不易觉察的震颤。

樊於期缓缓地举起了右手，一直严阵以待的弓箭手再次万箭齐发。叛军们在铺天盖地的箭雨中惨叫着，奔逃着，最终全军覆没。一阵垂死呻吟之后，一切又恢复了平静。

鸚毒扭着头，惊愕得张大了嘴，想喊却喊不出声来。

秦王仍旧目光阴沉地望着广场，站在那里纹丝不动。

樊於期举目探询地看着秦王，而秦王毫无反应。无奈樊於期只好又举起手。

弓箭手和长矛队退了下去，禁军从四面八方涌进殿前广场，查看是否还有活着的叛军。若有，便乱剑捅死。整个广场变作了屠场，血流成河。

终于广场彻底宁静下来，宁静得只能听见将士们的喘息之声。

卫队长直盯着樊於期，等待着下一个命令。而樊於期面对这血腥的一幕，一时间全没了主意，只好再看秦王。

秦王却依然如故，像一尊石像般巍然立在高处。

樊於期擦了把冷汗，只好再次举手，禁军兵士齐齐地举起了手中的兵刃。

鸩毒快要被眼前的景象逼疯了，疯狂地嚎叫起来：“嬴政，你这个杀人魔王！”秦王似乎什么也没有听见，只是仰着头眺望苍穹，眼底是一片深沉的悲哀。他屏住一口气，然后幽幽地吐出来，似乎要倾吐掉那无限的委屈与抑郁。

夜幕低垂，一轮谈月掩映在厚厚的云层里。

此时大郑宫内已乱作一团，就在昔日秦王用餐的房间里，太后伏在榻上，嚎陶大哭，鬓发零乱，玉容憔悴，仿佛一夜间老了十岁。

秦王跪在地上无言地盯着母后，目光冷冰冰的。身后樊於期率领着禁军兵士森然而立。

宫门口，被关押起来的宫女们嚶嚶地啜泣着。

秦王一直在等着母后开口，而此时的太后却已是肝肠寸断，哭成了泪人。没有办法，秦王只得缓缓地开口道：“请母后把那两个孩子交出来。”太后猛抬起脸，拼命地喊道：“不！不！……”“您的儿子在求您。”秦王的语气格外平和，但太后哪里听得进去，一边死命地摇头，甩得鬓发乱飞，一边疯狂地喊着：“不！我办不到！……”秦王的脸沉了下来，眼里渗出了血丝，用冰冷的口气说道：“母后。难道您忘记了先王对您的恩情了吗？”太后的精神似乎要崩溃了。

秦王也痛苦不堪：“和旁人私通，还生下两个孩子，您对得起先王和我吗？”太后边哭边勉强说道：“我对不住先王……”“那好，把那两个小孽种交出来，他二人是祸国殃民的祸根。血即情，情必坏理。”

但他们终归是母后的孩子，只要母后现在将他们交出，我只将他们流放，饶过他们的性命。”太后只是放声痛哭，哀求道：“不行，此事我断不能应你。阿政，我求求你，放过他们吧！”站在大王身后的樊於期低下头，不忍再看眼前的情景。

秦王忍无可忍，挥手下令。樊於期无奈，只好遵命行事。立即有数名禁军冲进内宫搜寻，不多时，他们提着一个大麻袋走了进来。松开袋口，两个尚穿着内衣裤的小男孩惊魂未定地探出了脑袋。

秦王指着两个孩子：“母后，你可不要怪我无情，我大秦的列祖列宗让我不得不这么做。”太后瞥见孩子，拼命地想跑过去。但却被卫兵挡住，一把推倒在床边。孩子们哇哇大哭，失声唤着：“母亲！母亲！”秦王冲上前去，一把揪下两个孩子脖子上的护符。“母后，您看，连护符您也给他们带上了，您是想让哪个代替我称王呀？是大的呢？还是小的？”说着，忽地转身，挥手示意禁军将孩子重新塞入麻袋，拖了出去。麻袋中传来阵阵哭叫声。

太后嘶声狂呼，苦苦哀求秦王：“政儿，政儿，是我不好，都是我不好。你要把他俩怎样？放了他们吧！求求你了！”秦王却再不置一辞，漠然转身出了回廊，走向侧殿。太后死死地拉住他的衣角，蹒跚地跟了过来。“政儿，我求你了！”话还没有说完，只听见重物砸在地上的沉闷敲击声，孩子的哭泣声骤然消失了。太后的脸一下子变得惨白，这是一种古老的行刑方式——将人装在麻袋里活活地砸死。

太后僵在了那里，转瞬，像疯了一样尖叫起来：“魔鬼！你不怕报应吗？你杀了我的儿子！”边叫边狠狠地用拳头胡乱地敲打着秦王。

拳头如雨点般落下来，秦王也不闪避，从容跪下，仰起头，任凭母亲

拳打脚踢，血顺着嘴角一点点地渗了出来。

禁军，宫女，所有的人都被吓傻了，眼睁睁地看着眼前的一切。

过了许久，一切才平息下来。

樊於期抬起手，悄悄地擦去了眼角的泪花。

太后打累了，喊累了，身子一软瘫倒在地，低声呜咽着。

这时，又有一个人被拖到了太后面前，是鸚毒。太后已神志不清，根本没有注意到她那可怜的情夫。

鸚毒似乎也早已是木然呆痴，禁军连踢他几脚，他却好像毫无感觉。

秦王站起身，将满腔的怒火与仇恨凝聚在脚上，狠狠地向太监踢了过去。太监哇地一声喷出一大口鲜血，向后倒去，头滚在太后脚边。

太后这才回过神，此时也顾不得什么礼仪廉耻，爬上前去，紧紧地抱住鸚毒。鸚毒仰起淌着血的脸，挣扎着抬起身子，绝望地望着太后。

太后的泪水又滑落了下来：“对不住你了，咱们的孩子已经……已经被杀了。”听到此话，鸚毒的脸上立时血泪交流，但很快地又挤出笑容，看了太后一小会儿，然后用眼睛瞟着秦王：“他们还是死了的好，死了总比活着受罪强。”说着，转过目光，含情脉脉地凝视着太后的脸，轻声说道：“是我对不住你，这么多年的心血也付诸东流。

现在我只想和你像平常人一样过安静甜美的日子，可是老天爷偏偏不睁眼，让你贵为太后，一国之母。今日大限已至，有缘的话，你我来世再聚吧！”太监的柔声细语令秦王紧锁住双眉，立即用眼光示意随从将太后拉走，但太后拼命反抗，死死地贴在地上，哭着不肯离去。

鸚毒紧咬住牙关，忍住泪水，冲太后言道：“不要哭，我们又没有犯什么罪，用不着掉眼泪！”太后渐渐止住了哭声，摇摇晃晃地站了起来。

鸚毒含笑点了点头：“多保重。”太后也最后深情地看了他一眼，甩开禁军士兵的手，不再看秦王，转身慢慢向内殿走去。

看着太后进了内宫，秦王转过身来，狂怒地吼道：“鸚毒，你可知罪？”“我有何罪！”“扰乱后宫，与太后通奸，里通外国，篡逆夺位！”鸚毒不紧不慢地反驳道：“对，我是和你母亲有不轨之行。你可知道你的母亲是多么的孤独寂寞吗？至于里通外国，你自己不也是喝赵国人的奶水长大的吗？说我谋反，我看谋反的是你。想当初，秦国太子在赵国当人质的时候，在邯郸结识一富贾巨商，那商人将自己怀了孕的姬妻送给了他，孩子生下来，便跟着太子在赵国放马。这个异姓之人在秦王死后，又以王子的身分继承了王位。你那么讨厌、痛恨血亲，……只因为你自己就是个私生子！”秦王的脸色由红变白，又由白变红。

鸚毒越说越快，越说越急，问道：“谁是你的生父，你想知道吗？人括一世，连自己的生身父亲是谁都不知道，真是太可笑了！率领秦国大军攻打各诸侯国，统治着整个秦国的堂堂大秦王，其实身上根本没有秦国的血脉。你说，这不是谋反，又是什么！哈哈，哈哈……”言罢，鸚毒仰天狂笑，剧烈的笑使嘴边喷出许多血沫子。

“住口！”秦王大喝一声。太监的话句句敲打在他的心上，好似晴天霹雷。

鸚毒还在发出疯狂的大笑：“你这个孽种，赶紧去找你的生父问个清楚吧！”秦王眼睛里的怒火就要夺眶喷出。

禁军们忙上前堵住鸚毒的嘴，将他向外拖去。走出去很远，仍听得见鸚毒在含糊不清地大骂着什么。

好半晌，秦王才稳住神，回复了常态，然后环视四周。宫女侍从们一个个俯首贴耳乖乖地站在两侧。秦王停顿了半天，挥手命令他们退下。

宫女侍从们鱼贯而出，殿内只剩下樊於期和少年司礼。

秦王将司礼叫到面前，颤声问道：“司礼，你告诉我，他说的是真话吗？我的父亲究竟是谁？”少年司礼直视前方，严肃地回答道：“大王的父亲不是旁人，乃是先王秦庄襄王。”秦王凄然一笑：“是吗？多谢指点。”“该怎样处置鸚毒呢？”少年司礼又朗声答道：“当用车裂之刑。”秦王拍手赞同，咬牙切齿地吩咐樊於期：“下令对鸚毒施以车裂之刑，太后放逐雍州，贬为平民，永远不得再进咸阳城半步。”樊於期恭恭敬敬地行了个礼：“遵旨。”少年司礼脸上一片肃然，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仿佛化成了石像。

出得大郑宫，秦王忽又站住，呼唤紧随在后的樊於期：“听着，今天发生的事，我不想让任何人知道。封住宫门，在这里面的人不能有一个活着出去。”樊於期的脸上顿时没了血色，深深吸了口气，木然回答：“遵旨。”顷刻之间，大郑宫又变成了血肉屠场。

冷月悬空，偌大的大郑宫内阴风惨惨，只有一盏宫灯鬼火般在黑暗中跳动，月光下是一具具冰冷的尸体，坐着的，躺着的，比比皆是。

一个宫女的身影在暗处一闪而过，躲在暗处的兵士们大喝一声，追了上去。赵姬的惊叫声短暂地划破了夜空。

两名兵士架着那名宫女，来到大将军樊於期面前。被牢牢捆住的宫女既不哭泣，也不反抗。

“是最后一个吗？”樊於期木然问道。

兵士点了点头。

宫女抬眼愤愤地望着樊於期，目光里充满了仇恨。“最后一个定然是你！”樊於期不由得惊然一惊，深深地沉思了半晌，疲惫地挥了挥手：“把她放了吧。”兵士们松开了绑绳，宫女迟疑不决地站起身，等明白这一切是真的后，便飞快地向黑暗深处逃去。

兵士们都退下了，只剩下樊於期一个人呆立在宫内，只觉两腿发软。

空气中到处弥漫着死亡的气息。

樊於期拖着沉重的步子向宫外走去，“最后一个定然是你！”宫女冰冷的话一直在耳边回响。来到门口处，忽然像被一盆冰水从头灌到了脚，门槛边，适才逃走的宫女不知什么时候已倒在血泊之中。

樊於期仰起头，大声喘着粗气，仿佛有什么东西令他就要窒息。

## 第二十二章 孤王宝座

无边的黑暗笼罩着令人胆寒的漫漫长夜。

从大郑宫归来，秦王悄然遣散了随从，独自来到昔日赵姬的房间。自从这里的主人离去之后，秦王依然命人天天打扫，务令纤尘不染。他的手指反复摩挲着赵姬用过的妆台，旋开一个个盛着胭脂水粉的小盒，闭上双眼深深呼吸这属于赵姬的芳香，就这样默默地，默默地坐了很久，许久。直到有一串脚步声由远而近，最后停在门外，才从追忆中醒来。

门外是樊於期回来复旨。秦王注视着忠心耿耿的将军，发现他的脸庞异常苍白，双眼却因充血而一片通红。

“事情办得如何？”秦王仰面负手问道。

“臣已经遵旨处理妥当，决无后患。”樊於期垂首肃然答道。

秦王默然，蓦地发出一声苍凉的轻笑：“弑母杀弟，我嬴政可谓罪孽深重啊！只是弄脏了你的手。”樊於期开口说道：“请陛下明察，李斯常说‘非常人方可成非常事，成非常事当用非常手段’，大王所做皆是为天下万民，上天若有知，也定会明白大王的苦心。”秦王摇摇头，望着将军憔悴的脸，喃喃道：“他们为何要背叛我？为何不能理解寡人统一天下的心愿？都是寡人的亲信、家人，却远没有异族的你和李斯忠诚。”樊於期沉默不语。

秦王自语道：“现在只有最后的一件事了，寡人该怎么处置……怎么处置吕相国呢？”“陛下，吕相国是秦国的功臣，又是先帝托孤的重臣。请大王三思呀……”樊於期慌忙提议。

秦王目光一转，盯着他的脸好一会儿，忽然用力拍了拍他的肩膀，道：“於期，他日我嬴政一统天下，必不忘你之功。”说罢，转身大踏步而去，将军目注着秦王的背影，拭了拭额头的冷汗，快步跟上。

秦国的宗庙气势雄伟，中国人自古以来就敬奉祖先，漠拜神灵，坚信福寿荣华都是托祖先之福，因此他们对宗庙怀有异常崇敬的感情。

宗庙分成两处，一处是外廊，若干根柱子配着黑白壁画，叙述着秦国建国五百五十年的历史，这是为了让后人能回忆起祖先创业的艰辛，另一处是在简朴的泥壁上接着草帘的内殿。

内殿中央设有一坛，坛内铺着秦国发源地的黄土，上刻古文，土坛下面摆着象征宗庙社稷的青铜祭器。

此时在外廊一角，临时搭起了一个帐篷式的建筑，用布围着，里面点着灯。

帐中热浪阵阵，吕不韦坐在木桶里正洗着澡，秦王嬴政为他搓背，秦王旁边有四个小童，捧着各式的服、布、栉等，纹丝不动。

秦王显得很紧张，虚弱得如同婴儿，手浸在水中，慢慢地擦着吕不韦的身体。吕不韦则显得沉着冷静，一直闭着眼，似乎心情很愉快。

“肩膀……”吕不韦轻声言道。

秦王有点神不守舍，闻声慌忙开始擦起来。

“再用点力。”秦王赶忙捧水浇到吕不韦肩上，然后加大力气再擦，脸上露出孺慕之情。

洗完澡，吕不韦静立着，让小童服侍着穿戴衣冠，秦王看着吕不韦穿戴完毕，衣冠十分合身。

终于，时辰到了，小童行礼退下，吕不韦一身素袍，悠然自得，打开门帘走了出去，秦王紧随其后，脚步却显得有些零乱。内殿里只有少年司礼和樊於期二人。

樊於期异常紧张，似泪流盈眶，屡屡抚拭脸部。

吕不韦在离少年司礼七步处站住。

“开始吧，如何？能送我来秦国家庙，真是无上荣幸。”少年司礼木无表情，高声问吕不韦。

“吕不韦，你知罪吗？”吕不韦只是笑，笑了片刻才说道：“那还用说，秦王嬴政若是我儿，就是不义之子，既是不义之子，我这为父的当然认罪，

不错，我与太后私通过。”少年司礼强烈反对道：“胡说，秦王嬴政不是你儿，秦王嬴政是秦庄襄王之子。”吕不韦笑道：“原来如此，但秦王嬴政若非我儿，为何非要杀我不可？算了，君要臣死，臣岂可不死。我无话可说了，杀了我就是。”这时，将军插言道：“陛下，相国功绩数不胜数。秦国之所以能屡战不败，一靠吕相国的财力，二靠吕构国组织的骑兵队伍，三靠吕相国倡导练铁打造成兵器，断断不可杀掉吕相国，请陛下三思而后行。”樊於期抱着死谏之心，说完就跪下叩头。

秦王也是心情激荡，不知该如何处理。他看看少年司礼，又看看吕不韦。

“相国，请向天下宣告我非你儿。”听到秦王的要求，吕不韦正色道：“杀了我，就能证明你非我儿，这不是更省事吗？”秦王不寒而栗。

吕不韦继续道：“只有这样，才能使世人信服。”秦王突然举起两手，想阻止吕不韦继续说下去。

但吕不韦毫不在乎，“为何这样说呢？只因亲子不该杀其父。”秦王摇头：“不，不能如此，我不杀你，若平定天下，我将向世人宣告我并非你儿。”“这样说来，若不能平定天下，我就是你父了？”吕不韦插言问道。

“……为什么！你为何不能早点说明你是我父？”秦王激动地问道。

吕不韦一直盯着秦王，然后点点头，喃喃道：“因为你是如此想成为大王，若我是你父，你就不是太子了。”秦王退了一步，动摇了，又提高声音道：“不行，我不杀你，我要你长生不老，我要你长生不老，帮我完成统一天下之伟业，还要你修成《吕氏春秋》，让秦国百姓，让天下百姓，让我的子孙后代，永记我名……”这时，少年司礼朗声说道：“秦王嬴政，不要忘记历代先王的遗愿。”秦王怒气冲冲，大声吼道：“我没有忘！”秦王的目光异常明亮，流着泪，充满杀机，少年司礼吃惊地退了一步。

“我一生下来就成了人质，赵国国民唾弃先王，鞭打我，那时，秦国人在哪儿？先祖给了我什么？没有吃的，没有穿的，秦国的百姓给了我什么？只有吕不韦——”秦王指着吕不韦，继续道：“照顾我，照顾先王，把我一家带回秦国，我坐在他膝盖上认字，最初认的字是‘王’，教我该如何做才能成为王的就是他。不行，我不能杀他！”吕不韦的心在颤动，却仍尽量抑制住自己，保持平静。

而少年司礼则恢复了一贯的冷漠，垂着眼，恭敬地行了个礼：“陛下，若这样的话，请杀我吧。但即便杀了我，总有一天，天下百姓会了解真相……”秦王痛苦极了。

“不要乱说，我杀你干什么，我谁也不杀……”少年司礼厉声呵斥：“君王嬴政，难道忘了秦国历代先王的遗愿，试问若你自己就名不正，言不顺，如何去平定天下？”秦王已无法即刻回答，嘴唇直哆嗦，流泪的双目向少年司礼无声地求恳。

但少年司礼垂着眼，表情严肃。

长时间的沉默，秦王和司礼僵持着，将军的目光焦急地在二人身上来回移动，却不敢出言相劝。

突然，殿后一声闷响，好像有凳子一类的东西倒下。

不祥的声音。

“陛下”，樊於期回头看去，惊叫道。

秦王条件反射地转过头，司礼也睁大了眼，可以看到吕不韦的袍角，



在殿门外随风飘曳。

“吕相国！”秦王颤声叫喊。

相国的身体在廊檐下摇晃。

“相国自尽了。”将军跑过去，但相国的头已垂了下来，没有了气息。

秦王也跑过去，抱佐悬在空中的脚，一边奋力将吕不韦的尸身取下，一边悲声叫着：“父亲……”放下尸身，秦王已是欲哭无泪，他跟跟跑跑地走进宗庙，在记述祖先历史的祭坛前跪了下来。抬头看着土坛，默默地想着这短短几日的一连串变故，一时无话。

良久，默默地念道：“诏告天下，吕不韦犯谋反之罪，削其位，灭其族。”晨曦降临。

熹微的光线照进殿内，虽说时候尚早，但秦王已做好更衣的准备。数名礼官给秦王穿上御袍，戴上王冠，掩盖着秦王那无表情的脸。更衣未毕，一名禁军偏将喘着粗气跑进殿内，伏地叩头。

“报陛下，禁卫队长樊於期昨夜挂印逃亡，不知所踪。”“什么？”这无疑是当头一棒，秦王慌忙命令：“马上派人搜查，传令下去，找到樊将军者封为诸侯，樊於期若肯回来也封为诸侯。”偏将叩头应道：“明白。”站起身来，向外走去。

秦王旋即又将他叫住，“等等。”偏将立刻止步，躬身待命。

秦王走到祭坛前，虔诚地跪下叩头。

思索了片刻，然后转身吩咐道：“改变命令。就让他逃吧，通知关东五国，有胆敢收留樊於期者将被视为秦国敌国，不日发兵攻打。另外，即刻杀掉樊於期全家！”旭日渐升，侍从手举宫灯并排站立在广场两侧，迎接秦王的仪仗队高举斧钺旌旗缓缓而行。皇亲贵族和大臣们在掌礼官引导下，随着秦王的御仗行进。

秦王身被御袍，坐在十六人抬的轿子中，四周的禁军手持矛戈，森然罗列。

敢于接近秦王，向秦王直谏的亲信已没有了，秦王可以明显地觉察到大家对他的恐惧。

礼乐喧天，秦王的轿子慢慢行进。

周围人山人海，而此刻轿中的秦王却是感到说不出的孤独。

秦王登上四海归一殿，面南而坐，群臣跪地齐声礼赞：“大王万岁！”声音在前庭回荡。

“王翦，”秦王叫新相国。

王翦年事已高，显得忠心耿耿。

“想当年，赵国把我和先王当作人质，百般凌辱，现在是报仇的时刻了，传我命令，择吉日向赵国发兵。”秦王命令道。

“是！”王翦低头答道。

秦王恨恨地重复：“铲灭赵国，克日发兵！”

## 第二十三章 突袭赵国

一望无际的原野上，放眼望去，秦国的骑兵铺天盖地般疾驰而来。杀

红了眼的兵士高声呼喝着，摧毁着一切可以摧毁的东西。远处烽火连天，秦军已突入赵国城池。骑兵如风一般掠入城中，已经变得疯狂的士兵们见人就杀，早已无暇去分辨究竟是敌方的士兵还是老百姓。他们把手中的火把投向有孩子哭泣的茅屋，策马追杀每一个移动的东西。

一切都被践踏，一切都在土崩瓦解，到处是悲喊，是呻吟，毁灭已无法阻止。整个城池似已陷人万劫不复的地狱。

又有兵车疾驰而来，是秦国的兵车，周围挂满了人头。

火光中，血雨中，一切都变得疯狂，一切都已不再真实。惟一真实的，只有——死亡……中午，秦军进攻赵国的消息传到了燕国。

闻讯聚集在议政殿的要臣们，正焦灼地商量着对策。

殿外角落里，荆轲一个人在忙碌着。一口大锅架在火上，里面煮着染料，荆轲先把织好的布放到锅中染色，然后再赤脚在石臼中踩踏染好的布，以使其色彩均匀。踩得久了，连两脚都染成了红色。

荆轲做得非常认真，一群白衣佩剑的燕国勇士围着默默工作着的荆轲，不时地出言讥嘲。荆轲却恍如未闻，仍旧专心地干着他的活。

“喂——”“喂……你，每天只干女人才干的活，何时才为太子效力啊？”其他勇士跟着起哄：“秦国马上要来攻打，你是想用这些布去讨秦王的欢心吗？”一勇士年纪稍长，老成持重，见识颇广，这时见荆轲只顾做些不相干的事也忍不住说道：“荆轲，太子就指望着你了。你应全力以赴，尽心报国，怎可天天做这些不着边的事呢？”勇士们纷纷附和：“你哑巴了？说话呀！”荆轲还是默不作声，走出石臼，下了台阶，坐到地上。

勇士们被激怒了，挥剑拥上前去，几把剑成井字形架在荆轲脖子周围，荆轲仍无反应。

这时秦舞阳恰巧端着胳膊走来，撞上了这一幕，见荆轲对他手下的勇士们不加理睬，登时火冒三丈，从旁冷不丁吼道：“几次托以重任，你都不加理睬。还敢看不起我们，你是不是活腻下？”荆轲一动不动，竟在剑丛中露出微笑，把勇士们气得“哇哇”直叫。

秦舞阳怒火更盛，正欲挽袖挥剑斩向荆轲，只听一个声音喊道：“秦舞阳，住手！”听到燕丹的声音，勇士们纷纷收剑，回头看去。燕丹与赵姬一前一后走来，二人身旁是一个中年男子，相貌威猛，不怒自威。看上去像个武人，却穿着平民服饰，神色间透着一种深沉悲凉的哀伤。

燕丹来到荆轲身旁，命令道：“荆轲，来这儿，向樊於期将军问好。”荆轲站起身，赤脚立于阶下，犀利的目光射向樊於期。

这就是那闻名于世的秦国大将军。

樊於期也漠然回视荆轲，不知为何，两人的目光中都隐隐透出某种奇异的了解与欣赏。

赵姬轻声介绍：“荆轲，樊将军是刚从秦国来的。”燕丹转向樊於期，继续道：“将军，刚才所谈到的刺客，便是这个男子。”樊於期只是点了点头。

燕丹通知后面的老臣：“带荆轲和众勇士到武道馆的演武场，我在那儿等着。”训练场也作为演武场，燕丹特设了座位，让樊於期等全坐下，勇士们、赵姬、荆轲，所有的人同席而坐。

燕丹开言道：“樊将军，我实未料到你会离开秦王，但当然，我很欢迎你的到来。我手下的勇士们都在这儿，请告诉我们，你对刺杀那嬴政有何良策？”樊於期闻言，只是淡淡地回答道：“我是武人，逃亡到燕国，得到太

子的收留，为报恩，我干任何事都可以，但背叛秦国之事除外。关于刺杀秦王，我无法出力。”勇士们听到这话，一齐变色离席，一人怒喝道：“不背叛秦国，那你怎么又跑到这里？”燕丹制止了勇士们：“樊将军是我燕国的客人，不得无礼。”虽有燕丹喝止，勇士们仍是无法抑制住怒气，一时之间吵声不断，只有荆轲仍然静静地继续注视着樊於期。

樊於期的眉宇间明显露出痛苦的神情，沉声说道：“各位怎样说都行，我离开君主，离开家人，到了这般地步，实已与死无异。太子若想取我性命，不须麻烦诸位，我会亲自摘下头来。”听了这话，同席的勇士们一时间楞住了，一个人连死都不怕，还有什么可以令他改变主意呢？荆轲仍注视着樊於期，不知为什么，也许是两人眉间共同的那抹哀伤，竟凭空令他生出一丝惺惺相惜的感觉。

一名内监匆匆进来，俯身对太子耳语。太子脸色变了变，他看着众人，“赵国使者刚到，据说秦军已逼近到离邯郸城不足百里之处。”太子额头出汗，“没想到秦军的行动如此迅捷，看来，我们的时间不多了。”说完站起身来，随着那名内监匆匆走出了演武场。

赵姬牵挂着家乡父老的安危，无心久坐，也紧随燕丹前往议政殿，勇士们神色紧张，也纷纷离席而去，只剩下荆轲和樊於期。

两人相互注视着，仍旧没有言语。

一片寂静。

终于，荆轲突然问道：“听说你是从秦国来的，想必了解秦王，但我不了解，秦王是何等人物？”樊於期答道：“以前是天下奇男子，胸怀济世救民之志；而现在……”说到这，他顿了顿，眉间又现出了痛措的神色，“现在，他只是个杀人的魔鬼。”荆轲点了点头：“所以你逃开了？”樊於期痛苦地点点头。

荆轲沉默片刻，又问：“你认为燕国的勇士们能杀掉秦王吗？”樊於期一直盯着荆轲，慢慢地摇头。

这是荆轲害怕见到的答案。

“为何？”他追问道。

樊於期说道：“那些人情绪易激动外露，根本不可能接近秦王。”荆轲笑了，看了一会儿樊於期，然后点头。

“那么，你认为还能解救赵国吗？”樊於期又冷冷地摇头。“不行。”荆轲深思片刻，然后说道：“我也这么想。”燕国的华阳台，一大早气氛就异常紧张，士兵们已在广场集合，进入临战状态，只等统军将领的到来。不久，燕丹和赵姬二人来到了广场，赵国使者早已等得心急如焚，一看到太子，慌忙伏地爬过来，拉住燕丹的衣袖，不住以头叩地，直至头破血流，大声哭道：“太子，太子，请教救赵国！”赵姬眉头紧皱，几乎不忍俯看衣衫褴褛、满脸尘埃的使者。看这情况，无需再问战况。一想到赵国危急，她的心沉了下去。

燕丹道：“你再详细讲讲战况。”使者呼吸急促地说道：“邯郸城已危在旦夕，我军死伤无数，死伤无数哇！赵王派我至此，只因燕赵两国历来有深厚情谊，他命我代为请求太子速遣援军，解救我国。”燕丹点了点头，又问：“那么，邯郸城内情况如何？”使者答道：“秦王亲率军队，直抵邯郸城外，秦军行动甚速，从各处夺取运往邯郸之粮，现如今城内粮草尽绝，人心惶惶，食死人肉，嚼马骨头，饥渴难耐。我主赵王宁死不降，但恐怕无法久持。而且……”使者已无法再说，看着太子和赵姬，泪水哗哗而下。赵姬颤声问道：

“而且什么？”使者吞泪哽咽着继续道：“而且我主赵王已下令把城内小孩不分男女囚禁在祖庙，一俟秦军破城，便将带其上城楼，让他们殉国以绝赵后裔，宁死不作亡国奴，果真如此，数十年内赵国将再无人烟。”赵姬闻言，几欲晕去。

“太子，小姐，请速设法救救赵国，救救赵国的孩子们。”使者再次哀求道。

燕丹热血沸腾，拔剑道：“我要杀死那个魔鬼！秦王嬴政，绝不能再让他活下去，没有理由再让他去残害生灵。”赵姬回头看燕丹，努力使自己平静地说道：“我不能再躲避于此，我要去邯郸，我要去会见赵王。”言罢，赵姬一刻也不再耽搁，匆匆离开了华阳台。

回到武道馆自己的卧室，樊於期已在内等候，赵姬忙让樊於期坐下。久别之后，燕国再会，不由得感慨万千，而在这种情形下会面，更是谁都不曾料到。

赵姬首先发话：“太后如何？”樊於期平静地答道：“半夜被放逐，其后谁也未见过。”赵姬点点头喃喃道：“听说相国也为大王而死，实不该如此。”樊於期长叹道：“小姐若在，或可不至于此。”赵姬垂下眼帘，“若早知如此，我断不会离开咸阳。”沉默片刻，赵姬猛抬头，断然起身，说道：“樊将军，燕太子丹已答应出兵援赵，我也想马上去邯郸，希望能说服赵王保全赵国百姓的后代。”赵姬顿了一下，稍稍有点犹豫，又接着道：“……然后，也想见见他，听说他就在邯郸阵中。”樊於期也站起来，欲言又止，思索片刻，仍忍不住直言忠告道：“小姐，现在的大王已非昔日之大王了。”赵姬固执地摇摇头，整理着衣服说道：“只要他还是嬴政，就一定会听我的话。”风起了，尘土飞扬，在燕国武道馆墙外，人喧马嘶，是燕丹派来伴送赵姬赴赵的随从到了。

赵姬用长巾围住脸，只留眼睛在外，看不见任何表情。骑上马，她忍不住回头看看周围，希望在送行的人群中看到荆珂，却没找到，赵姬总觉得见不到荆珂，心里空落落的，便勒住了缰绳，命令一个武士去找，武士马上下马，在人群中搜寻。

赵姬也继续在来往人群中仔细辨认荆珂的身影，却始终不见。

“有没有看到荆珂？”赵姬又询问其他勇士。

“没看见。”赵姬问侍从：“荆珂在何处？”侍从也回答：“不知道。”人群中樊於期闻声快步回到武道馆。

“或许荆珂还在武道馆中。”樊於期想。

试着打开走廊尽头荆珂的卧室，果然，荆珂正在里面低头冥思苦想。

将军装作没在意，对荆珂道：“小姐要走了。”荆珂默不作声，好像在出神地听着外面的风声。

樊於期又道：“或许不再回来了，你还不快去送她。”但听荆珂低头自言自语道：“她不能救赵国，不可能的，而我不能骗她，又不忍心直言，索性不送也罢。”樊於期一时间呆住了，实在想不出还有什么理由劝荆珂去送赵姬，反而自己也有些怅然若失，只好转身出了房门，回身轻轻带上了门。

刚出门，就见赵姬疾步走来，原来她实在等得不耐烦，亲自来找寻荆珂。只听她一路走一路唤着：“荆珂！荆珂！”没有回音。

赵姬十分纳闷，荆珂怎么会不来送自己呢，难道出了什么事？樊於期欲言又止，想了想，摇摇头自顾自地走开了。

赵姬还在不停地喊叫：“荆轲！荆轲！”然后开始一个房间一个房间地查看，最后打开了荆轲的房间。

里面一个人也没有。

赵姬非常失望，尖声嘶叫：“荆轲！”议事堂边作坊的一个角落里，荆轲又在赤脚踩着染色的布。

染料渗出来，染红了荆轲的脚，锅中热气与炉火照着荆轲的脸，完全不像世人恐惧的刺客面貌，远处不时传来赵姬的呼唤声。

但荆轲没抬头，仍聚精会神地工作。

终于赵姬的喊声渐去渐远，直至再不可闻。

赵姬喊得声嘶力竭，也没找到荆轲，无奈只好回到了武道馆门口。

外面风声大作，尘土飞扬。赵姬戴上面纱，扳鞍上马，轻蹙着眉头，又再举目四顾。

半晌，终于放弃了寻找，与侍者一同摧马飞奔而去。尘烟中，只见她的袍袖如蝶翅般在空中翻飞，仿佛御风西逝。

西风怒吼的古道，赵姬与侍从飞马而过。

路边的荒坡上传来疾驰的马蹄声，一匹马登上小山坡后停了下来。

赵姬慌忙收住缰绳，侧身望去，山坡上的人正是荆轲。

赵姬使劲挥了挥手，深深地凝望着他。

荆轲却没有动，只任凭乱发在风中飞舞。

一切都在不言中，片刻之后，赵姬再次使劲挥了挥手，转身策马离去，侍从们赶忙提缰跟上，一行人向着赵国的方向绝尘而荆轲仍然立马在山坡之上，目不转睛地看着赵姬的背影远去，直至再也看不见赵姬的身影，仍久久伫立，不忍离去。

在武道馆中央的训练场内，荆轲再次被传见，燕丹全副武装，坐立不安地等着他的到来。

一见荆轲，燕丹就急声叫道：“荆轲，我要亲率军队赴援赵国。”荆轲像往常一样冷漠，只是默不作声地盯着太子的眼睛，点了点头。

燕丹慷慨激昂地继续说道：“救赵国就是救燕国，就是救天下百姓，我一定要与那嬴政决一死战。”燕丹眼圈发红，激动之情溢于言表。

“若此战失败，则燕国难逃覆亡，作为太子，我定当为国奋战至死。”荆轲不由得被太子恳切的话语所打动，开始重新审视燕丹。

“若我不能活着回来，也就不需要你再去暗杀秦王了，我一再对你威逼劝诱，实在很是无礼，我在这里向你赔礼了，很高兴在走之前能见到你，向你说说我的肺腑之畜，其实我一直很敬佩你，你是个真正的男子汉。”说完，太子躬身向刺客行了一礼。

荆轲一改往日拒人千里的态度，忙躬身应道：“太子多多保重，归来之日再会。”燕丹伸手摘下腰间悬挂的宝剑，又道：“我想把我的护身宝剑赠给你，权作纪念，若我不能回来，希望你有一天能以此剑诛灭嬴政，为天下百姓复仇。”荆轲看了燕丹片刻，摇头道：“若说宝剑，我也有。”“有？你也有？”燕丹奇道。

“是的，我有一把珍逾性命的铁剑，是我当刺客时得来的。多年以来我一直秘不示人，但现在，或许是该它再现锋芒的时候

## 第二十四章 血色危城

距离赵都邯郸还有数十里的沙丘城下，似乎刚刚经历了一场激战，尸骸遍地，一片狼藉。

死尸都已焦黑，面目难辨。满面尘埃的赵姬带着侍从匆匆赶到了城墙下，扑面而来一股刺鼻的焦糊味中人欲呕。勉强掩住口鼻下了马，绕过已倒了半边的城门进入城内，只见烟雾弥漫，墙倒屋坍，一片凄凉。赵姬满眼忧郁，泪水在眼眶中打转。

来到一个马厩处，侍者牵过替换的马匹，换上鞍辔。赵姬则站在高处环顾周遭。昔日繁华锦簇的城市已不知去向，余下的只有烧不完的熊熊烈火。

突然，一匹马从火中蹿出，一名传令兵满脸烟尘，飞驰而去。

传令兵看见赵姬，滚鞍下马，单膝跪地，高声禀报：“邯郸城外数里已为秦军占领，路已阻断，无法通过。”赵姬更显忧郁。

“太子现在何处？”“不知行踪。”传令兵答道。

“这儿距战场太近，我们还是速速退回为好。”一名老侍者进言道。

“不，我非去不可。”赵姬坚决地摇了摇头，神情严峻，转身从侍者手里接过缰绳，翻身上了坐骑，驱马走向火中。

邯郸以东，丘陵绵延不绝。燕太子丹和十几位将军登上了其中的一座丘陵，远远地眺望着邯郸平原。

只见漫山遍野都是黑盔黑甲的秦军，如乌云般压覆着远山近丘。靠西面竖着一面王旗，三军已扎成铜墙铁壁般的阵势，军容整肃。燕丹呆立半晌，远处没有一丝声响，静得甚至能听见旁边蜜蜂扑翅的嗡嗡声，令人生惧。一阵号角忽从远处传来，燕丹不禁感到浑身战栗，再望向不远处的邯郸城，城墙上没有一个人影，令人害怕的寂静，似乎城池早已沦陷。死一般的寂静。

燕丹拖着沉重的步子走下丘陵，脸色苍白，整个人仿佛一下子老了十岁，再没有来路上那种慷慨激昂的豪情。“秦军太强大了！”望着丘陵后方驻扎着的几万燕军，燕丹不由得慨叹。

沉思了片刻，燕丹回头对将军们道：“下令撤退。”将军们一惊，纷纷摇头：“太子殿下，夜幕马上降临，不如连夜偷袭敌军。”话音未落，燕丹已怒声斥道：“你想送羊群进狼窝吗？无意义之举，只会徒增战死者。”言罢，转身上了自己的战车，失望地离去。

在声势逼人的秦军面前，燕国大军不战而退。

在撤退的路上，燕丹又悄声传令：“从速撤退，不许有任何声响发出，否则，嬴政从此生了戒心，荆轲就再无机会入秦。”燕丹这样说着，向远处望去，战火正在邯郸郊野上蔓延开来。

他的身子微微一颤，慢慢地闭上了双眼。

夜幕降临。

秦军阵内，士兵们燃起松明，灯火辉耀半空。一匹马疾驰而至，马上人高举令牌，士兵们忙闪出一条通路，使者策马奔向军帐。军帐中，秦王正在批阅奏折，不久，使者进帐，呈上一个绢囊。秦王打开一看，又惊又喜，里面正是自己自幼不离身的护身符，分别时赠给赵姬之物。

收起护身符，秦王又展开使者递上的信件仔细观看，一丝微笑爬上了嘴角。“燕国要献上赵姬请降。现在灭燕已易如反掌。”打发走了使者，秦王欣喜若狂，信步踱出帐外，仰视苍穹。

皓月当空，秦王的心情清澈如水。

虽然燕国太子寄来了投降信，以交出赵姬为条件请降。但灭燕是既定的目标，而现在秦王所想的只是如何引大军攻破赵国首都邯郸。

灭赵前夜，山野出奇的寂静。

秦王兴奋异常，辗转难眠，便悄悄起身，骑上心爱的白马，独骑出了营门。顺着山势信马而行，不觉进入一片松林。战火暂时还没有烧到这里，四野里弥漫着潮湿的雾气和空气的清香，丝毫也嗅不出战争的气息。不知走了多远，白马突然停了下来。

不远处似乎立着一个人影，秦王轻抚爱马的鬃毛，大白马似乎完全领会了主人的意思，静静地站着，不发出丝毫声息。秦王缓缓地反手拔剑，轻抬腿，甩蹬离鞍下了坐骑，借着夜色和松林的掩护，蹑足向前摸去。月色朦胧，现在可以清晰地看见不远处站着一个人。

人影一动不动，仿佛正仰视着月光沉思着什么。”秦王慢慢靠近，藏身偷窥。

“赵姬！”秦王惊叫一声，那人影闻声转过身来，可不正是赵姬。

秦王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赶忙走出阴影，与赵姬面对面站着。

赵姬也认出了秦王，先是一楞，而后惊呼了一声“阿政”跑过来抱住秦王，就像找到了最后的依靠，紧紧地抱着，久久不肯松手。秦王只觉得热血沸腾，也忘情地拥着赵姬。

时光流逝，激情未熄。

秦王盯着怀中赵姬的脸，那忧郁而憔悴的面庞上挂着泪珠，犹如带雨的梨花。

良久，秦王爱怜地问道：“怎么回事？燕丹用你来耍弄我吗？刚才送来了我给你的护身符，作为凭据，现在你却出现在这里。”赵姬正色道：“不，他只是把我送还陛下。”“送还来，为何？”秦王万分诧异。

“因为我是你的逃犯。”“别胡说。另外，燕丹找到满意的刺客了吗？”赵姬仿佛被什么东西蜇了一下，猛地离开秦王的胸膛，盯着他，眼中满是惊恐，喃喃地说道：“我不是为此事而来。”秦王沉默不语，等着她的下文。

赵姬目光闪烁，急急说道：“我是为救赵国百姓而来，现在赵国百姓已经家破人亡，你说过要让百姓幸福生活，不是这样的，邯郸百姓已绝粮，开始吃死马和人肉……”秦王皱起眉头，不耐烦地打断了她的话。

“救赵国百姓是赵王的义务，而非我之义务。”意外的答复。赵姬仿佛被一盆冷水从头浇到了脚，她就像看陌生人似的，眉头紧皱盯着秦王。

秦王自觉理亏，侧过头去，避开她的视线。

赵姬追问道：“……你忘了自己说过的话？看着我，想想那话。陛下说过，统一天下的军队，是拯救百姓的军队。”秦王痛苦地低声说道：“赵国另当别论。”赵姬愤怒地说道：“这就是你所说的拯救天下百姓？！”秦王也愤怒了，高声道：“赵国是侮辱我双亲，让秦国太子放牧之国。”赵姬驳斥道：“难道你不喜欢那段放牧的生活？”秦王一时语塞，想起小时与赵姬一同在赵国放牧的快乐情景，铁青的脸色也稍稍平和了下来。

赵姬再次开口：“我理解你恨赵国的心情，但当你受不平时，保护你的不也是赵国百姓？赵国的百姓没有对不起你，她们何辜受你杀戮，你可还记得太后、我、赵国的乡亲们，过去都曾称你赵政。”说到此顿了顿，继续道：“说什么小时候在赵国受侮辱，所以要灭赵国。你可知道，我之所以要刺青，

正是代赵国百姓向你谢罪，希望有朝一日可以得到你的谅解，免去他们的灾祸。”说完，赵姬撩起耳侧的秀发，让秦王看她的脸，洁白姣好的脸上那丑陋的刺青极不相称。

秦王低头不语。

赵姬忍耐不住，又开口道：“只有恨，无法成为天下人之王。得了天下，还应爱天下之百姓。无论哪国百姓，都要当作自己的子民来爱护。现在赵王已下了命令，如果城破要杀死所有赵国的小孩殉国，无论如何，请你救救那些孩子们！若救了小孩，赵国百姓乃至天下百姓都会拥戴你。”月光射向赵姬苍白的面孔，目光中充满了期盼和哀求，秦王似乎有些动摇，但仍旧默不作声。

赵姬又追问道：“知道吗？”终于，秦王说道：“……知道。”赵姬双目一亮，脸上焕发出神采，深情地投入秦王怀中。

秦王紧抱住她，耳语道：“姬，请不要走，不要再离开我。”赵姬条件反射似地轻轻推开秦王，神情凄黯，低声道：“我无法面对秦军攻入邯郸，我不能看着救国灭亡，另外，我还要去救那些孩子，我这就去向赵王转告陛下的意思——去救孩子们。”想到危在旦夕的孩子们，赵姬一刻也不能再等待，挣脱秦王的怀抱，转身便走。秦王无力挽留，只能默默目送着她很快地消失在薄雾笼罩的松林尽头。

“赵姬。”秦王忽然想起了什么，情不自禁地叫着。

接着，他不顾一切地狂奔起来，向赵姬消失的方向追了过去，直到又见到她的背影。

秦王紧跑两步，把手中捏着的护身符又一次塞给赵姬。

赵姬接过来，无言地抚弄了片刻，轻轻行了一礼，便又默默地转头离去。

一阵莫名的孤独袭上嬴政的心头，刹那间，他仿佛又回到了二十年前，自己还是那个无依无靠的弱不禁风的孩子，那个“胆小鬼嬴政”。

秦王就这样久久地木然而立，不觉拂晓将至。

一阵急促的军鼓声打破了清晨的宁静，秦王纵马出了松林，登上一座小山丘，凝望着夜色渐渐散去的邯郸郊野。广阔的原野上，火光闪烁，好似无数星星坠落在人间。

那是围城秦军的松明灯。

远处传来秦军的战歌，秦军已经作好了最后的攻城准备。

秦王在马上极目远眺，注视着火光的动向。

那火光像一条长龙，正慢慢地向邯郸城移动。

与攻韩不同，这次秦国是全军出击，蚕食赵国，逐渐向邯郸逼近，现秦军已围困邯郸城池。对赵而言，大半河山已经沦陷，早已不再有生存的希望，如何保持尊严而死，这是惟一剩下的问题。

攻城的烽火终于在拂晓时分燃起，灭赵的最后一役开始了。

箭石如雨般从城墙上落下，秦军则举着巨大的盾牌迎上前去。

云梯用巨大的钉子打进城墙，秦军士兵抱着必死的决心前仆后继地援梯而上。攻城的楼车已全部运到了城墙下，楼车上的秦军弓箭手以强弓硬弩与守城赵军对射，掩护攻城的步兵，一时间，箭矢如流星般射向守城的赵军。

梯子上端不断有秦军被赵军的长刀砍落下来，但后面的兵士潮水般不断涌上。终于，在数十里长的城墙上，开始出现了秦军的身影，城墙上的肉



搏战开始了。

城中钟声大作，形势危殆，四城开始起火，赵军已开始自焚邯郸。

此刻在赵国祖庙前的台阶上，雄满了赵国的礼器。

数百名孩子身穿白麻丧服，手牵手走出祖庙。

烈焰熊熊，血光四溅，悲声不绝，孩子们失去了往日的天真欢笑，只是默默注视着正被毁灭的家园。

回燕国的道路似比来时更加漫长。赵姬和随从们正骑着马，缓缓行进在回燕国的路途上。赵姬容额憔悴，神色黯淡，一步三回头。本想去邯郸面见赵王，但还没到城下，战斗已经开始了，为了躲避乱军，她们只得放弃了进邯郸的念头，但心中却实在放不下那些赵国的孩子们。现在只能寄希望于秦军良心发现，不去伤害那些赵国的孩子，但她心里知道，这几乎是在做梦。

突然，路旁出现了一排大洞，有数百个，不，比这还多。被熏黑的埋锅做饭的灶迹，一直伸向去燕国的方向。

随从注视着灶洞，轻声禀道：“小姐，太子殿下的军队似已撤退。”希望又少了一分，赵姬面色愈加灰暗，没有言语。

“肯定是往这条路上走的。”听着随从的自言自语，赵姬回想起故乡。

她猛然拉住缰绳，骏马四望。

四外是燃烧着的原野。

这是她的故乡，垂死的故乡。

想求秦王拯救的故乡，如今已是一片焦土，但一切还没有结束，至少还有一件可做的事——救活赵国的孩子。

只向秦王求助还不够，不能自欺欺人地将希望放在那些杀红了眼的秦军身上，自己应亲手去拯救那些小生命。

赵姬下定决心，突然拨转马头，叫道：“回去！回邯郸！”

## 第二十五章 梦碎邯郸

赵都邯郸，正展开着一场一边倒的较量。

邯郸城上，赵国最后的数万名将士明知无望，却仍在拼死搏斗，进行着最后的抵抗。

箭雨中，守城的赵军已无力阻击秦军的攻城部队。城墙边架起了无数的云梯，训练有素的秦军顺着梯子源源不断地爬上了城头。

赵军早已是箭尽粮绝，连所有可以用上的砖石瓦块都已抛掷殆尽，毫无希望的战斗空前惨烈。一场肉搏之后，赵军仅剩的守城部队已基本丧失了反击的力量。城头上尸骸遍布，惨不忍睹，城池即将陷落，赵国就要灭亡了。

城楼上准备随时殉国的孩子们静静地守望着战况，所有人眼里都噙满了泪花，却都咬紧了嘴唇，努力使自己不哭出声来。父辈们的身影在眼前一个接一个地倒了下去。看着看着，孩子们再也控制不住内心的悲痛与恐惧，放声痛哭起来。正在此时，一名将军跌跌撞撞地跑了过来，斜倚着柱子，右手技剑，左手捂着胸口，透过指缝，胸口的血还在不停地冒出来。他喘了口气，大声吆喝：“孩子们，我们赵国灭亡了，但我们誓死不做秦狗的奴隶，

快跳吧！跳下去，快！”已经到了最后关头，孩子们止住了哭声，相互扶持着，走到了城墙边。

将军边哭边撕心裂肺地叫道：“跳吧！跳到你们的母亲那儿去，快！”秦军已近在咫尺，没有时间犹豫了。一个孩子闭上眼，横下一条心，当先跳了下去。

金色的阳光照耀着他小小的白色身子，白麻丧服被呼呼地吹了起来。他伸着双手，宛如鸟儿扑向了天空。

将军不断地催促着：“快！不要怕！快跳下去！”孩子们接二连三地向下跳去，哥哥扶着妹妹，姐姐搂着弟弟。像一朵朵的小白花，飘飘地溶入了耀眼的阳光里……秦军拖了巨大的投石机，数十名兵士同时砍断绳索。大块的石头划着一道道弧线向城门飞去，门在巨大的冲击下发出闷响，摇摇欲坠。石块一次又一次地飞过来，终于，伴随着轰的一声巨响，城门倒了下去，腾空而起的烟尘中，秦军骑兵大队踏着门扇如潮水一般涌了进去。

邯郸沦陷了。

进城的秦兵与城外的攻城部队里应外合，隔着城墙向城楼上夹攻。突然，头顶上如雨点一般砸下来大块的碎石，几名冲在前面的秦兵应声倒下。碎石过后，一队赵国的大刀队杀了出来。细一看，那些手持兵器的不过是些十二三岁的孩子。羊群岂能挡得住猛虎，孩子们很快就体力不支，节节败退。一些少年转身想顺着柱子爬回城楼，但为时已晚，眨眼间他们被秦军团团围在城墙一角。孩子们眼见大势已去，便拼死掷出手中的刀，翻身跳下了城墙。

城墙角落里，一个五岁上下的小女孩坐在地上，手里握着小鼓，哇哇地哭着，看来这是最后一个还活着的孩子。

身受重伤的将军艰难地爬向女孩。秦兵冲了上来，将军奋起余威，猛地站了起来，高举宝剑死死地挡住前排几名秦军的长矛，一边叫着：“快跳！快点跳下去！快……”秦兵越围越多，将军眼看就要抵挡不住了。女孩被眼前的景象吓呆了，鼓也摔在了一边，愣愣地转身来到城墙边。忽又转念，回身伸出手去，想去够那只小鼓。

将军在秦军长矛的重压下，一步步向后退来。女孩的手却还在摸索小鼓。将军猛地扔了宝剑，转身跑过去，抬脚将小鼓踢下城墙，然后一把提起女孩，脚步蹒跚地跑向城墙的最高处，并用一种令人心颤的声音呼喊着：“赵人誓死不降秦狗！”向下望去，城墙下，孩子们和赵国士兵的尸体已堆积如山。将军停住了奔跑，将女孩夹在腋下，大声吼着：“我赵国臣民绝不忍受尔等的羞辱！”他的全身已被鲜血浸透，生命力正一点一滴地消逝，将军喘了几口气，用最后一点力气噌的拔出了护身短刀。刀光一闪，挥向女孩的颈部。转瞬，刀刃又刺向将军自己的喉咙。鲜血立时喷了出来，血光里，将军仿佛笑了一下，女孩的脸上竟似也露出了解脱般的笑容。两个人如泥塑的偶人一般向前扑倒，向着城下同胞们的尸身上落去。

得胜的凯歌在秦军之中奏响。

赵国彻底灭亡了。

夕阳笼罩着邯郸城，一切已成废墟，全城的人似乎都已战死。晚风吹过，带着一股浓重的血腥味。胜利的秦军行进在被鲜血染成了红色的战场上。

一匹白马停了下来。马上的人衣衫华贵，眉宇之间英气逼人，正是秦王嬴政。

“怎么了，陛下？”一旁跟随的将军也忙勒住了坐骑。

秦王播摇头：“没什么。”说着，翻身下马从地上拾起一个玩具小鼓，轻轻摆了摆，小鼓发出冬冬的脆响。

秦王信步走到高处，俯视四围。城里的火光尚未熄灭，黑黑的浓烟直吐向斜阳，地平线上黑漆漆的一片，不知是烟雾还是暮霭。士兵们正在清理战场，目力所及，人、马的尸体以及翻倒破碎的战车随处可见。赵国的旗帜歪倒于路旁，在风中哗啦啦地作响，地面上到处是暗红色已凝结的血迹。暮色笼罩下，整个邯郸城里死一般的寂静。

久经沙场的秦王也不禁为眼前悲壮的景象所震撼，呆呆地立在那里，久久不动，脸上丝毫也没有显现出胜利的喜悦，相反地，却带着一种怅然若失的神情。

秦王脸色灰暗地走到一匹早已断气的战马旁，曲下身，摸了摸沾着血迹的鞍子。然后直起腰，对手下人说：“这些马都要好生安葬。”城墙的一角，蜷缩着一群死里逃生的孩子。在秦兵的围视中，一个个像被吓坏了的小动物，紧紧地拥在一起，但却没有一人哭泣。

秦王走近前，仔细地端详着孩子们。原先雪白的衣衫上已沾满泥土，脸上还残留着泪痕。所有的孩子只是瞪大了眼睛，惊恐地望着秦军，没有发出任何声响。

大将王翦走上前，怜悯地看了一眼孩子们，向秦王行了个礼，欲言又止。秦王下令：“放了他们吧！”将军的脸上露出欣喜之色，忙答道：“遵命！”秦王走到最小的一个男孩面前，将手里的小鼓递了过去。孩子纹丝不动，只是用仇恨的眼光瞪视着站在面前的人。

秦王收回手，他可以明显地感到所有的孩子都在用同样仇视的目光恶狠狠地盯着他。

秦王悲哀地淡淡一笑，缓缓地转身走去。走了几步，又若有所思地停住了脚步，站了片刻，回过身来，身边是紧跟着他的大将王翦。

秦王冲着将军说道：“王翦，你知道吧，当我和这些孩子年纪差不多的时候，和先王一起逃回秦国。赵王派出许多杀手一路不停地追杀我们，只因为他害怕今后我会找他报仇血恨。”王翦一时没有听懂秦王的话外之音，愣愣地看着他，刚欲开口询问，秦王又接着说道：“因为我没死，所以赵国有今日，而现在我也害怕，怕有朝一日，这些孩子会找我来报仇。”王翦恍然大悟，但心也往下一沉。

秦王说罢，闷头离去，手中仍拨弄着那只小鼓，剩下将军站在原地，不知所措。

天光迟迟才放亮，晨雾中弥漫着淡淡的红色。浮现在薄雾之中的邯郸城显得凄惨清冷，只有烟在微风中摇摆着轻轻上扬。

一路小心躲避乱军的赵姬带着数名侍从，策马驰向邯郸城。渐行渐近，地面上随处可见东倒西歪的尸体。远处响起了几声狗吠，暂时打破了这不寻常的宁静。赵姬心中一紧，勒住缰绳，放慢了速度，大战过后的景象令她毛骨悚然。

邯郸城终于近在眼前，忽然，马腿似乎被什么绊了一下，赵姬身子一仰，险些摔下马来。低头细看，地上隆起一个个小土包，土色很新，显然是刚堆的。从其中的一个土包里面伸出一只还套着银镯子的僵硬的小脚，马蹄就是绊在了这只脚上。

赵姬一惊，赶忙下马，用力一拔那只脚，整个身子从松软的土里被拉

了出来。是个五六岁的小男孩，脸色紫青，显然是被活活地埋在土里憋死的。

赵姬“啊”地惊叫一声，花容失色，双腿不由自主地抖动起来。一头跪倒在地上，像疯了一般，拼命地用手刨着地，一具女童的尸体露了出来，接下来，又是一具。

赵姬瘫坐在地上，浑身像是散了架一样。

侍从们也纷纷跳下马，挖开那一个个小土包，尸体一具具地露出地面。

赵姬定神望去，孩子们的手全部被反绑在后面。赵姬激愤得难以自制，浑身剧烈地颤抖着，歇斯底里地叫着：“这太过分了！”一旁的侍从从未见过赵姬如此愤怒，吓得瞠目结舌。

初升的旭日似乎也失去了温度，整个世界对予赵姬来说变得如此冰冷，毫无生气。

她的脸像死人一样惨白，目光呆滞，嘴张得大大的。

侍从慌了神：“小姐！小姐！”然而，赵姬毫无反应，手里紧紧地攥着捆住孩子们的绳子。

良久，赵姬忽然狂喊道：“是秦……是秦军杀了他们，活埋了他们！”赵姬一扭劲，将绳子拉过来细看，这种用来拧成绳子的黑布，是秦国的特产。

赵姬抽泣着，难以自制，过了很久，才抬起头，冲着天空高叫道：“我饶不了你，嬴政！绝饶不了你……”叫完，她站起身来，失魂落魄地走了几步，呆呆地望着远处初升的太阳，嘴唇一张一翕，谁也搞不懂她在嘟囔着什么，只听见只言片语：“你答应过的……答应……不杀……孩子……我……我……害了……害了孩子们，是我害了孩子们，我……我一定要杀了你……”就这样反反复复了一会儿，她猛地大叫一声，一口热血喷涌而出。

侍从的惊呼声中，赵姬微张着嘴，似笑非笑，身子一歪，倒了下去，腹部赫然露出一把样式古朴的短剑，直没至柄……

## 第二十六章 誓死复仇

侍从们守护在重伤的赵姬身旁，忙忙碌碌。

赵姬像是死人一般乎躺在床上，昏昏而睡，一直没有醒来。也许她根本不愿再醒来，再面对这个残酷的世界。

侍者边忙边窃窃私语：“她是自己伤的自己，一定是彻底绝望了。”“唉，这又何苦呢！……”此时的赵姬正沉浸在梦中。梦里，晴朗的阳光下，孩子们张开双臂，像蝴蝶一样在花草丛中嬉戏，空中回荡着孩子们的欢声笑语。忽然，天色大变，电闪雷鸣，孩子们变成了乌黑僵直的尸体，欢笑声变成了厮杀声，呻吟声，叫喊声，各种尖锐刺耳的声音混成一股，在她的体内窜来窜去，折磨得她汗如雨下，嗓子干得似乎要冒出烟来。

荆轲和樊於期一直守在她的身边，衣不解带，彻夜未眠，樊於期的头发似乎也在一夜之间变成了灰白色。

高渐离开始用刀为赵姬疗伤……夜幕降临，荆轲俯身在小锅前煎药，樊於期则默默地坐在灯下出神。

过了一会，药好了，荆轲转身替赵姬擦去满脸的汗水，定睛凝视着她。樊於期手捧药碗，一动不动地立在一旁。

夜深人静，荆轲的身影被摇曳不定的火光映在墙上，焦急地晃过来，又晃过去。

清晨到来时，赵姬终于睁开了双眼。

她一眨不眨地凝望着荆轲，目光中有一种说不出的悲哀，就这样过了很久，一大颗晶莹的泪珠顺着她的眼角滑落下来。

荆轲低声言道：“你怎可用我赠与你的短剑伤害自己，知道吗，你足足昏睡了五天了。”赵姬微微吃了一惊：“有这么长时间吗？”“对，你是死而复生啊。”“还是死了的好……我想回赵国……”见荆轲轻轻点头，她又呢喃道：“……你说对了，……回到赵国不是罪过，真正的罪恶是杀人。……我是杀人狂的从犯……我帮他杀了人，杀了孩子们……我脸上的青真是刺对了，我是罪人……我有罪。”赵姬挣扎着坐起上身，倒在荆轲的肩膀上，又放声痛哭起来。

荆轲轻轻地拍着她的背，温柔地安抚着她，然后轻轻地扶起她，让她重新躺下。

忽然荆轲一眼瞥见那块黑玉的护符，便拿起来仔细观看，上面用篆书赫然刻着嬴政二字。

荆轲抬眼，无言地望向赵姬。

赵姬喃喃地说：“把那个人……你一定要替我惩罚杀人的罪犯！”荆轲略略迟疑了一会儿，简短地回答：“明白了。”赵姬终于等到这一声承诺，错愕了一下，又放声痛哭起来。

樊於期听到哭声，忙跑进屋里，看到屋内的景象，便一动也不动地立在原地。赵姬淋漓尽致地发泄着她的痛苦，似乎要把泪水一次流干。

## 第二十七章 母后西归

秦王急急小跑过长廊，在寝宫门口，心腹重臣李斯上前参见。

“什么事？”听到大王问话，李斯立即喜形于色地答道：“启禀陛下，樊於期找到了，就在燕国。”秦王听罢，只轻轻点了下头，转身又向内宫赶去。一边大步流星，一边吩咐李斯道：“命令燕国交上叛贼的首级！”李斯连追数步：“陛下……”秦王立时怒目圆睁：“母后命在旦夕，你还与我罗嗦什么？传令燕王，速速献上樊於期的人头！否则我即刻发兵灭燕。”李斯不由得愕然呆立。

秦王也不理会，加快步伐，转眼消失在内宫门内。

太后自被发配雍州，便一病不起，如今病势垂危，刚刚被接回咸阳救治。

一跨进，临时安放太后病榻的内宫殿内，一股难以抑止的悲痛涌上心头，秦王不禁泪水盈眶。

殿内摆放着太后的寝床，不远处，一只圆圆的大铜鼎内，火在热腾腾地燃烧。几名御医默立于太后床前，太后已是气若游丝，神情恍惚。

秦王强忍住泪，轻咳一声，众人闻声，低头退下。秦王走近床前，双膝跪倒，注视着昏昏沉沉的母后。

太后鬓发皆白，形销骨立，早已不成人形。她双目紧闭，一动不动地躺在那里，四下里一片阴沉沉的寂静。

“母后，母后……”秦王轻轻呼唤着。

太后的面容微微一颤，用尽全身的力气睁开眼睛。两眼却暗而无神，似乎没有认出眼前跪着的人。

“母后……”太后稍许启动了下双唇，脸上浮现出一丝笑纹，眼里总算透出一点点生机。

秦王的泪水终于滚落下来。

“是你呀……”声音虚弱得几乎听不清楚。

秦王忍受不住，失声哭诉着：“母后，儿臣刚刚从赵国回来，赵国已经被灭了。儿臣杀尽了邯郸人，终于报仇雪恨了！”太后听见，突然挣扎着爬了起来，双目现出可怕的神彩，狠狠地啐了秦王一口。

“你，你这个，魔鬼！”怒斥之后，精力耗尽，一口气没喘上来，扑地一下倒在床上，慢慢地合上了双眼。

“母后！母后！”“太后驾崩……”凄厉的喊声划破了沉寂的天空，倾刻间，悲号声、呜咽声回荡在整个王宫之内。

宫女们跑来跑去，卸掉殿内的屏风和所有装饰，将太后的棺木准备好后，又匆匆忙忙退下。诺大的殿堂一下子变得空空荡荡，只有秦王呆呆地斜靠在太后的寝床边，身后的火焰仍在熊熊跳动。

## 第二十八章 柔情壮志

燕国的华阳台华美壮观，其规模不亚于王宫。

十名勇士一色白衣裹身，腰间悬剑，齐齐跪于太子丹的面前。燕丹也面对众壮士，双膝着地而跪，所有人的手中都举着酒杯。

气氛悲壮肃穆，酒过三巡，群情激昂。

燕丹再度举起杯：“众位壮士，明日比武，优胜者将被派往咸阳，前去摘取那嬴政小儿的首级。此一去，必是凶多吉少，怕只怕是有去无回，倘若有人觉得力难从心，实不能担此大任，现在尽可以离去，我燕丹绝不阻留。”借着酒力，十名壮士陆续站起，纷纷拔出剑，个个面红耳赤，慷慨激昂。

“士可杀不可辱，太子倘不信任我等，我等不如死在太子面前！”说着，将剑架到脖颈之上。燕丹连忙再三止住，也激动地站起身来，说道：“燕丹已知众位壮士之心，在此代表天下百姓先行谢过诸位！来来来，请满饮此杯。”众人端起酒杯，尽兴而饮，谈笑风生。正喝到兴头，突见荆轲悄然而至，满脸的泥和着汗水，风尘仆仆的样子。看见屋里的情景，荆轲眼中现出不屑的神色。

燕丹佯装什么也没看见，将酒杯递上前去：“荆轲，你也来一杯吧？”众壮士纷纷转过头来，哈哈大笑，高声讥讽：“你也要与我们比武角逐去刺杀秦王吗？”“你有剑吗？”“怎么，你就准备这付摸样，去给那秦王叩头不成？”燕丹也跟着笑了起来。

荆轲漠然地听着，突然爆出一阵狂笑，声音锤销，刺人耳鼓，笑声久

久不绝，充满令人窒息的杀气。众人不由得一愣。从没有想到这平日里毫不起眼的所谓杀手，竟能发出如此可怖的笑声，连众人的酒气也似乎一下子散了许多。

只有秦舞阳一语不发，依旧傲慢地瞟着荆轲。燕丹不动声色地问道：“荆轲，有什么事这么可笑？”荆轲一边笑着，一边走过来，将脸凑近燕丹，“你是真心要让我去咸阳吗？”燕丹听他有意前往，赶忙答道：“当然是真的。”见荆轲毫无反应，又加了一句：“只要你答应去，你提什么条件，我都会满足你。”“是吗？”荆轲追问了一句，弯腰坐下来，盘起双腿。

燕丹满脸的真诚，期待着荆轲的答复。

荆轲又是一笑，向周围扫视了一圈慢吞吞地说道：“大家伙都把鞋脱了，我若不脱，实在是说不过去。喏，就麻烦你帮个忙吧！”说着，将一只满是泥巴的脚直伸到太子面前。

燕丹顿时火冒三丈，满面通红，一只手按到了剑柄之上。

荆轲仍是笑着，一动不动地盯着太子。

燕丹微微拉出剑身。

荆轲不紧不慢地说道：“看来，你并不是真心真意。”说完，便欲起身走开。

燕丹神色大变，连忙伸手拦住，剑归鞘内，吸了口气，无奈探询地望向荆轲。

荆轲也不开言，只将脚又伸了过来。

这一次，燕丹毕恭毕敬地弯下腰，将鞋子脱了下来。荆轲又抬起另一只脚，燕丹没办法，只好又小心翼翼地替他将另一只鞋脱下。

众勇士膛目结舌。

荆轲这才入席坐下，自顾自地拿起酒杯，悠然地啜了一口，开口道：“其实有一个人比我更适合前去咸阳。”燕丹又惊又喜：“此人是？”荆轲微微一笑：“太子殿下，此人不是旁人，正是您哪！”燕丹气得直咬牙。

荆轲也不在意，仰脖将酒喝尽，把杯子往太子面前一放，冷冷地说道：“替我倒杯酒。”燕丹忍气吞声，弯腰拿起酒壶。

“站着倒酒，怕是不合礼仪吧？”荆轲嘴上毫不留情。

燕丹强压住心头怒火，故作和气地躬身跪下，将他的酒杯注满。

荆轲又再开言道：“你与那秦王自小熟识，你若前去，秦王定不疑有他。何苦找什么刺客，受这脱鞋倒酒之累呢？！”燕丹被说中心事，低头无语。许久，才答道：“正如壮士所言，本应由我亲自前往。

但只可借以前我没有把握住机会，而如今我已是无法前去。”“这么说，只有我去了？”荆轲又一仰脖，将酒饮尽，起身便走。

“等等！荆轲，你若想去那咸阳城，也须拿出真本事来，让壮士们心服口服才成。”荆轲顿了顿，冷言说道：“若有不怕死的，明天便到比武场来吧！”连头也不回一下，大步向前走去。

华阳台陷入死一般的寂静。

燕丹眼里涌出屈辱的泪花。

秦舞阳大吼一声：“荆轲，你这个目空一切的混蛋，你能不能杀掉秦王，得拿出点真凭实据来，明天我非给你点颜色看看！”像是有一种无形的吸引力，让荆轲迫不及待地赶回家中。

房子早已完全建好，干净清爽，温暖宜人。炉灶家什一应俱全，与普

通人家别无二样。后院里已长满了绿草，桃花半谢，落英撒满庭院，新长出来的嫩叶在微风中轻轻摇曳，像害羞的姑娘一样青涩可爱。

但荆轲早已无心欣赏这一切，径直奔向藏剑的地窖。

夜色初临。

荆轲带着剑，回到武道馆，赵姬已在房间中相候。

赵姬静坐于灯下，黯然不语，似是在等待荆轲开口。

荆轲也不言语，沉默半晌，赵姬忽然说道：“听说你要去决斗，你不能去，他们有十个人，而你单枪匹马。我不让你去。”荆轲无言一笑，站起身来，走到门口，向外望去，屋外即是决斗场。

月色朦胧，决斗场上笼罩着一层谈紫色的光芒。黑暗中传来搬运声，接着是沙沙的撒土声。月光下，细细的沙土纷纷而下，像是银色的碎片，满天飞扬。

荆轲轻轻咦了一声：“那些人在做什么？”赵姬向外探了探头，答道：“是在做决斗的准备，沙土是用来覆干血迹的。”荆轲恍然大悟。

赵姬站起身来，走到荆珂身后，轻声细语地哀求道：“你不要去，我们一起离开这儿，逃到楚国去吧。走得越远越好，找块地方，种种田，过安稳的日子，其他的事情我们都不要管了，好吗？”荆轲仍是不转过身来，肩上洒满了朦胧的月光。

“我喜欢种田。”听荆轲这么一说，赵姬顿时欢喜起来，满怀希望地说：“那就这样，我们去种田吧。”

再生几个孩子，你逗孩子，我织布做饭。冬天打猎，春天播种，那再悠闲不过了。咱们，咱们明天就走。你听见我说的话吗？”赵姬一副心驰神往的样子，而荆轲却毫无反应。

赵姬走上前，紧紧搂住荆轲的肩膀：“你听见了吗？”许久，荆轲才开了口：“那秦王会杀赵国的孩子，也会杀燕国的孩子，将来还会杀楚国的孩子。我们又能躲到哪儿去呢？为了救燕国的孩子，还有其他地方的孩子，我必须去杀了他。”说着，荆轲迈步踱出房门，看着人们忙着布置斗场。

荆轲在院子里欣赏了片刻，重又回到屋中，径直来到墙角边立着的箱子前，掀开上面蒙着的布，打开箱子。箱子里放着他刚才带回的两柄剑，一长一短。长的便是曾将盲姑娘刺死的雄剑，短的那把便是赵姬用来自尽的雌剑。

荆轲伸手拿起雄剑，拔出鞘来，走到窗前仔细端详。在月亮的银辉中，剑刃泛出森冷的光芒，明亮耀目的剑身，将他脸上的刀疤清清楚楚地映照出来。

看着看着，他的手不禁微微颤抖起来，眼里腾起野兽般原始的杀气。魔剑！这分明是把魔剑，甚至能将他的灵魂吸出来的魔剑！

荆珂睁圆了眼睛，抑制不住地抖动着，缓缓地将右手的雄剑举过头顶，胸口一股汹涌的浪潮涌起，直奔喉咙，那是一种久别的冲动，野性的冲动。

一声长啸恍若龙吟，划破了静谧的夜空，啸声中，荆轲仿佛又找回了杀手的感觉。

啸声一浪高过一浪，荆轲仿佛要把多少年来压抑在胸中的所有怨气全部释放出来，高亢嘹亮的啸声直冲霄汉。

良久，荆轲伸指轻弹了一下雄剑，止住啸声，然后将剑放回箱中，缓缓转过身来，脸上带着从未有过的柔情，轻轻地握住赵姬的手，用另一只手



替赵姬拂开额际的发帘，怜爱地望着她脸上的刺青。

泪水顺着赵姬的脸流了下来，绝望的泪水。然而，泪光中分明含着笑意。

静静的暗夜中，荆轲紧紧地搂着赵姬美丽的因体，赵姬幸福而满足地依偎在他的怀里。

荆轲轻轻地捧起赵姬秀丽的面孔，柔声说道：“你是我的，知道吗？”赵姬含笑点点头，伸出双臂将荆轲紧紧搂在怀中，像是要把自己全部的力气都输送给荆珂一样，紧紧地搂住他。

许久，赵姬轻声说道：“明天我和你一起去，不管去哪里，我都永远不离开你的身边。”两颗相互渴求的心在这激战前夜终于紧紧地贴在了一起。

## 第二十九章 铁血刺客

决斗的时刻即将来临。

荆轲扎束停当，身着一袭长衫，经过简单扎束的头发被在肩上，负手居中而立。神情自若，仿佛面临的不是一场你死我活的决斗，而是去赴一次宴会，只是腰间那把三尺余长的雄剑却透着杀气逼人。

首先上场的是两名大汉，一色的白衫白裤，头蒙面具，手持长剑。

荆轲目不斜视。

众人屏声静气，全神贯注地注视着决斗场。

“开始！”主持决斗的将军一声令下，两名大汉挥剑而上。荆轲却依旧悠然而立，直待二人扑至眼前，才飞手拔剑，毫不费力地将挥上来的两柄剑拦在了半空。

三剑相碰，发出当的脆响，荆轲猛然间只觉热血沸腾，仿佛刺客的本性又在剑击声中复生，那种久违的冲动，令他精神大振。

赵姬坐在观武台上，神色紧张不安。

观武台的正中央是燕丹的座位，燕丹却无落座之意，只在那里不停地走来走去，犹如一头被困的野兽。

角落里，樊於期正襟危坐，两眼一眨不眨地盯着决斗场。

廊下，士兵们随时准备着搬运沙土掩盖血迹。

两名大汉显然久经训练，分进合击，默契配合，频频发动攻势，两柄长剑带着啸声在空中盘旋飞舞，剑光似乎将荆轲整个人都罩了起来。而荆轲却依旧不慌不忙，见招还招，并不急于发动攻势。

十几个回合过去了，荆轲仍是没有任何还手的意思，任两大汉如狼似虎地扑将上来，只是左晃右闪，迭遇险招。

赵姬的心都提到了嗓子眼。

燕丹则烦躁地踱过来又踱过去，疯狂地叫喊着：“你倒是还手呀！荆轲！”又是一剑几乎贴着荆轲的头皮掠过。

赵姬惊呼一声，忍不住跑下了观武台，“荆轲！你再不还手的话，他们会杀了你的！”

“快点还手呀！”赵姬的叫声令荆轲一振，偏过头向赵姬站的地方望去。

就在这一瞬，对方的剑嗖地一声挥下来，从荆轲耳边飞速划过，险些劈中肩膀。

赵姬大急：“你看我做什么？还不快还手？”一声清啸，荆轲应声出剑，但见雄剑矫若游龙，带着冷电般的光芒飞闪而出，还未待众人反应过来，两名大汉已在一瞬间同时倒下。

众人哗然，谁也没有看清荆轲如何出剑，如何伤敌。赵姬话音未落，更是张大了嘴，合不拢来，这还是她第一次看到荆轲的剑术。只有樊於期神色如故地注视着荆轲，两眼一眨不眨，似乎一切并不意外。

荆轲缓缓收起剑，走进决斗场一侧的小屋。这是专供决斗者休息的席棚，里面一桌一凳，桌上早已备好一壶烈酒。荆轲也不客气，背朝决斗场，大马金刀地一坐，斟了一杯酒，仰脖一饮而尽，然后又倒了一杯，以手沾酒，轻轻擦洗起雄剑的剑锋。

周围一片寂静，燕丹终于坐了下来，静静注视着荆轲，目光犀利。

又一名白衣武士绕到场中，见荆轲只顾洗剑，便悄悄掩近，欲施偷袭。

男子蹑足走近，缓缓举起了剑，杀气腾腾，荆轲似乎并未察觉，还是纹丝不动。

转眼武士已潜至荆轲背后，见荆轲毫无反应，便闪电般挺剑刺向其后心。

千钧一发之际，荆轲身子微微一晃，剑刺了个空，同时下盘用力一绷，长凳向后猛撞，正中偷袭武士的小腿，武士失了重心，向前便倒。而荆轲早已转过身来，不待武士倒地，飞起一脚，正中武士小腹，武士整个人被踢得飞了起来，身子越过酒桌跌到前面。

一切在瞬间结束，荆轲伸腿勾回长凳，神色自若地坐在原地，剑插在桌上，武士捂着肚子跪在地上，惊恐万分。

“若要杀你，早就杀了，给你个教训，不要偷袭别人。你输了，走吧！”这话极大伤害了武士的自尊心，他狂喊一声，再次挥剑刺向荆轲。

荆轲脸上露出憎恶的神情，满脸杀气，也不见他如何从桌上拔剑，出剑，但见剑光一闪，已刺穿了武士的咽喉。

荆轲垂下手中的剑，身后已站着四名剑客。

在荆轲转过身来的一瞬间，四名剑客同时举手扬出大把石灰粉，随后挺剑扑上，荆轲没有料到对方竟会使出如此下三滥的招数，猝不及防，眼中进了少许石灰，灼得火辣辣地痛，双目难睁，急步后退，忙乱中手腕被对方剑尖所伤，手中雄剑高高抛出。

赵姬刚刚才松了一口气，慢慢移动步子，回到观武台上，见此情景，几乎又要叫起来，赶紧用手捂住了嘴巴，生怕自己发出的叫声分散了荆轲的注意力。此刻，场中的情形又发生了变化，荆轲不愧号称天下第一刺客，虽败不乱，很快稳住阵脚，迅速退到了靠近走廊的一侧，使自己不致腹背受敌，而后一边想方设法用衣袖轻拭双眼，一边听风辨位，闪避着对方的进攻。

又过几个回合，荆轲的视力渐复，突然转守为攻，一招钟鼓齐鸣，双拳重重地打在其中一位剑客的太阳穴上，只打得那剑客眼冒金星，宝剑“当啷”落地，人也一个趔趄倒在地上。其余几个剑客见状一惊，剑势不由得略缓，荆轲抓住机会，一个虎跳扑到其中一个高个剑客近前。那剑客吓了一跳，长剑使出了大刀的招数，斜砍过来，荆轲不慌不忙，左手一引一扣，刁住剑客持剑的右腕，右手虚晃一掌，在剑客的面门一晃，剑客吓得一缩脖，荆轲

早已变掌为抓，一把捏住剑客的咽喉。他恼恨这些剑客使用歹毒招数偷袭，下手再不容情，暴喝一声，那剑客喉骨尽碎，脑袋软软地垂在一旁，转眼气绝。

瞬息之间，荆轲重伤一人，击死一人。燕丹看到如此光景，心中大喜，激动得站了起来。赵姬则乍喜乍忧，目瞪口呆。只有樊於期，依旧不动声色，平静地注视着场中。

那四剑客本是好友，同来投效燕丹，此刻一死一伤，余下的两人悲愤交加，不顾一切地舞剑杀了过来。荆珂的雄剑早已脱手，落在远处的土中，两名剑客不顾死活地一轮快攻，不由得也有些忙乱。两剑客见机，更是一剑快似一剑地连环进击，不给荆轲以近身相搏的机会，然而急切之间准头全失，一剑削着了荆轲的头发，一剑削去了半幅衣袖，却始终奈何不了荆轲。

再看荆轲，衣衫破碎，被头散发，却依然沉着地与对手周旋。一轮快攻过后，剑客们的招式越来越散，荆轲却怒火渐炽，脸上的杀气越来越重。激战中，他一拳击中一名剑客的面颊，又一拳打碎了另一名剑客的鼻梁。两名剑客都是满面鲜血，但为保颜面，他们都豁出了性命，准备拼死一搏。

一切为时已晚，荆轲已趁机拾起了刚才被击晕的剑客掉在场中的长剑，虽然右腕伤势不轻，出剑依然深得“稳”、“准”、“狠”三昧真快，转瞬之间，又刺穿了两名剑客的咽喉。

场中死一般的静寂，荆轲连败七名勇士，威震全场，一时间无人敢再上场叫阵。

荆轲浑身浴血，头发蓬乱，却杀得兴起，寻回了自己的雄剑，站在场中嘶声大叫：“下一个。”站在场边的燕丹激灵灵打了个冷战，背脊上涌起一层刺骨的寒意。

“谁能杀掉他？”燕丹涩声问道。

全身黑衣的秦舞阳抱剑而起，身后还有应召而来的十数名白衣勇士。

赵姬不知何时来到了樊於期旁边，抱着两臂，似乎又冷又怕。

又有两名勇士下场，但见这两人步履沉稳，走到距荆轲两步之处停住，齐刷刷地拔出长剑，却并不进攻。

荆轲已明显地露出了疲态，散乱的头发遮住了眼睛，汗珠大滴大滴地落下，湿透了衣服，右腕伤口处流出的血已染红了半幅衣袖。

赵姬焦急地在场边叫着：“荆轲，用左手！”荆轲却似乎没有听见，泰然自若，依旧用流血的右手缓缓地举起了雄剑。

三人剑交一处，与前次不同，这回三个人运剑竟是一个比一个慢，仿佛剑尖上坠着千斤重物一般。

赵姬疑惑地望向樊於期，却见樊於期一改刚才轻松观战的模样，皱着眉头，凝神观战，仿佛这种慢悠悠的比划较前几场的快攻更为凶险。

场中三人的剑势越来越慢，到最后，三把剑竟凝在了空中，三个人就好像泥塑木雕一般，一动不动，甚至连眼睛都眨也不眨。

双方僵持着。

一直沉默的樊於期忽然对赵姬低语了一句：“只要有人动，战斗就可结束。”赵姬只觉浑身的血液都快要凝固了，时间漫长得似乎没有尽观武台上的燕丹向前探出身子，紧张而兴奋地注视着比赛双刀。

时间慢慢流逝，荆轲右腕血流不止，血滴不断渗入地下的沙土中，持剑的手却始终未动。但见他双目微睁，气定神闲，似乎准备永远这样站下去。

樊於期渐渐地又恢复了刚开始时的轻松，似乎对战局他已成竹在胸，看见他托腮注视战况，面带笑容的模样，赵姬也慢慢恢复了平静。

猛然间，白衣勇士中有一人发出一声大喝，打破了僵局。他计划诱使荆珂来刺。但荆珂依然未动，剑端稳稳地，在阳光的映衬下闪闪发亮。

那名勇士终于失去了信心，先是手剧烈地抖动，接着剑直落地面。他跪了下来，脸朝外，满脸是汗。“我输了，你杀了我吧！”勇士叫道。

真是意想不到的结局。这时樊於期举起手，呵呵笑了起来。

赵姬表情宁静，经过几场较量，她已经对荆珂充满信心。

剩下的那名勇士也长叹一声，弃剑走向场外。

荆珂缓缓地垂下了剑。

突然，秦舞阳出现在场中，他几步奔到刚刚落败的两名武士身后，出其不意地连环两剑将二人刺死，恨声说道：“不杀死荆珂只有死路一条。”决斗又开始了，余下的白衣勇士们无路可走，只好舍命上场。

此刻，荆珂已是疲惫不堪，右手腕不断地流血，几乎已无法持剑。眼睛由于石灰的烧灼，也是泪流不止。他的目光冷冷地射向秦舞阳，眼中充满杀气，嘴角却依然接着一丝异样的微笑。

前方，三名勇士持剑逼了过来。

背后也传来宝剑出鞘的脆响，回头一看，另三人正举剑逼近。

不久，剩余的十余名白衣武士已全部上场，把荆珂团团围住。决战开始了，正面一名蒙面勇士大叫一声“出剑”，场上的白衣勇士一齐挺剑刺向荆珂。

沙石乱舞，剑影纷飞。

赵姬以袖掩面，不忍再看。

樊於期却依旧冷静地注视着战况。

荆珂强打起精神，力抗强敌，仍勉力用受伤的右手使开雄剑，左挥右挡，伤口处鲜血飞溅。勇士中不断有人惨叫倒下，荆珂身上的血迹也是越来越多。

勇士们见荆珂伤重。自以为胜券在握，虽然不断有人受伤，攻势却丝毫不减。领头的勇士气势汹汹，疯狂地乱叫乱刺。激战之际，赵姬不知何时已放下了衣袖，放声高呼：“荆轲，用左手，左手！”声音里带着哭腔。

荆珂在激战中咬牙高喊：“决不用左手。”边喊边执拗地用右手挥动着雄剑，势如疯虎，但招式已不如开始时严密，步履也愈见散乱，又刺穿了一名勇士的胸膛，他忽地转身抓住从顶棚垂下的一条粗索，借势飞身跃起，想突出重围。领头的蒙面勇士看出荆轲用意，纵身高跃，一剑将粗索斩断，荆珂身子急坠，剑也摔落于地。勇士们岂肯错过如此良机，纷纷挥剑刺来。荆珂本能地伏地后滚，但还是迟了一步，左腿已被刺中。荆珂抽搐了一下。连忙施展腾挪功夫，倒地连滚，避过了数剑，但沙土上已是血迹斑斑。

仅剩的四名勇士将荆轲团团围住，以剑封死其退路，气氛紧张到了极点。

赵姬眼见荆珂处境危急，心中大急，念头一闪，一把夺下身边卫兵的佩剑奋力向场中掷去。“荆珂接剑！”荆珂伸手抓住，精神一振，猛啸一声，将剑鞘掷向左后方的蒙面人，同时长剑向前虚点，乘前方两人挥剑挡格之际，不进反退，反手一剑，又准又狠，身后一名武士应声倒地。一招之内，连袭四人，前面二人见状，不求伤敌，先图自保，忙舞起斗大的剑花护住全身，

步步后退。

荆轲鼓起余勇，挺身而出，剑尖如蛇信般吐出，又激战数招两名武士先后中剑倒地。

荆轲转过身，满脸杀气地环顾四周，场上只剩下那领头的蒙面武士，正缩身慢慢后退，退了两三步，那武士突然奋起一跃，挥剑袭来。

浑身是血的荆轲举剑还击。

双剑相交，两只握剑的手不约而同停在空中。

勇士屏住呼吸，与荆轲相持需要极大的勇气。僵持了片刻，勇士终于失去耐性，撤剑换招，这一下荆轲占尽优势，勇士的剑刺向荆轲前胸，被荆轲一搭一引，毫不费力地隔开，剑刺了个空。勇士前冲的力本就不小，又被荆轲借力使力向前一送，脚下不听使唤，身体直向前冲去，同时右腕被荆轲剑尖一点，剑落于地。荆轲正想一剑刺穿勇士的喉咙，心中一动，猛地改刺为挑：“是燕丹吗？”面巾被挑开，果真是燕丹。燕丹转身欲逃，却被荆轲用剑逼到墙角，剑架咽喉，压得燕丹无法呼吸。燕丹喘着气开口：“……我输了……但……但你使我……有了……有了勇气……，我想……在你的剑刺向我咽喉时，再也没有……没有什么是可怕的了……我……我可以自己去……去杀了嬴政！”说完取下面罩，满是汗水的脸上浮现出笑容。

荆轲收回长剑，轻声言道：“不，不行，你输给了我，没资格去。”荆轲说完，回身捡起掉在旁边的雄剑。

燕丹目送荆轲转身离去，不由大叫道：“你也没资格去，我们知道，你最厉害的是左手剑，可你不肯出左手，这样怎能杀得了秦王？”见荆轲不顾而去，燕丹愤怒地大叫：“秦舞阳，杀了荆轲，你去！”一身黑衣的秦舞阳应声登场，闪电般地挡在荆轲面前。

荆轲却把手中的雄剑缓缓地插回腰际。

秦舞阳嘲笑道：“怎么，看不起我？不想再大显身手了？快，拔出你的剑。”荆轲依然未动，汗大滴大滴流下。

秦舞阳慢慢抬起剑，剑端突然迅速刺向荆轲喉咙，将要碰到荆轲的咽喉时，剑却稳稳地停住。

燕丹从后走近，脸上带着残酷的笑纹。

秦舞阳再次冷冷地威吓道：“拔剑！”剑已微微陷入肉中。

荆轲慢慢地开了口：“受伤了，无法持剑。”秦舞阳摇头：“用左手，早就听说你的左手剑比右手剑更犀利。”荆轲仍是摇头：“不。”秦舞阳愤怒了：“你想耍弄我？”荆轲还是慢慢摇头：“我发过誓，绝不再用左手。”秦舞阳终于被激怒了，大声喝问：“为什么？”荆轲喃喃自语：“因为左手曾杀过太多无辜的人。”秦舞阳疑惑地盯着荆轲。

“我的左手再不杀人，永远不，如果你一定不肯让我过去，那就杀了我吧。”秦舞阳动摇了。

荆轲静静地看向秦舞阳：“你杀了我吧。”秦舞阳犹豫不决，顶着荆轲咽喉的剑略微松了松。

燕丹目光闪烁，阴阴地附在秦舞阳耳边：“秦舞阳，你不想去咸阳？不想闻名于天下了吗？”听到此话，秦舞阳脸上渗出汗水，盯着荆轲，手中向剑又紧了紧。

燕丹从后催促道：“秦舞阳，杀了他，铲除这个没用的混蛋。”秦舞阳突然用力地摇了摇头。

“不行，我秦舞阳不杀手无寸铁之人。”说完收起剑，向后退去，走了两步，又停下望着荆轲。

荆轲会意地脱下外衣，抛向空中。剑光闪处，飘落的衣服已被秦舞阳的快剑削成碎片，在空中四处乱飞。

秦舞阳收剑道：“荆轲，你去咸阳，你是个了不起的剑客，我秦舞阳服了你了。”说完，秦舞阳转身离开了决斗场，荆轲也向着相反的方向大步走去。

燕丹狂怒地大喊：“混蛋，等等，你们两个都是混蛋！”但两人似乎谁也未听见，荆轲慢慢走着，四周的士兵们忙着处理死伤的白衣勇士，顶棚上啪啦啪啦掉下的沙子不停地打在他头上、身上，隐没了地上的血迹。

默默看完这一幕，樊於期也起身离去。

赵姬向着荆轲走去的方向追去。

空旷的决斗场上，只剩下狂乱的燕国太子。

### 第三十章 旷世礼物

荆轲回到武道馆自己的房间，草草地上点了药汁，裹了裹伤口，换上一套干净的衣衫，便在草席上躺了下来。

赵姬轻手轻脚走进屋内，荆轲明明听见，却装做睡熟，躺在那里一动不动。

赵姬默默跪坐在他身边，掏出秦王赠予的护符，轻轻放在两个人的中间，迟疑片刻，轻声说道：“本来，早该告诉你的。”赵姬的声音恳切而凝重，“虽然现在一切似乎都已晚了，我还是想把真相都告诉你。你知道吗，这所有的一切都是我一手策划的，招募刺客也好，派他去咸阳刺杀秦王也罢，只要剑一刺向秦王，他就可以有背盟伐燕的借口了。……这些，全是我与秦王谋划好的。”荆轲平静地睁开眼睛，凝视着赵姬。赵姬强忍住悲伤，回望过来，寂静，令人难耐的寂静。

赵姬沉默半晌，忽然提高了声音，急急地接着说道，“相信我！这都是真的。全都是阴谋。因为，因为我曾被秦王的话语迷惑，我曾是他的女人，我了解这一切。所以，你不要去，你不可能杀了他，一切都在他的掌握之中！而且，没有樊於期的首级的话，他是不可能见你的，难道你忍心看着樊将军去死吗？”荆阿轻笑一声：“一定要有樊将军的首级吗！”“秦王已得知樊将军的下落，派人送来了国书，说若不献上樊将军的首级，便要攻打燕国。你此时答允出使秦国，想那燕王父子定会杀了樊将军作礼品的。”荆轲闻言沉默了片刻，但迟疑了一会儿，仍坚决地说道：“我非去不可！”他完全置赵姬的话于不顾，双目灼灼闪光，一副志在必得的神情。

“其实，从上次见到护符时起，我就料到你曾是秦王的赵姬，但我已决定了，我必须去！”说罢，竟自闭上眼睛，酣然而睡。

赵姬久久地呆跪在那里，不愿离去，久而久之，也昏睡在荆轲身旁。

一缕阳光透过窗缝射在赵姬的脸上，不觉已是清晨，赵姬猛然惊醒，睁眼一看，未见荆轲的踪影，忙爬起身，却见他远远地站在铜镜前，从容地

梳头、更衣，一脸的肃穆。

“你还是要去。”赵姬一切都明白了。

荆轲回答：“对。但不是为了太子丹。你应该明白吧？”赵姬点点头：“明白。都是为了我……”荆轲微笑起来：“明白就好。”入暮时分，樊於期匆匆赶回住所，对在门口恭迎的管家吩咐道：“今晚我要宴客，速速备好酒菜。”稍停又说道：“明天我要出远门，也许不再回来了，你和其他人收拾一下，拿上工钱，都回家去吧！”说罢，深深地叹了口气，陷入了沉思。

管家躬身施礼：“是。”此时的华阳台内庄严肃静。文武众官分站两旁。

典礼官高声宣诏：“燕国大王陛下诏曰：特封荆轲为正使，秦舞阳为副使，即日出使秦国。”荆轲在典礼官的宣召之下，佩剑入殿，穿过文武众臣，一直来到燕王座前。

燕王的王座侧方，站立着的是燕太子丹。

燕王平稳地开腔：“荆轲听好。本王今命你携带我国最富饶之地的地图和一些礼品，前往拜见秦王，以修我两国之好。事关国运，本王全权托付你了。”“臣领命。”荆轲毕恭毕敬地应道。

这时，燕丹走到燕王近前，俯身轻轻耳语道：“荆轲还需带一物前往。”“何物？”“樊於期的首级。”燕丹不动声色，却斩钉截铁地说着，用手比了一个砍头的姿势。

阴沉沉的夜晚，像是要下雨。樊将军的住所却是灯火辉煌。樊於期和荆轲二人都已喝得酩酊大醉，灯光映照之下，樊於期的脸上泛着红光。荆轲举起斟满的酒杯，一口饮干，樊将军也一饮而尽，接着，又将二人面前的杯子倒满。

数巡过后，荆轲按住酒杯，醉醺醺地开了口：“樊将军，你我一见如故，我不想对你隐瞒什么，我已决定出使秦国，但，非得、非得借用你一样东西不可。否则……”樊於期似是早在预料之中，点点头，打断了荆轲的话，举起酒杯，敬在荆轲面前：“我一直在等着你开口说这话呢，等了很久了。其实即便你不来说，太子也会亲自来说的。”说着，一口气饮尽杯中之酒，接着说道：“你我是朋友，所以我不借你，而是送给你。只是……”樊於期停顿了一下。

“只是什么？”荆轲忍不住问道。

“只是……你这一去，也就别想再回来了。”“一去……不回……”荆轲似是非常赞同这句话，摇头晃脑地一连重复了好几遍。

“来，干！”樊於期忽然大喊一声。

荆轲举起杯，喝了一半，突然放声大笑，酒不禁喷了出来。

“这一去也就不回来了！如此你我好友也可早日相会了！”闻听此言，樊於期也大笑起来，一边笑一边说：“好荆轲，我没看走眼，是条好汉子，也不枉我送你大礼了！”言罢，两人把臂相视，开怀大笑起来。仿佛两人谈论的不是生死，而是其他什么滑稽的事情，毫无悲切可言。

笑声突然嘎然而止，樊於期将酒气熏天的脸凑到荆轲近前，耳语道：“待你他日见到大王，替我传个话。你知道为什么大王要杀我吗？因为大王有个不可告人的秘密，而我是知道那个秘密的惟一幸存者。你可别指望从我的口中套出那秘密，我既已答允大王，就绝对不会背叛大王对我的信任。你告诉大王，大郑宫的事今后不会再有人知道。只要我死了，秘密也就永远守住了。”说完，堂堂的秦国大将军跪倒在荆轲的面前，握住荆轲的双肩。

荆轲也随之跪下，两人含笑相互行礼。继而手拉着手，眼望着眼，将一切都托付在无声的笑容之中。

深深地凝望了片刻，将军拉着荆珂站了起来，欢颜施礼：“失礼，失礼，酒逢知己，我要再去取坛酒来，顺便，……也给你准备件礼物。”“礼物？”荆轲迷惑不解。

“呀，也不是什么好物件。”说着，将军转身健步而去。

不知从什么时候起，大雨滂沱而下，拍打着庭院中的花枝。风带着雨，扑进窗来，溅在荆珂的脸上。荆珂站起身来，窗外一片漆黑，一种不祥的预感爬上了心头。

突然，门外传来一声闷响，是东西倒下的声音。

荆轲一惊，忙跑出屋，奔向庭院。雨水溅在院中的井台上，在黑暗中闪闪发亮。

荆轲猛收住脚，只见樊於期已倒在雨地之中，血和着雨水正自脖颈之处汨汨地涌出来，手里仍旧紧握着剑，倒向荆轲的方向。

一切都在意料之中，却又是那么的突然，荆轲抹了把脸，脸上湿漉漉的，也不知是雨水，还是泪水。

“樊将军……”荆轲仰天大叫，脸色苍白，然后缓缓地跪倒在雨地里。

“谢谢您的大礼，荆轲在此谢过。”言毕，久久地拜伏在雨中。

### 第三十一章 壮士一去

议事厅里正在进行着使臣朝见秦王的预演，观众只有两个——燕丹和赵姬。

燕丹端坐于正位，赵姬则立于旁侧，分别扮演秦王和王妃。

晨光从窗外透进来。

脚步声响起，荆轲走了进来，手捧铜箱，秦舞阳手捧地图紧随其后。二人行过礼，跪在燕丹面前。

荆轲缓缓拉开箱盖然后高举过头，里面是樊於期的首级。燕丹接过铜箱胡乱瞟了一眼，皱着眉，匆匆将盖子合上。

秦舞阳紧接着双手呈上地图。荆珂站起身，双手拉住卷轴的一端，熟练地将图展开。

燕丹瞪大了眼，紧紧盯牢荆轲不停转动的手指。说时迟，那时快，地图打开到尽头的刹那，未容眨眼，荆珂已从腰间“唰”地拔出剑，直飞王座。一切迅雷不及掩耳。燕丹拍案而起，兴奋地叫道：“成功了！”荆轲却冷冰冰地摇了摇头。“错了，根本就是失败了。”“什么？”燕丹有些不相信自己的耳朵，困惑不解。

荆轲平静地说道：“殿下刚才一直盯住我的手不放，想那秦王等人也必同您一般反应。即使秦王允许正使带剑上殿，但这一剑刺中的机会微乎其微，若这一剑不中，决不会再有第二个机会。对方人多势众，后果不堪设想，到时非但那秦王不能刺中，想杀其余人恐也无可乘之机，即便拼死砍倒几个秦贼，刺不中那秦王，又有何意义呢？”燕丹恍然大悟，连连称是，又问道：



“那依你之见，该如何是好？”荆轲沉思片刻，轻声答道：“想必那秦王的注意力定会集中在我这佩剑的正使身上，不会太在意副使。故而，刺出这第一剑的，应是秦舞阳。到时秦王猝不及防，必定阵脚大乱，我再趁机补上几剑，或许能多几分胜算。不过这样一来，我们还必须携带另一柄剑上殿，而且最好是一柄短剑，藏于地图之中。”赵姬迅速反应过来：“荆轲，这样一来，你不就会……”荆珂却连正眼也不看她一眼：“男子汉大丈夫，生而何欢，死亦何惧！我荆轲早已将生死置之度外。”“但是，……”“我意已决，不必多言！”荆轲粗暴地打断了赵姬的话，依旧面向燕丹，言道：“我有一对宝剑，是很久以前从秦王雇用的高手匠人那里弄到手的一对铁剑。我会把雌剑交给秦舞阳。”听到此处，赵姬忍不住又失声叫出来：“荆轲，那是……”“没错，就是那雌剑。虽不如雄剑锋利，但短小称手，极为隐蔽。而且那铁产于赵国邯郸，用它来刺杀灭赵的秦王也算为赵国死难的父老们复仇了。”“但是那柄剑，不正是秦王的……”听到他们的话，燕丹兴味顿涌：“有趣，有趣。用那秦王自己制造的剑来取他的性命。”“正是。这也可称得上是一种宿缘吧，正所谓善恶有报！”说着，荆阿从怀里取出雌剑，递给秦舞阳。秦舞阳接过剑，拔出鞘来，凑到亮处，仔细观察剑锋。剑刃已请其他匠人精心削磨，虽比不上雄剑锋锐无匹，却也是寒光四射。

“嗯，不错，这样就没问题了。”燕丹连连称是，荆轲则把目光转向赵姬，静静地凝望着她。赵姬的眼角，隐隐接着晶莹的泪珠。

演习重新开始。

荆轲和秦舞阳的身影再次出现在门口。二人沉着地走到燕丹面前恭敬下跪，递上铜箱，然后缓缓展开地图。荆轲开始解说：“大王，请看。这是燕国最为肥沃的一块土地——督亢的地貌图。此处四面环水，年年收成丰厚，且民风纯朴，毫不逊色于关中沃土……”卷轴拉至尽头，一柄短剑豁然而出。秦舞阳一把抓起剑，飞身扑向毫无提防的燕丹，直刺其咽喉。与此同时，荆轲也抛开地图，拔剑疾刺燕丹的喉部。双刃齐下，毫无躲闪的余地。

清晨的易水河畔，浓雾弥漫。

壮行的仪式刚刚举行完毕，四周又寂静如初。荆轲和秦舞阳转身钻进车内，燕丹、赵姬和前来送行的燕国官员们仍静静伫立于浮动的晨雾中，目送壮士远行。

突然，一个男子冲开人群，蓬头散发地跟随跑来，口中还不停唤着荆轲的名字。

荆轲回身望去，原来是高渐离赶来相送，在他身后传来阵阵鼓声，数百名燕民敲着鼓，跳着舞，从雾中渐渐行近，穿过送行的官队，来到荆轲的面前。

荆轲不禁两眼有些发热，回想这些年来与高渐离虽相交若水，却也是友情日笃，如今就要生离死别，忍不住感慨万千，跳下车来。

高渐离举手示意，鼓队立即排列整齐，敲奏起激昂欢快的旋律。满面笑容的鼓手们围着荆珂奋力地击鼓，动情地欢舞。只听那鼓点声时快，时慢，时壮烈，时轻柔。

高渐离边舞边拉起荆珂和着鼓点跳了起来，荆轲刚一起步，鼓调骤然一变，凝肃而沉重，像是一曲悲壮的哀乐。

热泪湿润了荆轲的眼眶。

听着鼓声，赵姬悲切地凝望远方，不知在沉思什么。只有燕丹面无表情。

情地注视着眼前送行的队伍，尽量摆出一副谈然的姿态，心绪却也是起伏难平。

人们似是沉醉在悲凉的鼓乐中，一个个热泪盈眶，尽情地敲着、跳着。良久，高渐离举起手，鼓声嘎然而止。

“时辰不早，好兄弟，该上路了。本想弹上一曲为你壮行，但未免太落俗套，还是以歌相送吧！”说着，高渐离拉过荆轲的衣袖连振几下，微一俯腰，气沉丹田，放开嗓子高唱起来：“风萧萧中，易水寒，壮士一去中，不复还……”歌声虚无飘渺，在浓雾中久久不散。

歌声中，荆轲乘坐的马车缓缓起行，鼓声又响起来，马车在稠密的鼓乐声中渐行渐远，融入浓雾之中。

夜幕降临，呼呼狂啸的夜风中，又有一辆马车划破黑暗向前飞驰。

车内是盛装而坐的赵姬。

马车也向着秦国的方向飞奔而去。

## 第三十二章 壮志未酬

黎明时分，天色昏暗，秦王缓步走入江山阁。守卫四海归一殿的侍从们连忙跪下行礼。

秦王已不复昔日神采，身体开始变得臃肿起来，两眼黯淡无神，空洞洞地似乎什么也看不见，只是机械地迈着步子走向龙椅。盛装之下的秦王却显得那样的孤独忧郁，不带一丝生气，仿佛只剩下一具空壳。

秦王登上台阶，在龙椅上坐下，两名侍从照例上前搀扶，秦王烦躁地挥手示意二人退下，独自坐在那里发呆。

显然大王今日心绪不佳，侍从们知趣地恭立在一旁，连大气也不敢出。

过了半晌，秦王好像忽然想起了什么，招手让侍从们近前。

侍从们慌忙跪倒在地，连连叩头。

“不必了，来，你们大家都坐到我身边来。”秦王的神色显得格外柔和。

侍从们畏畏缩缩地遵命在秦王面前席地而坐，一个个眼观鼻，鼻观口，口观心，竖耳恭听。

但秦王迟迟没有开口，低着头，仿佛在苦苦地冥想着什么，许久才忽然指着正对面的年轻侍从问道：“你多大了？”侍从吓了一跳，低声答道：“小人十五岁了。”“呵！才十五吗？长得很壮实嘛！我像你这么大的时候，可比你瘦小得多了。”说罢秦王又低头不语，面色暗淡，目光呆滞，像是望着某个遥远的地方。

许久，秦王又叹了口气，徐徐说道：“想想，还是那时候好。虽然衣不挡寒，食不裹腹，却日夜思盼能够早日回到秦国，继承王业。再说，还有赵姬日夜相伴……”秦王说到这里，忽然意识到自己的失态，便立即板起面孔，声音威严地说道：“当时，我就曾发誓，有朝一日倘若能够登上这宝座的话，绝不忘往事，一定要铲灭六国，一统天下，以报国耻家恨。”说着，环视身边的众侍从，“你们说，我现在这样做了，有什么不对吗？”没有一个人有任何反应，侍从们仍旧低着头，静静地凝听。

秦王的思绪像是又飘回了遥远的过去，喃喃自语，语调凄凉：“如今当上这秦国国君，又有望实现一统天下的梦想，可我，还有些什么呢？还剩下些什么呢？”没有人敢打破接下来的沉默，秦王以手支头，侧身坐在龙椅上发呆，围坐在周围的侍从们更是噤若寒蝉，生怕一个不小心，触怒了大王。

正在此时，有太监自外面进来禀奏：“启奏陛下，今有燕国使者携礼品已经抵达咸阳。请问陛下何时召见他们？”秦王的眼睛一亮，坐直了身子，似乎又注入了一丝新的活力。

“好。来者何人？”“正使名唤荆轲，听燕国人讲，此人使得一手好剑。”秦王一扫刚才的悲伤失落，变得精神抖擞，仿佛一只猛虎看见了猎捕的对象：“太好了，等的就是他。传旨明日召见，特准他佩剑上殿。”太监喏喏连声，俯首退下。

秦王得意地笑着，费力地站起来。侍从们也忙不迭地爬起来紧随其后，向门口移去。

秦王忽然回过头，大喝一声：“我还没叫你们起来，都给我跪下！”侍从们慌忙跪伏在地，吓得连头也不敢抬一下。

秦王哼了一声，转过身自顾自地走出了殿外。

清晨，王宫里派出的仪仗车马已早早地停在了驿站门前，准备恭迎燕国使臣上朝面君。

旭日初升，在秦国典礼官的引导之下，身着礼服的荆轲、秦舞阳走出了驿站，二人一色地昂首阔步，神情自若，再加上锦衣玉饰，更显得气宇轩昂，身后是手捧礼盒与地图的随行侍卫。

一行人按照典礼官的安排，依次坐上仪仗车。上得车来，荆轲便闭上双目，休养精神。

车辆队伍在街道上缓缓而行，立时招来行人的注目。以往的使者，无论来自何国，均是幅旗息鼓，悄悄入宫。而今日燕国一行人马却是大张旗鼓，好不威风。

当先的仪仗车上，正使居左，副使居右，仪表威严，镇定自若，更是令围观的秦国人也不住赞叹。

车辆向王宫的方向慢慢驶去，荆轲端坐车上，努力镇摄心神，却仍是禁不住心潮澎湃。赵姬俏丽的身影又在眼前晃动，那段自由自在的生活不免令他有些留恋，转念一想，今日一去，早已不作生还的打算，浮生半世，能够完成这样一件惊天动地的大事，也算不枉此生。想到此，他深深地吸了口气，收束心神，开始在心中反复思考将会遇到的每种情况和应对之策。

车在王城门口停住，荆轲一行下得车来，随典礼官向宫内走去。

宫城内，但见禁军巍然而立，旌旗招展，整齐有序。晨鼓的敲击声和猎猎的风声在广场内回荡。荆轲目不斜视，大步向前走去，秦舞阳却忍不住时不时地向四处张望，这威严的军容让他深深感受到一个强国的威严和巨大的压力，步伐不免有些放慢。

来到大殿下，殿外甬道两例，无数兵士与太监整齐肃立，身后摆放着一排排的鼓——大鼓四只，中鼓八只，以及无数只小鼓。典礼官一挥手，鼓声如闷雷一般响起，兵士们挥动族旗，以刀戈顿地，轰然有声，杀气腾腾。

二人登上九十九级台阶，四海归一殿近在眼前。殿前，赫然排列着一队禁军兵士，个个身高膀阔，不怒自威。从军队后面闪出一名内侍，伸手止住二人：“且慢。”内侍上前略施一礼，说道：“请二位使臣将佩剑暂时交我

保管。”荆轲若无其事地随手取下佩在腰间的雄剑，递给内侍。

内侍剑出鞘，略略看了一下，说道：“请稍候片刻。”便进入殿内。另有一人将秦舞阳的佩剑除去。

少顷，有太监出来传旨：“请二位特使先随我来，大王稍后便召见二位，二位请暂等片刻。”随太监入得殿来，两个人都不禁为这壮丽辉煌的殿宇所震撼。

九曲回廊，走了许久，才进入候见室。室内南面是一张织锦铺垫的坐桥，对面是一面六尺余高的巨大铜镜和一个滴水的青铜漏壶。

太监安排二人落座之后便退了出去，不多时，另外两名太监抱着地图和箱子走到二人面前，目光冰冷犀利，一直刺到人的心里，荆轲冷眼相对，秦舞阳却有些心虚，低头躲开太监的目光。

远处不时传来大殿内群臣的交谈声，但不久便是一片寂静，只有对面青铜壶里的水珠仍在滴答不停。

荆轲正襟危坐，从对面的铜镜里，分明可以看见秦舞阳脸色苍白，失去了往日的威严，不时四处张望。

这时，远远地传来敲钟之声，一下、两下、三下过后，礼乐奏鸣，秦王临殿的时辰到了。

四海归一殿高耸壮观，气宇恢宏。殿的中央有一座四方形的水池。池上架有一座白玉石桥，只有秦王才可通过。

此刻大殿内的文武百官整齐列队，在典礼官的口令下恭然齐跪。礼乐齐鸣，秦王的身影出现在殿内，昂首阔步，威严肃穆地从桥上通过，走向正对面的龙椅。

“大王万岁，万万岁！”群臣齐声高呼，声若雷鸣，轰然回荡，紧接着，殿外的兵士和太监们也齐声高呼起来，声势浩大。

欢呼声中，秦王巍然转身，稳稳地坐在龙椅之上。

响雷般的欢呼声传入候见室，震得屋子嗡嗡作响。

秦舞阳面无血色，眼光直勾勾地盯着太监手里盛放地图的盒子，手心里全是冷汗。

荆轲注意到秦舞阳的神色，不慌不忙地转过头看着他。秦舞阳惭愧地低了一下头，荆轲那镇定自若的目光让他稍许安定了一些，赶忙调整呼吸稳住心神。

适才拦路的内侍又返了回来，手里捧着荆轲的雄剑，走到近前，伸手将雄剑还给荆轲，荆轲颇觉意外。

内侍诡秘地笑了笑，说到：“我主陛下为表敬意，今特准正使佩剑上殿。”荆轲也不报辞，取过剑，别在腰间。随即微笑着转过身来，轻轻地拍了拍秦舞阳的膝头。

秦舞阳终于恢复了常态，将手搭于荆轲的手上，用力一按，轻声说道：“不必担心，我一切都好。”这时，大殿内的典礼官开始高声宣旨：“大王有请燕国使者进见。”圣旨自前殿、中殿、后殿一层一层传过来，最后传到候见室内。

领路的太监又走了进来，低声唤道：“二位请跟我来。”二人缓缓起身，最后的时刻终于来到了。

经过铜镜之前时，荆轲停住了脚步，歪过头，仔细地打量了一番镜中的自己，这才稳步向外走去。

出了候见室，便是一条长长的回廊，又走了许久，才来到大殿门前。二人放慢步子，向内望去，只见云台上，秦国九位重臣身着朝服、手持圭板站在最前方，其后是文武百官列队而立，黑压压一片，煞是壮观。

大殿尽头最中央处，秦王在众侍臣及太监的拱卫下，高高在上，危然而坐。

荆轲略微调整了一下呼吸，大步迈进大殿。而秦舞阳却显然被眼前的阵势所惊，一时慌了手脚，神色紧张地跟着荆轲走进大殿，却险些被门槛绊了个筋斗。二名太监从侧面走过来，分别将地图与礼盒递到二人面前，荆轲伸手稳稳地接过了地图，礼盒却从秦舞阳的手中滑落，砰地一声掉在地上。

群臣中起了一阵骚动，秦舞阳慌忙趴下去拾起盒子。

秦王不动声色地端坐在上，只是紧紧地盯着二人。

荆轲随意地回头看了一眼，仿佛什么也没发生过一样，脸不变色，心不跳。行过礼后，向秦王朗朗上奏：“燕国使臣荆轲及秦舞阳受燕国国君之命，前来拜见秦王陛下，以修两国之好。”秦王点了点头，典礼官又高声宣旨道：“请燕国使者近前见驾。”殿内顿时又响起一阵轰鸣：“吾王万岁，万万岁。”殿宇高大空阔，回声久久不绝。

荆轲毫不迟疑，在群臣的欢呼声中由中央甬道向前走去，秦舞阳亦步亦趋地紧跟在后，一边走，一边东张西望，神态像是个迷了路的孩子，面色苍白，魂不守舍。

二人一直走到大殿中央的水池边。巨大的池底刻有一条栩栩如生的巨龙，正随波飞舞荡漾，仿佛就要跃出水面，吞噬一切。

荆轲并不停步，大步踏上玉桥。过得桥来，一直走到御阶之下，方才收住步子。回身望去，却见秦舞阳仍呆立于池子对面，神色慌乱地望着水底的恶龙，面无血色，如同即将被押往刑场的死囚一般，身子抖个不停。

群臣纷纷探身，要看清二位使臣的举动。

荆轲此时已无暇顾及秦舞阳，面对眼前黑压压的阵容，荆轲也不由得心中一紧。偏偏在这个关键时刻，秦舞阳竟如此惊慌失措，看来原先的计划已不可能实施，一切只能靠自己来完成了。想到此，荆轲堆起满脸笑容，讨好地举起地图，低下头，高声背诵早已练习过无数遍的说词，边说边四处打量。

“陛下，现呈于陛下眼前的乃是我燕国国君特地为陛下准备的礼物，以表求和之诚心，但……”说着，故意环顾左右，仿佛在寻找什么，然后指着呆立在桥对岸的秦舞阳，夸张地叫道：“嘿嘿嘿，我说你这副使站在那儿，让我一个人怎么打开这地图呀。”说到这儿，又回过身来向着秦王深施一礼，“陛下，请宽恕卑臣的失礼，副使乃一介草夫，没见过什么世面，定是被贵国的泱泱大国气派镇慑住了。待小臣速速领他上来拜见陛下。”说完又是一叩首，动作滑稽可笑。

群臣见此情景，忍不住笑出声来，但又赶忙刹住，屏声凝气恭立在原地。

荆轲一本正经地转过身，仍由桥上向回走去。桥面被水打湿，他故意脚下一滑，作出险些跌倒的样子。随即一步一摇，慢吞吞地挪过了桥。倒映在水面上的身影也随着他的步子左摇右晃。

终于来到秦舞阳面前，荆轲暗向他使了个眼色，堆起笑脸大声安慰道：“没必要这么害怕嘛。赶紧随我过去拜见秦王陛下，把东西呈给陛下，我们

也好早日回去复命了。”说着，伸出手抚佐秦舞阳的肩头，暗中用力捏了一把。

群臣中又发出了低低的嗤笑声。

这一捏显然起了作用。秦舞阳迅速地回过神来，点了点头，勉强笑了笑，说：“嗯，我没关系。”荆轲欣慰地笑着转过身，带着秦舞阳一同向桥上走去。

突然典礼官怒斥一声：“站住！奉大王之命，只准正使一人上前参见！”刚刚恢复平静的秦舞阳又被那一声怒吼吓得魂飞魄散，大张着嘴，愣愣地站在原处，再不敢向前迈动一步，只拿眼睛呆望着荆轲。

荆轲不慌不忙，胸有成竹地腾出一只手，从秦舞阳怀中接过礼盒。一边低声地对秦舞阳发着牢骚：“看看，都怪你磨磨蹭蹭，如此误事……”这样嘟囔着，又向前走去。一手持图，一手抱盒，一步三摇过得桥来，忽然好像想起了什么，转过身冲秦舞阳抿嘴一乐，说道：“我说副使，看你这副样子，别再在这里丢人了，你先回驿站等我去罢！”秦舞阳顿觉浑身一热，手心发烫，胸口处堵起一团说不清的东西，眼泪差一点就涌出了眼眶。荆轲的这笑，分明是在向他诀别，秦舞阳只觉得羞愧难当，真恨不得一头撞死才好。他这一过去，恐怕就再也回不来了，而在这生死关头，他竟然还记挂着自己的死活。

荆轲又深深地看了一眼秦舞阳，然后恢复了刚才滑稽的笑容，回过头，扭着身子来到御座前，将礼盒和地图放在身侧，张开两臂，像只大鸟一样深伏在地，只呵呵地喘着气，似乎连头也不敢摇动一下。

群臣又开始嘻嘻暗笑，原本庄严肃穆，如临大敌的殿堂里一时间竟多了几分轻松的气氛。

一向警觉的秦王也对燕国派来的这个使者放松了戒心，甚至开始怀疑这不是自己一直在等的那个刺客，只是好奇地盯着趴在脚下的这个男人。

“参见大王。”荆轲大声呼叫一声。

秦王点点头：“好了，抬起头来。”话音刚落，那荆轲却放声嚎哭起来：“小臣罪该万死，罪该万死。”秦王一愣，问道：“你哭什么？抬起头来。”荆轲原地趴了一会儿，这才抬起头，脸上泪水纵横。

秦王审视着这张脸，越发不相信这就是那千挑万选的刺客。

“莫非赵姬的计划并未成功，抑或是燕王惧怕我发兵灭燕，当真遣使前来求和不成？”想着，他缓缓问道：“你叫什么名字？”“卑臣名唤荆轲。”荆轲一边答，一边又抹起眼泪和鼻涕，举止极为夸张。

秦王绷起脸，厉声质问：“因何哭个不停？”荆轲可怜兮兮地颤声应道：“卑臣害怕。”秦王微微一笑，“怕我不成？”荆轲轻轻点了点头：“不单是卑臣，副使他也是畏惧大王天威才会有刚才的失态。

我二人只想早日回国复命。”秦王大声下令：“好了，我怒你无罪，近前答话。”荆轲的表情立刻变得欢天喜地，朗声应了一下，抱起礼盒与地图，爬到龙椅下面，仰起头望着秦王，眼角里似乎还残留着点点泪光。

秦王身边的侍从太监们都忍不住笑出了声，只有那少年司礼像冰一样冷冷地站在秦王的身后，依然如故。

秦王饶有兴味地端详着使者腰间佩带的长剑：“哦，这把剑很是奇特啊。”“大王的眼力果然非同寻常，此乃铁剑，剑柄为青铜所制，上嵌饕餮图案，小臣多年前无意间得来的。”秦王点头赞道：“好一把宝剑。”“正是。此

乃斩妖除魔、镇国安邦的一把宝剑。”秦王转换了话题：“樊於期的首级可曾带来？”“带来了，带来了！大王请看。”荆轲连声应着，忙不迭地放下地图，打开礼盒，双手呈上。

刹时间，整个殿堂寂静无声。

礼盒中所装正是樊将军的首级，盒中垫了生石灰，首级尚未腐烂，完好无损，双眼微睁，面目如生。

秦王目不斜视地望着礼盒，脸上浮现出一丝痛惜之情。

荆轲仍装作一副诚惶诚恐的样子，高举盒子，一动不动。心里却在暗自盘算着对策。

秦王猛地将目光转向荆轲，正看见他转着眼珠，不知在寻思着什么。荆轲的反应也出奇地快，急忙收拢目光，两眼坦然地回视秦王。

秦王不由得困惑起来，明知对方很可能是刺杀自己而来，却不知他要如何下手。就这样牢牢端详了刺客一会儿，挥了挥手，命太监将装有樊於期首级的礼盒拿走，然后故意又将注意力挪到荆轲腰间的长剑之上。

荆轲神色泰然，仍旧迎视着秦王，而心下却已明白，果如赵姬所言，那精明的秦王早有准备，看来今日若想得手希望甚小，只有随机应变，等待时机了。

秦王盯了一会儿剑，将脸转过去看向别处。机不可失，时不再来。荆轲打定主意，便倒地连连叩头。“陛下，请怨卑职万死之罪！”这突如其来的举动让所有在场的人都目瞪口呆。

秦王睁大了眼睛：“此话怎讲？”“卑臣本不想佩剑来见陛下，无奈燕国国君命小臣如此，小臣怎敢不从。”一边说着，一边偷眼环视四周。

四下里，侍卫们的手都放在了剑柄上，虎视眈眈。

于是横下一条心，大声说道：“燕君是命卑臣前来刺杀陛下的！”事情大出意料之外，秦王倒吸了一口冷气，群臣骚动，满场哗然。侍卫们纷纷拔出剑来，围在秦王身边，跃跃欲动，只待秦王一声令下，便要扑上前来。

秦王终于松了口气，心中暗笑燕国无人，那燕丹费尽心机，到头来却貽笑天下。刺客被吓破了魂胆，竟不打自招，自己也不用费神挺而走险了。想到这儿不禁得意地一笑，挥手示意身边的侍卫退下。然后，向群臣大声言道：“众爱卿可听到此人之言？燕王想刺杀于我呢？”殿堂中顿时群情激愤，回响起一片愤怒的咒骂声。

秦王举起双手，待骚动平息，便又将眼移向荆轲手边的地图问：“你这督亢的地图是真的还是假的？怕也是一个骗局吧？”“不，这地图是真的，千真万确。”荆轲慌忙说着拿起地图，打开画轴，将一端塞给秦王的一个太监，自己则仍旧跪立在地，将地图缓缓展开，“大王请过目，这督亢之地，四面环水，土地富饶，物产丰富……”秦王早已去了警戒之心，探过身来，仔细端详图面。

荆轲殷勤地介绍，说到一半，佯装满不在乎地对隔在他与秦王中间的太监说：“嗨，请你稍让开一点，大王看不清了。”太监望了一眼大王，乖乖地闪过一旁。

荆轲一边继续展示地图，一边又提高了声音：“而且此地的资源也极其丰富。”图面越展越大，荆轲的声音也越来越高。

“此地完全可与秦国的关中沃土相媲美。”终于，地图打开至尽头。

在地图完全展开的一刹那，轴端处赫然出现一异物，闪着耀眼的银光，

一看便知是金属的物件。

待秦王发现时，一切都已迟了。那荆轲豁地站起身，一把抓起短剑，另一只手砰地抓住秦王那宽大的衣袖，寒光一闪，猛刺过去。

然而嘶啦一声，衣袖突然裂开了，秦王就势倒向后面，荆轲的剑刺了个空。

他哪里知道，秦国的朝服乃是袖子与正身分织，轻轻一拽，便可除下。

正是这衣袖救了秦王一命，秦王只吓得魂飞魄散，挣脱袖子，挥手就欲拔出腰里的佩剑，不成想，刚才的狼狈躲避竟把剑缠入了衣带之中，一时拔不出来。说时迟，那时快，荆轲的第二剑又刺了过来，秦王也顾不得什么帝王之尊了，缩身滚下龙椅，这一剑又未刺中。秦王迅速从地上爬起来，狼狈地向前跑去，荆轲两剑未中，早已急红了眼，举着短剑，拔腿便追。

秦王狂呼乱叫着，拼命地向前跑。

殿内的大臣们被这突如其来的一幕惊得呆了，竟无一人上来护驾，痴痴地看着秦王在诺大的殿堂里落荒而逃，荆轲则披头散发地在后疯狂追赶。

秦王跑到水池前，刺客已追了过来，堵住了玉桥。眼看夺路无门，亏那秦王机敏善变，一纵身扑进水池，膛着及腰深的水，拼命向前跑去。

荆轲紧随其后也跳进了水池。

好不容易跑到对岸，秦王刚欲爬上岸，荆轲伸出手，已一把抓住了他的袍带，用力一拉。没成想，带子竟然哗啦啦地散落了下来，缠绕在带子里的剑柄又露了出来。

虽然只是短暂的一瞬，但秦王与荆轲数历生死，均已精疲力竭，气喘嘘嘘。

秦王勉强爬上了岸，回身一看，刺客已近在咫尺，剑锋眼看又扑了过来。千钧一发之际，一个身影从玉桥上跑了过来，正是那少年司礼。

司礼伸出手，向秦王喊道：“大王，快，把鞘给我！”秦王一眼看到司礼的手，心下会意，一歪身，剑鞘刚好落入司礼手中。

少年司礼握住鞘尾用力向后一拉，剑身脱鞘而出，寒光四射，那些侍卫们也都回过神来，大呼小叫着，蜂拥过来。

秦王一下子来了精神，斗志陡增。飞手抽出剑，转身挥向刺客。

荆轲见大势已去，仰身避开来剑，同时用尽全身气力将手中的短剑向秦王掷去。

秦王大惊，慌忙倒地，短剑贴着王冠从上方一闪而过，噌的一声深深插入了大柱。

这一剑着实让秦王受惊不小，面如死灰，忙回身望那柱子，剑身已穿进柱子，直没至柄。

见那秦王只顾盯着柱子看，荆轲暗呼侥幸，还有一线机会。于是伸出右手想从腰间拔出长剑。料想雄剑一出，定能要了那秦王的性命。

剑柄在手，一用力，只觉入手甚轻，荆轲的心打了个突。

仔细一看，荆轲只觉浑身冰凉，呆若木鸡，手中的雄剑自剑柄而下竟只余下不到三寸的短短一截残剑。

原来适才侍卫在验剑时，早已做了手脚。

就在荆轲呆立的一瞬，秦王的剑已刺进了他的胸口。只听得扑地一声，血光进射，一声惨叫回荡在殿堂中。

鲜血静静流淌在光可鉴人的地面上，突如其来的变故令大殿上的所有



人吃了一惊，侍卫们目瞪口呆，楞在当场。

刺客瞪视着秦王，秦王也凝望着刺客，二人就这样一动也不动地对视着。大殿里静得可以听见血滴落地的声音。

忽然，只听得荆轲大喝一声，划破了沉寂，将手中的半截断剑向秦王用力刺去。然而剑实在太短了，根本刺不到秦王，荆轲的身子痉挛了一阵，慢慢地瘫软下去。

秦王面目狰狞，脸色惨白，大声喘着气，手里紧紧地握着剑。

荆轲倒在地上，只觉得眼前发花，勉强挣扎着睁开眼睛，冲着余怒未消的秦王一咧嘴，嘿嘿地笑了起来。

秦王不知何意，一下子愣住了。

荆轲艰难地从地上爬起来，随手扔掉手中的残剑，笑着冲秦王跟随地走过来。血一滴一滴地落在刻有龙纹的地面上。

一个人受了如此重伤，居然不死，还能笑得出来，莫非是魔鬼附身不成？大臣们腾缩着，惊恐地望着眼前的一切。

荆轲摇摇晃晃地一步步挪向秦王。秦王惊得一点一点地向后退缩。一边后退，一边环顾四周，只见平日威武的众大臣和侍卫们都惊恐地缩在柱子后面。秦王此时才发现，自己竟是如此的孤独无助，除了手里的剑以外，竟再也没有可防御的东西，再也没有可以依赖的人。

刺客逼近前来，脸上带着怪异的笑容。秦王狂叫一声，又举起剑，向刺客连连砍去，就像一只发了狂的猛兽。

然而，刺客始终岿然不动，如柱子一般稳稳站立，似乎被砍的不是他，只有殷红的血如泉水一般从各处伤口喷涌出来。

终于，剑“当”的一声掉在了地上。秦王无力地垂下手，双眼血红，茫然地呆立不动，环视着群臣。大臣们惊慌地纷纷向后退去。

秦王怒火中烧，快步跑回龙椅前，飞脚将椅子一下踢强，又把龙书案掀到一旁，一边呼呼地喘着粗气，一边疯狂地咆哮着：“滚！都给我滚出去！”众人大呼小叫，落荒而逃。

秦王气极败坏，将身上的袍服一把扯下，露出了里面的甲冑。

荆轲提着气，从牙缝里挤出声音：“胆小鬼，原来你早有准备。”秦王冷笑一声：“不错。让你死个明白，我早料你来者不善！”转眼间，众人已是逃的逃，散的散，大殿里似乎只剩下秦王和荆轲两人。

秦王慢慢恢复了平静，刺客显然已不再对他构成威胁，他悠闲地踱到池边，水中倒映出的面孔上已经看不见杀气。稍倾，他又转回荆轲面前，仔细端详着刺客。

刺客已是油尽灯枯，气息奄奄，只能站立在那里，生命正随着鲜血的流淌，一点一滴地离他而去，然而他的脸上却始终带着那丝怪异的笑容。

秦王的怒火又开始按捺不住地爆发出来：“有什么可笑的！”荆轲已是出气多，进气少，抬眼看着秦王。

“你笑什么？”荆轲笑而不答。

秦王越发急躁起来，“你为什么要杀我？你知道我的心思吗？我要统一中原，建立一个更大更强，比秦国，比六国都要更大更强的国家。统一文字，修建道路，重建家园，整治田地，让人们过上更好的日子。我还要在北方修一座万里长城，抵御外患，好让人们安心耕种。这样难道不好吗？可你，你们，为什么要杀我！”荆轲脸上似笑非笑，就好像即将进入一个甜美的梦境。

也不知有没有听到秦王的宏图伟业，只是好像忽然想起了什么，慢慢地张开嘴断断续续地冲着秦王言道：“樊将军……有一个口信……让我带给大王……大郑宫……”秦王立时紧张起来：“什么！”“大郑宫的事情……他至死也不曾对旁人说……说过……他，他可是个最值得信赖的人……”秦王呆立着，低下头，久久地不出声。

刺客终于从容地闭上了眼睛，尸体缓缓倒在了地上。

秦王见他没有了气息，跑上前，抱起刺客的身子，边摇边叫道：“不能死，不许你死！”无论怎么拼命地摇晃刺客的身子，刺客却再也不睁开眼睛。

“不行！你不能死！你还没告诉我你为什么要笑，还没告诉我为什么要来杀我？”刺客无声无息，只剩下各处伤口的血水还在继续流淌，嘴角上却仍接着那丝微笑。

秦王呆呆地注视着刺客的脸，也不知过了多久，忽觉身后有人，忙回过身来。

门口处，站着的竟是赵姬，千真万确的是赵姬。

二人默默地对望了一会儿，秦王站起身，蹒跚着走向赵姬。

“把剑藏在地图里，是谁的主意？”赵姬低声答道：“是千千万万死在秦兵手里的孩子们！”秦王怒吼道：“你这个秦国的叛贼！”赵姬纹丝不动：“我从来就不是你们秦国人，现在我更耻于作秦国人。不过，如果说我是秦国的叛贼，那你就是整个天下的叛贼！”两个人怒目对视，都恨不得将对方一口吞下。

赵姬一眼看见秦王身后柱子上深深插进去的短剑，便走过去，凝望了一会儿，叹息道：“这就是那把雌剑。”“雌剑？”“对，就是你打算用来护身的铁剑，锋利无比的铁剑。你知道这铁出自哪里吗？是邯郸城，就是你当初当人质的地方，就是被你杀得片甲不留的地方，而正是这把剑，差点儿要了你的命！”秦王一阵战栗，“我的剑……要我的命？！”又是一片可怕的沉默。

终于，秦王沉重地开口：“赵姬，如果你回来的话，我还会像从前一样待你的。”赵姬摇了摇头：“你能让那些死了的孩子再活过来吗？你能让荆轲起死复生吗？你能让我忘记在邯郸城下看到的景象吗？我恨你！我也恨我自己竟然听信你的鬼话，我恨不得立刻杀了你！”赵姬越说越激动，以致用力过度，全身剧烈地颤动起来。秦王无言以对。

赵姬努力抑制自己激愤的情感，半晌才继续说道：“直到现在我才明白荆轲的心意。

他在来这里的时候，已经做好了死的准备。而你能够为了义，为了情，而做到这一切吗？”说着，赵姬轻轻走到荆轲身边，她久久地凝视着那张安详的面容，抬头对秦王说道：“我是来接他回燕国的，来接我的丈夫回去。……可以吗？”秦王沉默了很长时间，才费力地点了点头。

四名侍从走进来，将尸体抬起放在一块板子上，赵姬轻轻地抚摸了一下刺客的脸，温柔凄美地一笑，转身向外走去，再也不看秦王一眼。

秦王一惊，追过去几步，又停住，他明白自己已经永远失去了这个心爱的女人。

“赵姬，你别走，别留下我一个人……”秦王终于忍不住向着赵姬离开的方向追了过去，苦苦哀求着。忽然，司礼的声音又在殿堂深处回响起来。

“秦王嬴政，难道你忘了秦国世代一统天下的宿愿了吗？”声音清脆冰冷，高昂有力。

秦王一惊，不情愿地停住了步子，目送着赵姬的身影渐渐远去，嘴里仍在喃喃地呼唤着：“赵姬……”

## 大结局 归来

旭日初升。橙红色的光辉自地平线向空中弥散开去。茫茫大地上，萋萋绿草在微风中颤动。

远处传来哀婉的歌声，令人荡气回肠。

草原的深处，堆着一座粗糙的新坟。坟前插着的木牌上，崭新地刻着“荆轲”二字。

高渐离跪于坟前，动情地引吭高歌。身后，赵姬静静地伫立，倾听着他那悲切的歌声：“风萧萧中，易水寒，壮士一去中，不复还……”歌声中，天空彻底地明亮了，阳光破云而出。

绿色的草地新鲜如常，生机盎然。

沉默了一会儿，高渐离站起身，轻轻扶着赵姬的肩：“怎么样，你肚里的孩子还好吧？”赵姬微微一笑：“没问题，生出来肯定又是个好样的。”高渐离也笑了起来：“太好了，真盼着他快点出世呢！相信荆珂的在天之灵知道他有后，也一定会感到高兴的。”说着，小心翼翼地呵护着赵姬，向原野深处慢慢走去。

歌声又飘散开来：“风萧萧中，易水寒，壮士一去中，不复还……”郁郁葱葱的草丛应着歌声，朗朗荡动。

两个人的身影渐渐远去，隐没在这无边无际的绿色波浪之中。

公元前 221 年，秦王嬴政最终以武力统一中原，修建长城，确立郡县制，自称始皇帝。

-----全书完-----

## 始皇大事记

公元前 259 年出生于赵国邯郸。取名嬴政。其父子楚时为赵国人质。

公元前 250 年 10 岁。归秦。

公元前 249 年 11 岁。其父子楚继承王位，称庄襄王。任吕不韦为相国。

公元前 247 年 13 岁。继承王位。吕不韦摄政。

公元前 238 年 22 岁。大婚。长信侯鸩毒谋反失利。

公元前 237 年 23 岁。罢免吕不韦，亲政。任李斯为相。

公元前 235 年 25 岁。吕自尽而亡。

公元前 233 年 27 岁。治罪韩非。韩服毒自尽。

公元前 230 年 30 岁。灭韩。

公元前 228 年 32 岁。灭赵。将军樊於期流亡燕国。

公元前 227 年 33 岁。燕国太子丹派刺客荆轲行刺，事败。

公元前 226 年 34 岁。灭燕。

公元前 225 年 35 岁。灭魏。

公元前 223 年 37 岁。灭楚。

公元前 221 年 39 岁。灭齐。一统天下，称始皇帝。

公元前 219 年 41 岁。泰山封禅。

公元前 210 年 50 岁。平原津途中染疾。驾崩于沙丘，后葬于骊山。

公元前 206 年秦国灭亡。

